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CHINA COUNCIL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 营商环境指南

尼泊尔 (2021)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

编委会

主	任	高	燕				
副	主	任	卢鹏起	张慎峰	陈建安	柯良栋	
			张少刚	于健龙			
成	员	冯耀祥	聂文慧	李庆霜	刘	超	
		蔡晨风	孙	俊	俞海燕	张	顺
		刘	晖	赵	萍		

编	写	组	陆梦龙	仲泽宇	田国锋	赵文军	
			谢睿哲	罗胜兰	刘彦辰		
审	校	组	郭周明	云	天	张永生	刘静知
			唐小微	周舒阳	汪卫媛		



卷首语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从“引进来”到“走出去”，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到共建“一带一路”，连续多年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30%，是世界经济增长的主要稳定器和动力源。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加快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新时代贸易投资促进工作指明了方向。

中国贸促会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体制机制优势、贸促系统优势及国际化资源优势，通过30个驻外代表处和300多个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为企业对外投资搭建平台、提供信息、开展培训、维护权益，发起成立“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发布《中国境外经贸合作区投资指南》，助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和中国企业对外投资行稳致远。

企业是对外投资合作的主力军。近年来，中国企业积极开展对外投资，投资范围遍及世界各地，投资领域日益拓展。同时，企业在对外投资中也面临着对东道国（地区）政策法规、营商环境及潜在风险

不了解，实用经贸信息匮乏等困难，导致企业在对外投资过程中水土不服甚至遭受不必要的损失。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的世界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企业对外投资面临更多不稳定不确定因素，需要及时了解东道国（地区）吸引外资政策变化，准确评估投资风险和机遇。

为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平稳、有序、健康发展，帮助企业更好地开拓国际市场，中国贸促会依托驻外代表处，与国内外专业机构合作，组织编写《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系列丛书，运用数据、案例和特别提示，系统介绍一些重点国家（地区）的经贸概况、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中国企业投资状况、中国企业融资渠道、合规运营及工作生活基本信息等。同时，将不定期根据东道国（地区）形势变化、国家政策调整、企业需求等情况进行更新。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力求贴近现实、通俗实用、全面准确。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贡献智慧，使本系列丛书不断完善，成为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重要参考。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会长 高燕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会长

目 录

第一篇

尼泊尔概况

1 国家概况

1.1 地理环境	2
1.2 政治制度	4
1.3 司法体系	6
1.4 外交关系	7
1.5 社会人文	8

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10
2.2 发展规划	15
2.3 地区情况	19
2.4 经贸协定	19
2.5 经济园区	20

第二篇

尼泊尔吸收外资 环境及政策

1 尼泊尔营商环境

1.1 各方评价	24
1.2 优化营商环境举措	24
1.3 基础设施	26
1.4 生产要素	28

2 尼泊尔吸收外资概况

2.1 竞争优势	30
2.2 基本情况	34

3 尼泊尔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3.1 主管部门	37
3.2 市场准入	38
3.3 外资安全审查	40
3.4 土地使用	40
3.5 企业税收	42
3.6 优惠政策	46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尼泊尔投资

1 中尼经贸合作

1.1 中尼双边贸易	52
1.2 中国对尼泊尔投资概况	56
1.3 中尼经贸合作机制	60
1.4 中尼工商界交流与合作	61
1.5 境外经贸合作区	63

2 对尼泊尔投资形式

2.1 设立实体	64
2.2 兼并收购	68
2.3 工程承包	68

3 投资目标行业

70

4 在尼泊尔投资建议与典型案例

4.1 投资建议	72
4.2 典型案例	75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尼泊尔金融市场概况

1.1 银行体系	79
1.2 证券市场	83
1.3 保险市场	84
1.4 监管机构	85
1.5 外汇相关规定	88

2 融资渠道及方式

2.1 境内融资	90
2.2 在尼泊尔融资	99
2.3 国际市场融资	101
2.4 多双边合作基金	106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境内合规		3 经贸纠纷解决	
1.1 相关政策法规	112	3.1 诉讼	126
1.2 境外投资核准或备案	113	3.2 仲裁及其他争议解决方式	127
1.3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115		
2 在尼泊尔合规运营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特色服务	
2.1 劳工雇佣	117	4.1 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	128
2.2 财务及税务	119	4.2 商事仲裁	129
2.3 知识产权保护	121	4.3 知识产权保护	129
2.4 数据及隐私保护	122	4.4 “两反一保”服务	130
2.5 环境保护	122	4.5 商事认证服务	130
2.6 反不正当竞争、反商业贿赂及 反洗钱	123	4.6 商事调解服务	131
2.7 社会责任	125	4.7 合规建设服务	131
		4.8 其他相关服务	131

第六篇

在尼泊尔工作生活
基本信息

1 入境及居留

1.1 签证	136
1.2 居留证	138
1.3 注意事项	139

2 租房

2.1 租用办公用房	139
2.2 租用住宅用房	140
2.3 主要租房中介机构	140
2.4 租房注意事项	141

3 医疗及保险

3.1 医疗概览	141
3.2 医疗保险	143
3.3 就医与买药	143
3.4 其他保险	144

4 开设银行账户

4.1 开设个人账户	145
4.2 开设公司账户	145

5 交通出行

5.1 驾车	145
5.2 其他交通方式	146

附录一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148
---------------	-----

附录二

尼泊尔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 联系方式	149
------------------------	-----

附录三

中国驻尼泊尔主要政府部门和 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53
---------------------------	-----

附录四

尼泊尔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154
--------------	-----

附录五

尼泊尔主要第三方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155
------------------	-----

附录六

在尼泊尔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56
---------------	-----

附录七

尼泊尔大型展览会简介	15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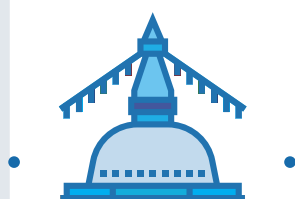
附录八

尼泊尔贸易投资数据主要来源	158
---------------	-----

附录八

案例索引	159
------	-----

鸣谢	160
----	-----



第一篇 尼泊尔概况

1 国家概况

1.1 地理环境^①

地理位置

尼泊尔联邦民主共和国（简称尼泊尔）是南亚内陆山国，位于喜马拉雅山中段南麓，北与中国西藏接壤，东、西、南三面被印度包围，国土面积约为 14.7 万平方公里，国境线长 2400 千米。尼泊尔是一个近长方形的国家，从东到西长度为 885 千米，从南到北的长度为 145~241 千米。

地形地势特点

尼泊尔地势北高南低，拥有多样化的地理环境。境内大部分属丘陵地带，海拔 1000 米以上的土地占总面积近一半。东、西、北三面多高山，海拔高度为 4877~8848 米，世界上 14 座海拔超过 8000 米的山峰，其中 8 座在中尼边界的喜马拉雅山区。中部是河谷区，多小山，占尼泊尔国土面积的 68%。南部是冲积平原——特莱低地占尼泊尔领土面积的 17%，这里分布着森林和草原。

气候

尼泊尔的气候基本上只有两季，每年的十月至次年的三月是干季（冬季），雨量极少，早晚温差较大，晨间 10℃ 左右，中午会升至 25℃；每年的 4~9 月是雨季（夏季），其中四月、五月天气尤其闷热，最高温常达

到 36℃；五月起的降雨是雨季的前奏，一直持续到九月底，雨量丰沛，常泛滥成灾。

尼泊尔南北地理变化巨大，地区气候差异明显。分北部高山、中部温带和南部亚热带 3 个气候区。北部为高寒山区，终年积雪，最低气温可达 -41℃；中部河谷地区气候温和，四季如春；南部平原常年炎热，夏季最高气温为 45℃。

自然资源

尼泊尔已发现的金属矿藏有铁、铜、锌、铅、镍、钴、金、钨、钛和银等，非金属矿藏有菱美矿、大理石、石灰石、云母、石墨、石英、陶土、磷矿、宝石等，能源矿产有石油、天然气、铀、地热和煤，目前为止，均只是少量开采。

水力资源丰富，水电蕴藏量为 8300 万千瓦，约占世界水电蕴藏量的 2.3%。其中经济和技术上开发可行的装机容量约为 4200 万千瓦。

生物资源包括 6500 多种植物，1000 多种野生动物和鸟类。

人口

尼泊尔是多民族、多宗教、多种姓、多语言国家，2020 年尼泊尔的总人口约为 3000 万。尼泊尔语为国语，上层社会通用英语。居民 86.2% 信奉印度教，7.8% 信奉佛教，3.8% 信奉伊斯兰教，2.2% 信奉其他宗教。

^① 中国外交部 . <https://www.fmprc.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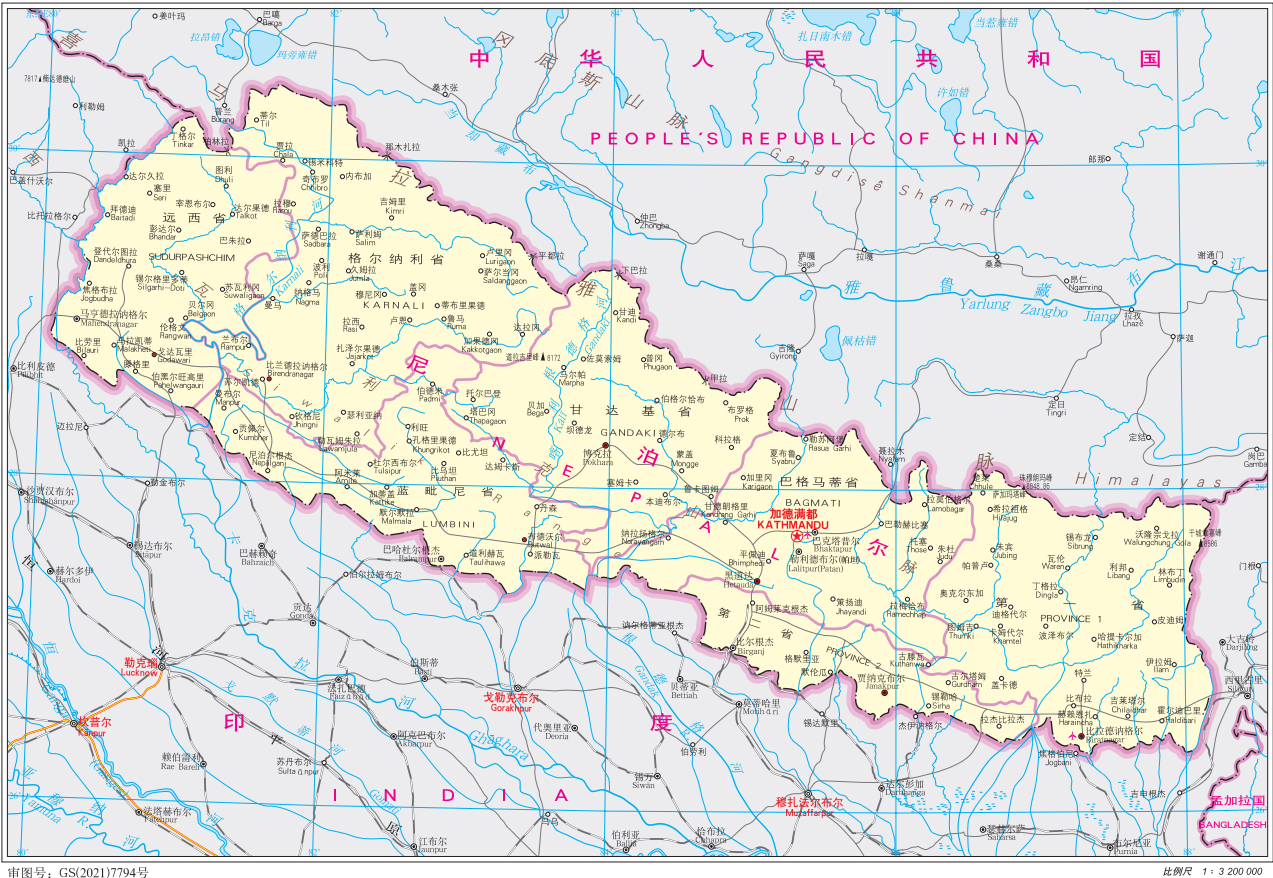


图 1-1 尼泊尔地图^①

①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首都

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Kathmandu）位于加德满都谷地，巴格马提河和比兴马提河的汇口处，海拔约为1400米。面积约为49.45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为500万。

加德满都是一座拥有1200多年历史的古老城市，是尼泊尔的最大城市和政治、经济中心，位列2019年全球城市500强榜单第483名。加德满都也是尼泊尔的文化、艺术中心，有“寺庙之城”的美称，城中共有大小寺庙2700多所。

行政区划

2015年9月16日，尼泊尔制宪会议表决通过了新宪法草案。新宪法规定，尼泊尔行政体制由联邦、省和地方政府三级构成。联邦政府设在加德满都，全国划分为7个省，每个省下辖数量不等的地方政府，包括市、县、乡政府。在省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还有地区一级的地域划分单位，全国共划分成77个地区，但没有相应的地区政府，仅有联邦政府委派的首席地区官员，其主要职责是协调地区内部的各地方政府之间关系，没有相应的行政管辖权。

全国共计设立753个地方政府，包括6个大都市、11个次级大都市、276个县、460个乡。第三省至第七省已分别被命名为巴格马蒂省、甘达基省、蓝毗尼省、卡尔纳利省和远西省。第一、第二省尚未命名。2018年1月17日，尼泊尔政府确定了第一省至第七省的临时省会，依次比拉特那加（Birātnagar）、贾纳克布尔（Janakpur）、黑道达（Hetauda）、

博克拉（Pokharā）、当德瓦库里县（Dang Deukhuri）、比兰德拉那加（Birendranagar）、戈达瓦里（Godawari）。省下设县，县下设村。尼泊尔现有77个县，3995个村。

1.2 政治制度

政体

2015年，尼泊尔制宪会议根据新宪法，将国体改为联邦民主共和国。尼泊尔在实行共和制后设立宪法总统，总统为礼仪性国家元首和军队统帅。总理拥有行政权，实行总理内阁制。

宪法

2015年9月，尼泊尔颁布新宪法。新宪法确定尼为联邦民主共和国；将全国划分为7个联邦省；总统为礼仪性国家元首和军队统帅，总理由议会多数党领袖担任；联邦议会实行两院制，由联邦院和众议院组成；2016年1月，尼泊尔议会通过宪法第一修正案，将选举划分等基本原则由比例包容制变为人口比例第一、兼顾包容原则。

总统

尼泊尔总统是尼泊尔的国家元首。根据2015年9月颁布的新宪法，总统为礼仪性国家元首和军队统帅。

根据现行宪法，总统由选举团间接选举，选举团由尼泊尔联邦议会和尼泊尔七个省的省议会组成。总统任期为5年，可连任。总

统的首要责任是促进尼泊尔的民族团结，确保遵守和保护《宪法》。总统在根据《宪法》或联邦法律行使权力并履行职责时，应以总理提交，并经部长会议同意的建议或批文为履职依据。以总统名义作出的决定、命令以及对相关授权书的验证，应符合联邦法律。

现任总统为比迪亚·德维·班达里（Bidya Devi Bhandari），于2015年10月28日当选，2018年3月14日再次连任，她也是尼泊尔历史上首位女性元首。

议会

尼泊尔议会为联邦议会，实行两院制，由联邦院和众议院组成。其中，众议院议员275人（简单多数选举产生165人，比例代表选举产生110），联邦院议员59人（各省选举团选举产生56人，联邦政府任命3人）。省级议会采用一院制，各省议会议员总计550人（简单多数选举产生330人，比例代表选举产生220人）。每个省的议会议员数量不等。

尼泊尔议会众议院每届任期为5年，现任议长为萨普科塔（Agni Prasad Sapkota）。尼泊尔议会联邦院现任主席为蒂米尔西纳（Ganesh Prashad Timilsina）。

政府

尼泊尔实行总理内阁制，政府由总理及内阁部长组成，由总理行使行政权。内阁部长由总理根据有关政党提名任命，被提名者必须是议员。目前尼内阁共有6名成员，除了总理，还有内政部长坎德（Bal Krishna Khand）；法律、司法与议会事务部长卡尔基

（Gyanendra Bahadur Karki）；能源、水资源与灌溉部长普萨尔（Pampha Bhusal）；财政部长夏尔玛（Janardan Sharma）以及卫生与人口部国务部长施雷斯塔（Umesh Shrestha）。

根据宪法，总理由议会多数党领袖担任。如果众议院内没有一个绝对多数党，那么总统可以指定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政党组建的众议院多数派联盟领袖出任总理。若多数派联盟组建失败，总理须通过选举产生，获三分之二以上议员选票者当选。总理任期为5年，现任总理为谢尔·巴哈杜尔·德乌帕（Sher Bahadur Deuba），兼管工业、贸易与供应部，农业与畜牧业发展部，供水部，外交部，土地管理、合作与减贫部，基础设施与交通部，妇女、儿童与老年人部，青年与体育部，国防部，森林与环境部，教育、科学与技术部，劳动、就业与社会安全部，文化、旅游与民航部，联邦事务与总行政部，通信与信息技术部，城市发展部，卫生与人口部。

尼泊尔负责经济的主要部门为财政部，负责全国预算的制定和执行、海关、税收以及外国援助等，工业、商业与供应部负责对外贸易、口岸管理及国内市场流通。

政党

尼泊尔现有70多个党派，大多数为地方性小党。执政党为尼泊尔大会党。主要政党包括：

（1）尼泊尔大会党：1947年1月成立。主张巩固多党民主，建立民族团结并保持相互信任与合作，坚持不结盟。现任主席

为谢尔·巴哈杜尔·德乌帕（Sher Bahadur Deuba）。

（2）尼泊尔共产党（联合马列）：起源于1949年成立的尼泊尔共产党。尼泊尔共产主义政党，主张多党民主，建立法制的、自由的、开放的国家。现任党主席为卡·普·夏尔马·奥利（K P Sharma Oli）。

（3）尼泊尔共产党（毛主义中心）：1994年从尼共（团结中心）分离出来后成立。强调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目标是在尼建立人民共和国。现任党主席为普什帕·卡迈勒·达哈尔（普拉昌达）（Puspa Kamal Dahal “Prachanda”）。

1.3 司法体系

法律体系

尼泊尔采用了一套独特的法律制度，法典体系主要遵循“普通法”原则，属大陆法系。《宪法》是尼泊尔最高法典，下位法包括被称为“穆鲁吉艾恩”（Muluki Ain）的民法典、刑法典以及其他成文法。

尼泊尔法律体系的特殊之处在于：

（1）尼泊尔法律体系以印度教哲学为基础，其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印度教的影响。2007年后，人民基本权利、司法独立等概念被引入，尼泊尔法律体系也出现了一些重大变化。如根据最高法院的决定和指令，修订了许多歧视性法律；

（2）最高法院在审理由它管辖的案件时所适用的法律对下级法院具有约束力。最高

法院适用判例法，除非它本身对法律规定的有关条款或条件作出变更，或者国王司法委员会提出修改的建议。

法院

根据《宪法》，尼泊尔法院分为三级，分别为最高法院、高等法院和地方法院。地方法院是一审法院，高等法院审理上诉案件。此外，还设立了特殊类型的法院或法庭，处理特殊类型的案件，包括4个税收法庭、一个行政法院、一个劳动法院和一个特别法庭。

加德满都设有一个最高法院，各个省会城市分别设有一个高等法院，每个行政区设有一个地区法院，共75个地区法院。尼泊尔政府正计划在除各省会城市之外的其他地方设立独立法庭，以方便裁决争端。

从审级上看，区法院从属于地区法院，地区法院和区法院从属于专区法院。所有的区法院、地区法院和专区法院都从属于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是最高审判机关。

立法机构

最高立法机构为尼泊尔联邦议会，议会负责起草法律，批准国际条约，并批准国家预算。联邦议会通过制宪会议发挥立法职能。

制宪会议^①

制宪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在两年内制定新宪法（如有需要可延长6个月），兼具立法功能。

制宪会议设主席、副主席、总书记、秘书各一位。下设秘书处及23个委员会。其中，

① 中国人大网 . <http://www.npc.gov.cn>.



最为重要的委员会为宪法委员会。其他 22 个委员会分为议会委员会、专题委员会及程序委员会三类。宪法委员会、专题委员会、程序委员会专职制定尼泊尔新宪法。议会委员会专职立法事务。

1.4 外交关系

尼泊尔奉行平等、互利、相互尊重和不结盟的外交政策，主张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世界各国发展友好关系，截至 2019 年 12 月，已同 167 个国家建交。高度重视发展同中、印两大邻国友好关系。重视加强同美、英等西方国家关系，争取经济援助和投资。积极推动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发展，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为南盟秘书处所在地。2016 年 3 月，成为上海合作组织对话伙伴国。2018 年 8 月，举办第四届环孟加拉湾多领域经济技术合作倡议（BIMSTEC）峰会。

与中国关系

中尼两国是友好邻邦，两国人民有上千年友好交往的历史。晋代高僧法显、唐代高僧玄奘都到过佛祖释迦牟尼诞生地兰毗尼（位于尼南部）。唐朝时，尼公主尺真与吐蕃赞普松赞干布联姻。元朝时，尼著名工艺家阿尼哥曾来华监造北京白塔寺。

1955 年 8 月 1 日建交以来，中尼传统友谊和友好合作不断发展。两国高层往来密切。尼国王、首相多次访华。周恩来总理曾两次访尼，邓小平副总理也曾访尼。1996 年底，江泽民主席对尼进行国事访问，两国建立面

向 21 世纪的世代友好的睦邻伙伴关系。2009 年 12 月，尼总理尼帕尔访华，双方发表《联合声明》，决定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建立和发展世代友好的全面合作伙伴关系。

尼方在涉藏、中国台湾等问题上一贯给予中方坚定支持。中方向尼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两国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保持良好的沟通与合作。尼泊尔领导人积极参与中方发起或主导的高级别论坛，包括博鳌亚洲论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欧亚经济论坛、香山论坛等。同时积极参与中方组织的文化博览会、投资贸易洽谈会等经贸活动。

2019 年 10 月 12—13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对尼泊尔进行国事访问。此访是中国国家主席时隔 23 年再次访尼，同尼方领导人共同规划双边关系未来发展，见证签署了涉及国计民生各领域的 20 份合作文件，两国元首共同宣布，双方将本着同舟共济、合作共赢精神，建立中尼面向发展与繁荣的世代友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2020 年 12 月 8 日，习近平主席同尼泊尔总统班达里互致信函，共同宣布珠穆朗玛峰最新高程为 8848.86 米。两国将围绕珠峰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生态旅游等合作，打造双方合作新亮点。

与印度关系

1947 年 6 月尼印两国正式建交。印度是尼泊尔最大贸易伙伴和重要援助国，尼印实行开放边界。2010 年到 2014 年，两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多次互访。

2015 年 9 月，尼新宪法颁布后，印度收

紧边境管控，造成尼国内物资严重短缺，尼印关系紧张。2016 年 1 月，尼议会通过新宪法修正案，满足了反对派的部分诉求。印度对修正案表示欢迎，放松了对尼禁运，尼印关系逐步缓和。同年 11 月，印度总统慕克吉对尼进行国事访问，这是印度总统近 18 年来对尼泊尔的首次访问。2017 年 4 月尼泊尔总统班达里对印度进行国事访问。2018 年 8 月，印总理莫迪赴尼出席了第四届环孟加拉湾多领域经济技术合作倡议（BIMSTEC）峰会。2019 年 5 月，尼泊尔总理奥利赴印度出席印总理莫迪就职典礼。8 月，印度外长苏杰生访问尼泊尔。2021 年 1 月，尼泊尔外长贾瓦利访问印度。

与美国关系

1947 年 4 月，尼美建交并签订友好和商

务条约。近年来，美国国务院高官相继访尼。2018 年 12 月，尼外长贾瓦利正式访问美国，同美国务卿蓬佩奥举行会谈。

与联合国关系

2007 年 1 月，安理会通过关于尼问题的决议，成立驻尼政治特派团（UNMIN），协助尼各方推进和平进程。UNMIN 历经数次延期，于 2011 年 1 月撤离。尼泊尔积极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截至 2017 年 8 月，尼军共有 4500 余人参与维和行动，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第 6 大出兵国。

1.5 社会人文

中国企业赴尼泊尔投资，需了解当地社会人文基本信息，以便更好地开展投资合作。

表 1-1 尼泊尔社会人文基本信息

国旗	尼泊尔国旗是世界上唯一的非矩形的国旗，由上小下大、上下相叠的两个三角形组成，旗面是红色，旗边是蓝色。红色是国花红杜鹃的颜色，蓝色代表和平。上面的三角形旗中是白色弯月、星图案，代表皇室；下面三角形旗中的白色太阳图案来自拉纳家族的标识，两个旗角表示喜马拉雅山脉的两个山峰。
国歌	《唯一百花盛开的国度》
民族	尼泊尔是一个多民族国家，全国有尼瓦尔、古隆、拉伊、林布、达芒、马嘉尔、夏尔巴、塔鲁等 130 多个民族
语言	尼泊尔有 90 多种语言，其中尼泊尔语为国语，上层社会通用英语
宗教	尼泊尔 86.2% 的居民信奉印度教，7.8% 信奉佛教，3.8% 信奉伊斯兰教，信奉其他宗教人口占 2.2%。
货币	尼泊尔卢比，代号是 NPR，币值与印度卢比挂钩，为印度卢比的三分之二。与人民币的官方汇率在 16.4：1 上下浮动，与美元的汇率一般在 80：1 上下浮动。

续 表

传统风俗	● 尼泊尔最常见的礼节是合十礼。在尼泊尔人的观念中，左手是不洁净的，收授物品时要用右手或双手。尼泊尔人在回答问题时，惯于用摇头表示同意。 ● 尼泊尔妇女一般不和不熟悉的人握手，在向尼泊尔妇女问候或同其交谈中，不要有身体上的接触，也不要轻易抚摸小孩的头，因为尼泊尔人相信神住在人的头顶。 ● 尼泊尔人有敬黄牛为神的习俗。不管是谁，有意或无意的伤害“神牛”者，都要受到罚款或法律制裁。 ● 到尼泊尔人家做客，进门先要脱鞋，在室内不要跨过他们的身体或脚，而应绕道或请他们让一让。在尼泊尔不要爬到神像上拍照或玩耍。
节假日	● 根据尼泊尔旅游部门发放的资料，尼泊尔每年各种节日达 300 多个。除了少数全国性节日，大部分是特定宗教、民族、社区等特定群体专属节日。尼泊尔节日大都与宗教、农时有关。如洒红节、德赛节、佛诞节、湿婆节、赛马节、神牛节、妇女节、灯节、黑天神节、因陀罗节等。 ● 政府规定放假的节日有近 50 个，公共假日期间，政府机构关闭和休息。主要公休假日包括：共和日（5 月 28 日）；国庆日（9 月 20 日）；德赛节，又称大德赛节（Bara Dashain）、十胜节（Vijaya Dashami），在 10 月，共 15 天，全国放假 7 天，是民间最大节日；灯节，在尼历的每年八月十五日开始，持续 5 日，即公历 10 月下旬或 11 月上旬，是民间第二大节日。 ● 每周六为公休日，共 52 天。
教育	尼泊尔实行 12 年义务教育，公立学校免收学费及课本费，但学生辍学率较高。其教育制度为：六岁以前是学前教育，根据条件及需要自愿选择，非义务教育。从六岁开始接受基础教育，一共是 1~8 年级，然后参加基础教育考试。9~10 年级相当于初中教育，然后参加中等教育考试。11~12 年级相当于高中教育，然后参加高中毕业考试，考试通过者获得毕业证书。高等教育为 2~5 年不等，考试通过者可获得相应的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此外，学生读完 10 年级以后还可选择接受职业教育，学制 2 年，毕业后获得技校毕业证书。
医疗	尼泊尔医疗卫生事业欠发达，医疗卫生机构设施服务有待改善。根据 2015 年尼泊尔政府发布的医疗卫生设施普查最新统计，全国有 19 所全国性医学院附属教学医院，病床数量、科室、医生等各方面都比较好。此外还有 103 所规模不等的地区性医院，覆盖大小不等的地区，规模从 10 名至 50 名专科医生及护士不等。在农村及偏远地区还有 204 所基础卫生中心、3805 所卫生站、250 个社区卫生点以及 12908 个基础卫生中心派出点。这些小微卫生机构大部分提供简单初级的卫生咨询和护理，缺少专科医生和医疗设备药品。此外全国还有 364 所私立医院及诊所，少数私立医院规模较大，设备及服务较好。近几年，尼泊尔政府加大了对医疗卫生的投入，使医疗卫生条件有了一定改善。

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尼泊尔为农业国，经济落后，是联合国确定的 47 个最不发达国家之一。尼泊尔经济比较依赖外援，预算支出约 1/5 来自国外捐赠和贷款。

经济整体表现

如图 1-2、图 1-3 所示，整体来看，尼泊尔经济增长势头较好，失业率长期低位运行，通货膨胀势头得到遏止。但是，尼泊尔宏观经济不仅波动频繁，而且波动幅度较大，经济运行不够平稳，投资会面临一定的系统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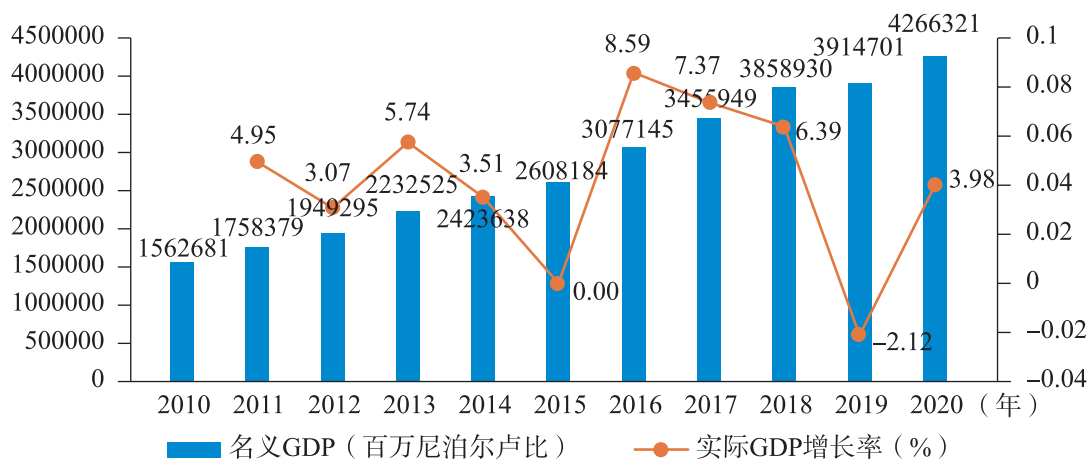


图 1-2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名义 GDP 与实际 GDP 增长情况^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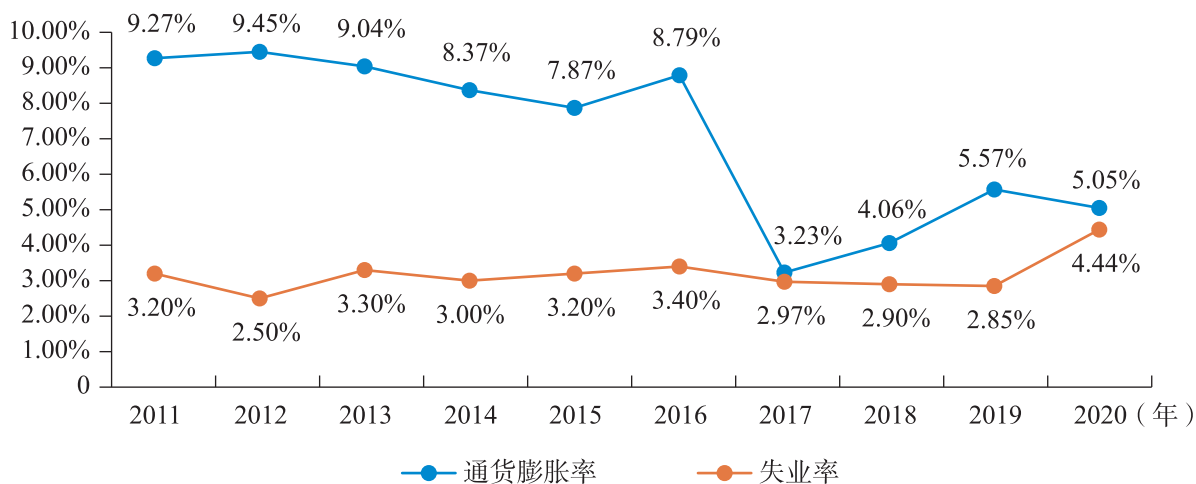


图 1-3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通胀率和失业率^②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② 同①。

从资本形成情况看，如图 1-4 所示，国民储蓄长期高于资本形成额，说明相当一部分储蓄仍未能有效转化成投资。图 1-5 的产业结构分析表明，工业在尼泊尔 GDP 构成中

占比很低。综合来看，尼泊尔处于工业化前期，资本形成能力不足，急待进入工业化起飞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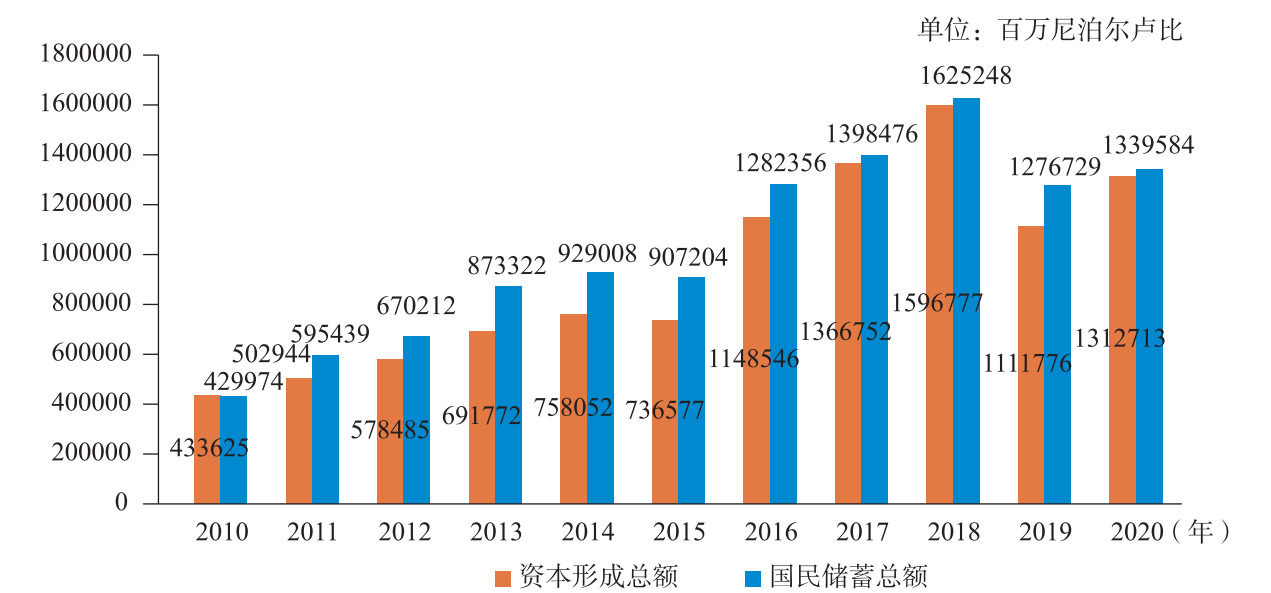


图 1-4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国民储蓄总额和资本形成额^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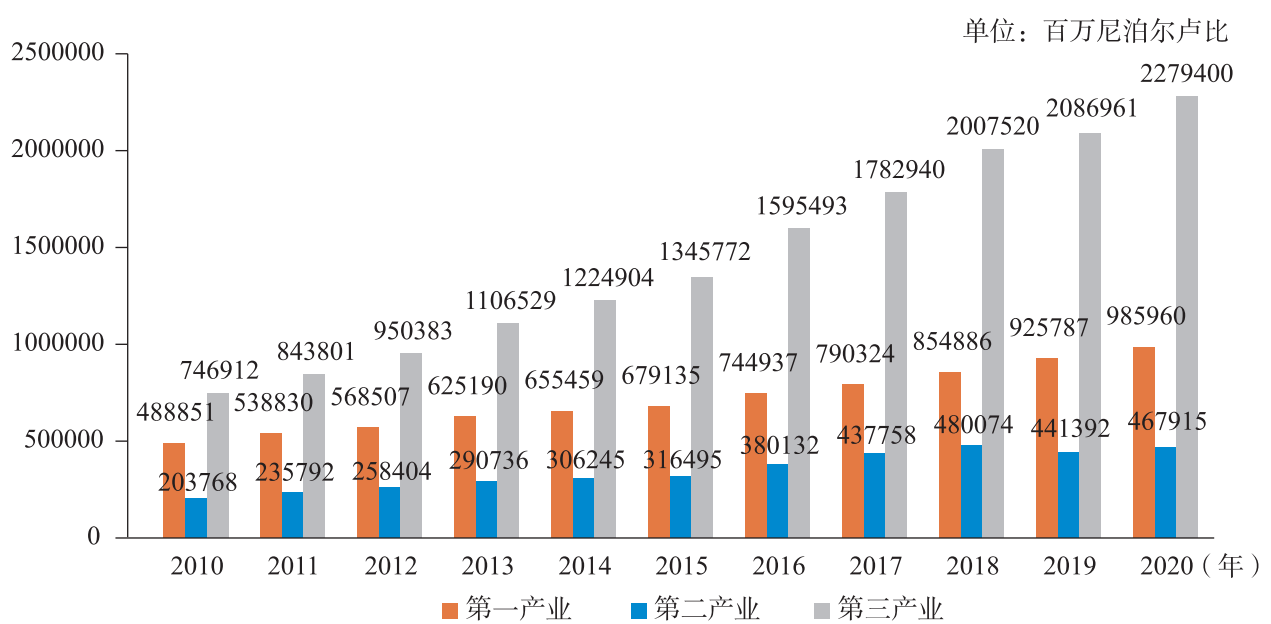


图 1-5 2010—2020 年尼泊尔名义 GDP 的产业构成^②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② 同①。

居民收入

尼泊尔居民收入有两个特征，一是人均国民收入高于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表明尼泊尔基本没有对外投资，经济产出基本为本国居民所得；二是人均可支配收入也高于人均

国民收入，表明尼泊尔居民的一部分收入或者来自提供国际劳务，或者（和）来自外国和国际组织的援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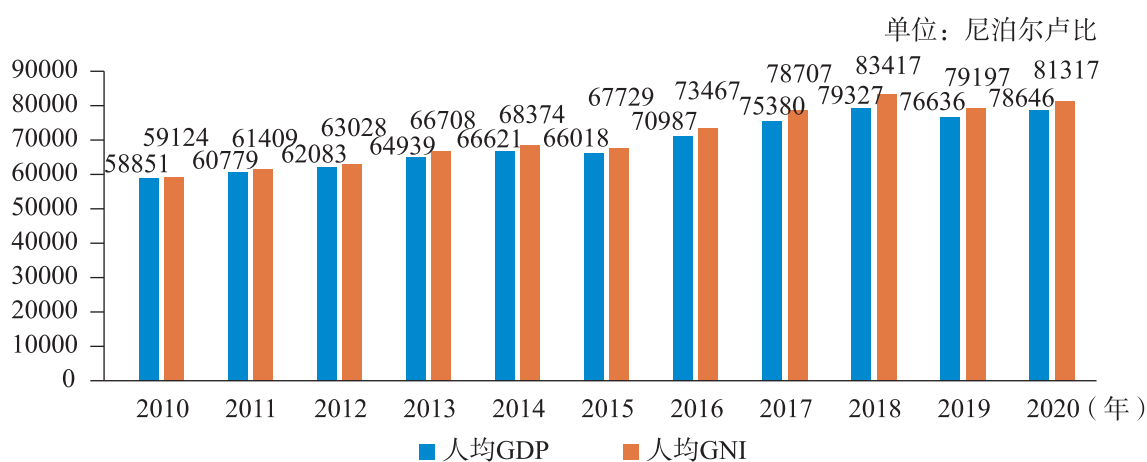


图 1-6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实际人均 GDP 与实际人均国民总收入 (GNI)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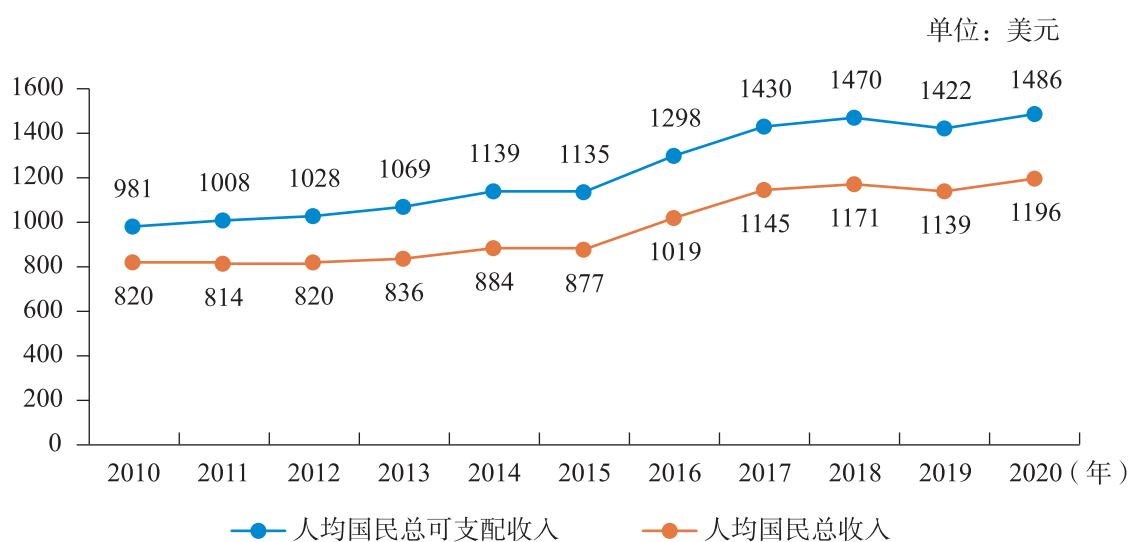


图 1-7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名义人均 GNI 和名义人均国民总可支配收入 ②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② 同①。



经济开放程度

尼泊尔经济的对外依赖程度很高。如图 1-8 所示,从进口依存度来看,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前,呈持续上升状态,进口依存度达 40%

以上。但是,尼泊尔的对外贸易依存度仅高于进口依存度约 10%,这说明尼泊尔经济严重依赖进口,出口依存度很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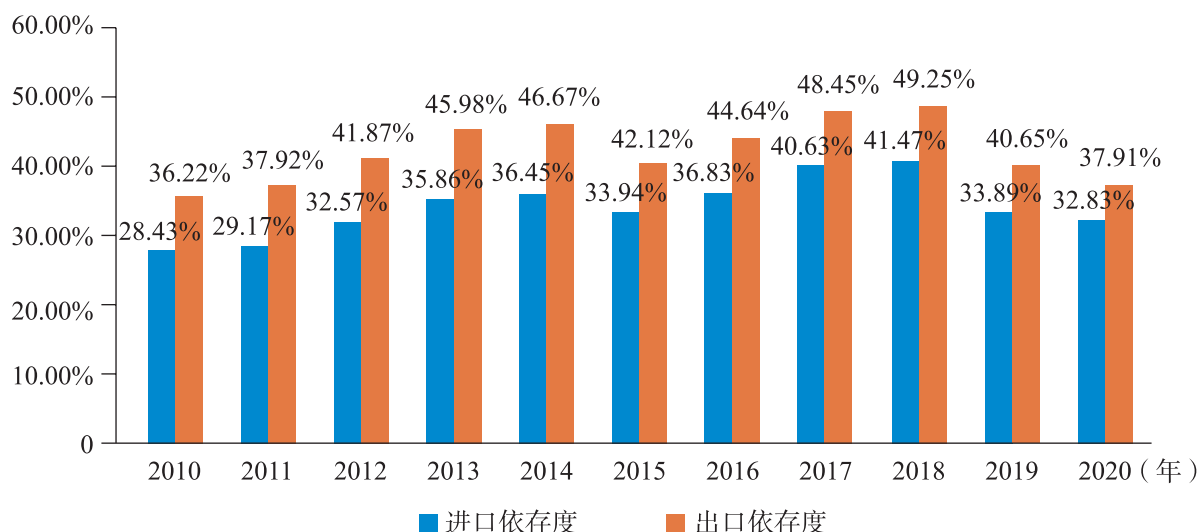


图 1-8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贸易依存度和进口依存度^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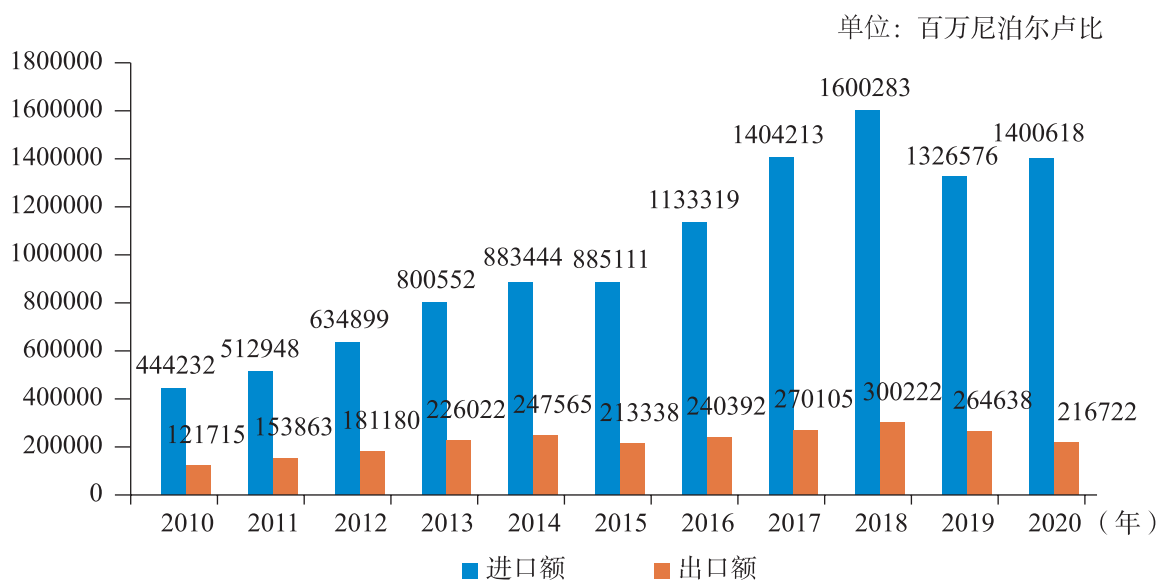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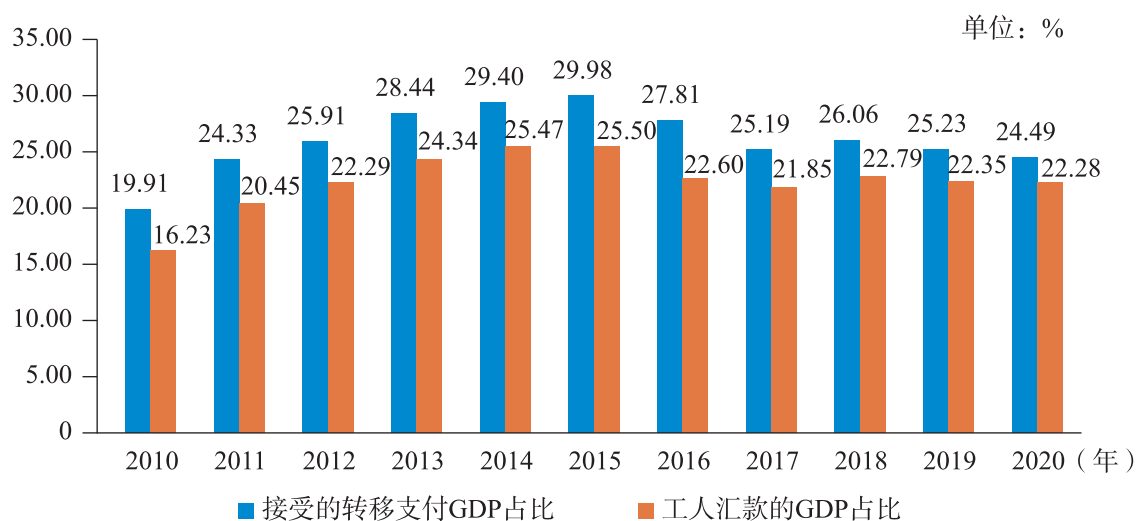
如图 1-9 和图 1-10 所示,这种依赖主要表现在三方面:

- (1) 商品和服务一直处于高逆差状态,说明国民经济的运行高度依赖进口;
- (2) 劳务出口和转移支付之和占国民总收入的 50% 左右,导致人均国民总可支配收入高于人均国民收入;
- (3) 尼泊尔的产业构成主要是文旅产业,人均 GDP 低于人均 GNI,表明尼泊尔很大一部分的国民总收入是由外国公民创造的。

以上三点也间接表明尼泊尔更容易接受国际经济运行规则。

从对外投资的角度来看,一方面,尼泊尔的失业率很低,大部分适龄劳动者从事国际劳务外包业务,在尼泊尔投资面临的人口制约将会比较大。另一方面,由于尼泊尔的储蓄余额长期高于资本形成额,资本蓄水池效应比较显著,在尼泊尔从事中小规模投资,资本制约压力较小,金融市场有支持实业发展的能力。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图 1-9 2010—2020 年尼泊尔的商品和劳务进出口额^①图 1-10 2010—2020 年尼泊尔外源性收入的 GDP 占比^②

政府收支状况指标

表 1-2 显示，尼泊尔财政在最近几个财政年度一直处于赤字状态，债务总体水平远高于国际上公认的 20% 负债率警戒线，但其

外汇储备水平在逐渐提高，政府也在不断加大对公共企业的投资。总体来看，对尼泊尔的财政状况要持谨慎态度。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② 同①。



表 1-2 反映尼泊尔政府收支状况的宏观经济指标^①

指标	2017—2018 年	2018—2019 年	2019—2020 年
外汇储备与进口额之比	78.5%	64.9%	105.7%
美元与尼泊尔卢比汇率	109.34	109.36	120.37
政府支出的 GDP 占比	31.5%	28.8%	27.7%
资本支出的 GDP 之比	7.8%	6.3%	4.4%
财政收入的 GDP 占比	21.0%	21.8%	21.3%
税收收入的 GDP 占比	19.1%	18.9%	17.8%
财政赤字与 GDP 之比	-8.8%	-4.7%	-6.8%
债务总额与 GDP 之比	26.5%	27.1%	36.0%
外债总额与 GDP 之比	15.2%	15.4%	20.4%
政府的公共企业投资（10 亿尼泊尔卢比）	31208	36479	46459

2.2 发展规划

由于经济发展水平落后，加上经过 10 年内战，尼泊尔基础设施也十分落后。改变基础设施落后的状况，是尼泊尔政府吸引外资、发展经济的当务之急。

规划机构

尼泊尔中央政府设立了城市发展部、基础设施和交通部、土地改革与管理部等职能部门。城市发展部在 2013 年出台《规划规范和标准（2013）》，规范尼泊尔境内基础设施、土地利用、城市形态等的规划行为，基础设施和交通道路部在 2013 年出台《尼泊尔道路

标准（2070）》，规范尼泊尔境内道路建设标准；土地改革与管理部 2015 年出台《土地利用政策》，规范尼泊尔境内土地利用和管理政策。

尼泊尔基础设施与交通部以及公路局、铁路局、电信局等部门，主要负责相应领域的基础设施发展及规划。尼泊尔公路基础设施建设的主管部门是尼泊尔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输部及其下属尼泊尔公路局，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的主管部门是尼泊尔能源部及其下属尼泊尔电力局，负责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的部门是尼泊尔文化、旅游与民航部及其下属

① 尼泊尔中央银行，Annual Report Fiscal Year 2019/20。

尼泊尔民航局，负责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部门是尼泊尔信息和通信部。

经济发展规划

尼泊尔政府长期制定为期3年或5年的周期发展规划，具体由尼泊尔国家计划委员会起草。目前，计划委员会正在起草第十五个发展规划（上一个5年规划截至2006年，此后连续出台了四个3年规划），为期5年（从2019—2020财年至2023—2024财年），这是尼泊尔实现联邦政体转型后准备出台的第一个发展规划。该五年规划草案制定了在规划期内年均经济最低增速为9.4%的目标，基于不同发展场景，预测年均经济增速最高可实现10.1%。该规划还预测农业年均增速为5.6%，规划期末占全国GDP比值达到22.1%。工业年均增速为17.1%，规划期末占全国GDP比值达到20.3%。服务业年均增速为9.9%，规划期末占全国GDP比值达到57.6%。

尼泊尔还制定了关于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从最不发达国家毕业的规划。根据联合国有关标准：人均国民收入超过1242美元、人力资产指数（HAI）66分以上、经济脆弱性指数（EVI）低于32分，如果最不发达国家同时满足上述任何两项标准，或者人均国民收入单项超过标准两倍，就可以成为发展中国家。据2015年联合国评估，当年尼泊尔HAI指数为68.7分，EVI指数为26.8分，已经符合毕业标准。尼政府为了继续享受最不发达国家的有关优惠措施及国际援助，申

请放弃按照HAI、EVI两项指标毕业的计划。2018年3月15日，联合国负责机构批准申请，并将于2021年再次对尼泊尔进行评估。

政府投资规划

为实现5年规划目标，政府计划在规划期内实施总投资92460亿卢比，其中，政府投资占39.1%，私人投资占55.5%，合作组织投资占5.4%。私人投资在能源水电、交通通信、房地产及加工制造行业的投资额预计分别为7550亿卢比、7330亿卢比、6890亿卢比和5530亿卢比。酒店餐饮领域投资的90%预计来自私人投资。政府在能源水电、交通通信、教育、农业森林领域的投资分别为9660亿卢比、10530亿卢比、2940亿卢比和4130亿卢比，超过相应领域的私人投资。

城乡建设规划

尼泊尔城乡规划领域初步建立了以《规划规范和标准》国家标准为统领，《尼泊尔道路标准》《环境标准》等专项标准为支撑，《土地利用政策》《工业政策》等政策为补充的规划建设标准体系。《规划规范和标准》是城乡规划的主干标准，包括《基础设施规划标准》《土地利用规划标准》和《城市形态规划标准》三大文件。总体来看，现已出台的城乡规划建设标准包括城镇规模、土地功能区划、城市基础设施标准和道路设施建设标准四大内容。



表 1-3 尼泊尔城乡规划政策框架一览表

类型	名称	编制主体
法律法规	尼泊尔宪法 (Constitution of Nepal)	尼泊尔政府 (Government of Nepal)
	区域发展计划（实施）法 (Regional Development Plans Implementation Act, 2013)	
	建筑业规章 (Construction Business Rules (2000))	
	加德满都谷地发展局规章 (Kathmandu Valley Development Authority Rule, 2068)	
	土地法规 (Land-rules-2021)	
标准政策	工业政策 (Industrial Policy, 2011)	基础设施和交通道路部 (Ministry of Physical Infrastructure & Transport)
	土地利用政策 (Land Use Policy, 2015)	土地改革与管理部 (Ministry of Land Reform and Management)
	尼泊尔道路标准 (Nepal-Road-Standard-2070)	尼泊尔基础设施和交通道路部道路规划与设计分局道路与交通组 (Government of Nepal Ministry of Physical Infrastructure & Transport Department of Roads Planning and Design Branch Road and Traffic Unit)
	规划规范和标准 (Planning Norms and Standards)	尼泊尔政府城市发展部城市发展和建筑建设分局 (Government of Nepal Water and Energy Commission Secretariat)
实施规划	尼泊尔国家能源战略 (National Energy Strategy of Nepal)	尼泊尔政府水与能源委员会秘书处 (Government of Nepal Water and Energy Commission Secretariat)
	环境卫生总体规划 (Sanitation And Hygiene Master Plan)	国家卫生行动指导委员会 (Steering Committee For National Sanitation Action)
	区域交通总体规划 (District Transport Master Plan)	联邦事务部和地区发展委员会地方发展办公室 (Ministry of federal affairs and local development office of district development committee)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尼泊尔政府于 2016 年 4 月公布了未来 5 个财年（2016—2017 财年至 2020—2021 财年）的公路和铁路等交通设施发展战略规划，目标是建设相互连通的交通网络。计划在今后 5 年里投资 8160 亿尼泊尔卢比，用于公路和铁路等交通设施建设。

交通设施发展战略规划

根据该规划：（1）改造交通主干道。今后 5 年里，将中部山区东西大通道的 1079 公里路段铺成柏油路，并在沿线建设 105 座桥梁；将南部东西大通道的路段升级改造造成四车道。加强南北互联互通。（2）发展城市公路网络。继续升级改造加德满都内环路和 Suryabinayak-Dhulikhel 公路，改善加德满都谷地的道路设施，加强对城市公路网络和公共交通的管理，新建 450 座桥梁，并完成在建的 200 座桥梁。（3）大力修建铁路。3 年内修建通车里程 69 公里的 Janakpur-Bardibas 铁路线，4 年内修建通车里程为 13 公里的 Bardibas-Simara-Birgunj 铁路线；3 年内完成连接 Rasuwagadi-Kathmandu-Pokhara 和 Pokhara-Lumbini 铁路的可行性研究。

跨喜马拉雅立体互联互通网络建设规划

2018 年，中尼两国政府发布联合声明，双方同意加快落实两国政府在“一带一路”倡议下开展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加强包括铁路在内的互联互通，打造跨喜马拉雅立体互联互通网络。2019 年 10 月，国家主席习近平

对尼泊尔进行国事访问期间，两国互联互通建设取得新进展。习近平主席同尼方领导人商定，将中尼共建“一带一路”同尼泊尔打造“陆联国”的国策对接，通过口岸、道路、铁路、航空、通信等方面的联通工程，加快构建跨喜马拉雅立体互联互通网络。双方宣布启动中尼跨境铁路可行性研究。

水电发展规划

2010 年，尼泊尔能源部发布了一份 20 年水电规划，提出到 2030 年将尼泊尔的发电能力提高到 25000 兆瓦。目前，尼泊尔正在建设的大型水电项目有 10 余个，装机容量超过 1000 兆瓦。其中包括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上塔马克西水电站项目，装机容量 450 兆瓦。根据尼泊尔电力局统计，截至目前在建电站装机总计 1017 兆瓦，规划中的电站装机总计 2920 兆瓦。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

目前，尼泊尔基础设施发展规划重点项目的资金来源主要是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印度、日本、韩国等国际援助机构和双边援助国的援款或贷款。尼泊尔政府也鼓励外国投资者以 BOT 等方式参与尼泊尔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外国投资者可以参与当地基础设施投资，目前比较知名的外资投资基础设施案例是通信公司 Ncell。该公司是由外资在尼泊尔投资成立的合资企业，运营手机通信等电信服务，已成为尼泊尔通信领域最大的电信运营商之一。由于尼泊尔当地还

没有收费公路，目前尚无外资在尼泊尔投资公路等基础交通设施。

2.3 地区情况

尼泊尔第一省

尼泊尔第一省目前尚未正式命名，位于尼泊尔东部，首府是比拉特那加市，辖区为原东部发展区的大部分，下辖 14 个县，面积为 25905 平方公里，人口为 4534943 人。

尼泊尔第二省

尼泊尔第二省目前尚未正式命名，位于尼泊尔南部，省内 8 个县全部与印度接壤。首府是贾纳克布尔市，辖区为原东部、中部的平原各县，下辖 8 个县，面积为 9661 平方公里，人口为 5404145 人。

巴格马蒂省 (Bagmati Pradesh) (尼泊尔第三省)

位于尼泊尔东南部，2015 年 9 月 20 日由原巴格马蒂、纳拉亚尼、贾纳克布尔 3 专区 13 县合并而成，首府是黑道达市，首都加德满都也位于该省。该省北接中国西藏自治区，东连第一省，西连甘达基省，南连第二省、印度比哈尔邦。面积为 20300 平方公里，总人口为 5524952 人，是尼泊尔人口最多的省份。

甘达基省 (Gandaki Pradesh) (尼泊尔第四省)

位于尼泊尔西部，首府是博克拉市，辖

区为原西部发展区的大部分，下辖 11 个县，面积为 21504 平方公里，人口为 2403757 人。

蓝毗尼省 (Lumbinī Pradesh) (尼泊尔第五省)

位于尼泊尔南部，与印度接壤。首府是当德瓦库里县，辖区包括原西部、中西部的各一部分，下辖 12 个县，面积为 22288 平方公里，人口为 4499272 人。该省的蓝毗尼地区是释迦牟尼出生地，在 1997 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文化遗产。

格尔纳利省 (Karnali Pradesh) (尼泊尔第六省)

位于尼泊尔中西部，首府是比兰德拉那加市，辖区为大部分中西部发展区，下辖 10 个县，面积为 27984 平方公里，人口为 1570418 人。

远西省 (Sudurpashchim Pradesh) (尼泊尔第七省)

位于尼泊尔西部，首府是戈达瓦里市，辖区为原远西发展区，下辖 9 个县，面积为 19539 平方公里，人口为 2552517 人。

2.4 经贸协定

尼泊尔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正式成为世界贸易组织 (WTO) 第 147 个成员国，是首个以提交工作报告形式加入 WTO 的最不发达国家。

区域贸易协定

尼泊尔是南亚区域合作联盟（SAARC）的创始国之一，于2006年1月1日签署南亚自由贸易区（SAFTA）协定，各成员国承诺在2016年前达到相同的关税水平。2004年2月，尼泊尔加入环孟加拉湾多领域技术经济合作组织（BIMSTEC），该组织承诺在2017年前实现成员国间自由贸易。

尼泊尔政府正计划与包括中国和卡塔尔在内的5个国家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和促进协议（BIPPA），这是尼泊尔政府首次主动提出与其他国家签订双边投资保护和促进协议。此前，尼泊尔已与印度、英国、法国、德国、毛里求斯、芬兰等六国签订该协议。

双边经贸协定

尼泊尔与印度分别于2007年3月6日和2009年10月27日重新修订了双边贸易协定，除烟草、香水、氧化锌和纱线等4种商品外，尼泊尔商品享受单方面零关税待遇。2013年，尼泊尔与印度签署了过境协议。

尼泊尔与中国于2014年12月17日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尼泊尔政府财政部关于在中尼经贸联委会框架下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谅解备忘录》。2016年签署了《中尼过境货物运输协定》和《关于启动中尼自贸协定谈判可行性研究的备忘录》。2017年8月15日，中尼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尔政府关于促进投资与经济合作框架协议》。2019年4月，中尼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尔政府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

尔政府过境运输协定〉的议定书》。

2.5 经济园区

为促进尼泊尔国内外投资者投资从事出口贸易，尼泊尔政府引进了经济特区理念。2017年9月，《2016经济特区法》和《经济特区条例》生效，规定了投资经济特区的优惠政策。

截至目前，尼泊尔公布了14个经济特区，其中位于白热瓦的经济特区已经建设完成，其他13个分别位于达奴沙、廓尔喀、贾帕、祖木拉、党甘地、凯拉里、莫朗、尼泊尔根杰、努瓦阔特、邦奇卡尔、拉乌塔哈特、西玛拉和思拉哈。除此之外，政府计划在奇特旺、达恩和萨普塔里也建立经济特区。

经济特区概况

（1）出口加工区（EPZ）：尼泊尔政府计划建立 Bhairahawa 出口加工区，地点在加德满都以西约300公里的Rupandehi县Bagaha村发展委员会，占地面积为35公顷，距印边界1公里。该出口加工区主要面向印度和南盟国家。在出口加工区内创办工业，其设备、原料和最终产品不征税。

（2）工业园区：尼泊尔现有11个工业区，大都由印度、美国、德国和荷兰援建，分别设在Balaju（美国援建）、Patan（印度援建）、Hetauda（美国援建）、Dharan（印度援建）、Nepalgunj（印度援建）、Pokhara（本国建设）、Butwal（本国建设）、Bhaktapur

（德国援建）、Birendranagar（荷兰援建）、Dhankuta（本国建设）和 Gajendranarayan Singh（印度援建），统一由国家工业区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这些工业区没有特殊政策，但基础设施完备，共占地 4200 亩，已吸纳企业 420 家，大部分是本国的中小企业，无中国企业入驻。

白热瓦经济特区

白热瓦经济特区是尼泊尔的第一个经济特区，目前已经建设完成。允许在经济特区内经营的行业包括：生产制造业，如农产品

加工、草药、皮革、成衣、羊毛、地毯、羊绒、丝绸、手工纸生产、手工艺品和珠宝业等；其他行业，如运动服装、宝石、塑料制品、针织品、电子元件、电子产品、信息技术和饮料等。

尼政府将为进驻经济特区的企业提供优惠政策和必要的便利措施。包括所得税、消费税、增值税、海关税补贴，以及为办理签证、银行开户、申请进出口执照等提供便利等。入驻企业将享受“单一窗口”服务政策，包括货物清关、保险办理、消防管理、医疗教育、信息咨询等。



第二篇 尼泊尔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1 尼泊尔营商环境

1.1 各方评价

世界银行

世界银行发布的《营商环境 2020》报告显示，在全球 190 个经济体中，尼泊尔营商环境便利度列第 94 位。相比 2019 年，营商环境评估得分由 59.7 分提高至 63.2 分，排名也由 110 位大幅上升到 94 位，说明尼泊尔改善营商环境的努力取得了很大成效。

营商环境各细项指标排名分别为：开办企业（135）、办理施工许可证（107）、获取电力（135）、登记财产（97）、获取信贷（37）、保护中小投资者（79）、纳税（175）、跨境贸易（60）、执行合同（151）、办理破产（87）。其中获得信贷便利程度优势较大，在合同执行和纳税保护上表现略差，仍有较大的改善空间。

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治理指标 2019》显示，尼泊尔的治理体制和治理绩效的全球排序靠后，在六个指标中，“政治稳定性和不存在暴力/恐怖主义”指标的排序由 2018 年的居于全球最后 25% 上升至 2019 年的 29%，“话语权和责任”由 2018 年的 39% 上升至 2019 年的 40%，“规管质量”由 2018 年的 23.5% 上升至 2019 年的 24%，“控制腐败”的排序保持不变，2018 和 2019 年均为 27%。另一方面，“政府效率”则由 2018 年的 17%

下滑至 2019 年的 15%，“法治”由 2018 年的 34% 跌至 2019 年的 32%。

其他机构评价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 2021 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尼泊尔在 132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111 位，在中亚和南亚地区的 10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9 位，在 34 个中低收入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21 位。^①

联合国发展计划署发布的《2020 年人类发展报告》显示，在人类发展指数的排名中，尼泊尔在全球 195 个国家和地区中列第 142 位。^②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发布的《2020 年工业竞争力绩效报告》显示，尼泊尔在全球 152 个经济体中排第 136 位。^③

联合国发布的《世界幸福报告（2021）》显示，尼泊尔在全球 149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87 位。^④

1.2 优化营商环境举措

世界银行在 2020 年《营商环境》报告中评估和肯定了尼泊尔积极改善营商环境的措施和成效。优化营商环境最重要的两方面措施是促进跨境贸易进一步发展和修改法规吸

①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 <https://www.wipo.int>.

② 联合国发展计划署 . <https://www.undp.org>.

③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 <https://www.unido.org>.

④ 联合国 . <https://www.un.org>.



引外国直接投资。

促进跨境贸易进一步发展

2020 年《营商环境》在总报告中称赞尼泊尔政府充分理解跨境贸易的重要性，通过增加新的边境口岸和商事制度改革，大幅降低了商品和服务的出入境时间。

尼泊尔正积极推动跨境经济特区的建设，计划自 2021—2022 财年开始，在毗邻印度的边境地区建立两个跨境经济特区，在中国接壤的北部地区建立两个跨境经济特区，以构建一个间接促使中国和印度互联互通的经济走廊。

与印度相连的经济特区已经在坎尚普尔的多达拉—柴达里和马朗的基百里启动了初期工作。在尼泊尔北部，预计的两个与中国相关的经济特区将设立在木斯塘的科拉拉和桑胡瓦萨卜哈的基马森卡。木斯塘科拉拉位于尼泊尔西北部，对应中国西藏自治区仲巴县里孜口岸。历史上，这里曾经是尼泊尔和西藏的重要往来地之一。基马森卡位置在尼泊尔东北部，临近中国西藏自治区定结县。西藏自治区计划将定结县陈塘口岸与 69 公里外的日屋口岸统筹规划建设，形成“一口岸两通道”的发展模式。

修改法规吸引外国直接投资

尼泊尔政府修改《外来投资和技术转让法》，拓宽外商在尼泊尔的投资领域，取消外商在投资额度、用地等方面的部分限制，政府期待借助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来吸引更多外国投资。

多外国投资。

修改后的法案明确水电、交通基础设施、农业、旅游业和民航业为吸引外资的五大重点领域，传统棉纺织业、武器和军火、房地产、网络和媒体等 13 个行业则禁止外资进入。

海外投资者今后可以投资二级市场，发行债券，进行产权投资，也可以通过扩大在尼的分支机构进行投资，并允许外资收购在尼的外资经济实体。

新法案还取消了对外资获得土地面积的限制。对于电力和基础设施等领域的外商投资，政府将提供一定的补助；对在矿产、旅游和民航等行业超过 5 年的外资，政府将减免一定的所得税。

改善营商环境的其他措施

除了跨境贸易，报告还在以下方面对尼泊尔的营商环境给予了正面评价：（1）办理施工许可证。通过简化手续，降低许可证收费，延长在线提交平台的工作时间，使施工许可证办理更简便；（2）获取信贷。通过增设信贷机构的营业网点，使企业更便捷地享受信贷服务；（3）执行合同。采用了新的民事程序法规，该法规确定了法院作出裁决的时间。

另外，2020 年《营商环境》报告也在以下方面对尼泊尔的营商环境若干方面给予了负面评价：（1）开办企业。在尼泊尔设立新企业更加困难，因为需要以人工方式为每位员工办理社会保险；（2）登记财产。提高了财产登记办理收费，同时对土地使用规划作了更严格的规定。

1.3 基础设施

航空

目前，尼泊尔全国共有 56 个机场，包括 1 个国际机场（位于首都加德满都）、3 个地区中心机场和 52 个小规模机场。其中仅 32 个机场处于正常营运状态，还有 6 个机场正在建设中。

目前，共有 43 家尼泊尔公司取得了航空经营许可证，但只有 19 家在提供航空服务。29 家国际航空公司开通了到尼泊尔的航线，从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可飞往曼谷、新德里、新加坡、吉隆坡、达卡、伊斯坦布尔、拉萨、广州、成都、昆明、西安、长沙、贵阳、深圳、重庆、香港等国家和城市。目前，中国到尼泊尔（不包括港、澳、台）有成都、拉萨、广州、昆明、西安、北京、长沙、重庆至加德满都的航线。

根据未来 20 年发展规划，尼泊尔政府计划扩建加德满都的特里布文国际机场，将博克拉、贾拉克普尔、白热瓦 3 个机场改扩建为地区国际机场，并新建第二个国际机场（Nijgadh）。2016 年 3 月，尼泊尔政府和中国政府签署了关于建设博卡拉地区国际机场项目的混合贷款协议，该机场建设正在有序进行。

铁路

尼泊尔仅在与印度接壤的比尔根杰有铁路相连，主要是印度铁路的延长线。目前，印度政府正在援助尼泊尔重修该条跨境铁路线。该项目全长 69 公里，连接尼泊尔巴迪巴斯与

印度焦伊纳戈尔。作为远期规划，尼泊尔政府计划修建横跨尼泊尔东西全境 1056 公里的 Mechi-mahakali 电气化铁路，以及由首都加德满都通往博卡拉和蓝毗尼的铁路。

公路

根据尼泊尔政府公布的最新数据，尼泊尔各等级公路里程共计 31393 公里，其中，沥青路为 14102 公里，砂石路为 7881 公里，土路为 9410 公里。

目前，中国西藏的樟木、吉隆、普兰和尼泊尔境内对应的科达里、拉苏瓦伽蒂、雅犁为国际性口岸。尼泊尔科达里口岸与中国樟木口岸相对，为国际性常年开放公路口岸，2015 年大地震后被迫关闭，于 2019 年 5 月恢复货物通道。由该口岸通往加德满都的公路（约 110 公里）就是中国援建的阿尼哥公路，该公路是大地震前唯一全年开通的中尼陆路通道。尼拉苏瓦伽蒂口岸与中国吉隆口岸相对，为国际性常年开放公路口岸，自 2014 年 12 月起扩大开放，2015 年大地震后被迫关闭了近半年，2015 年 10 月 13 日恢复开通。尼泊尔雅犁口岸和印度贡吉与中国普兰口岸相对，为国际性常年开放公路口岸。

尼泊尔与印度边境为开放边境，两国居民可自由出入境。目前，尼泊尔从第三国的进出口货物主要通过印度的加尔各答港中转，然后经尼、印口岸比尔根杰转运。目前，尼、印之间主要有 6 个边境口岸和陆路通道相连，分别是东部边境的卡卡比塔，南部边



境从东到西是比尔根杰、苏瑙利、尼泊尔根杰、滕格里，以及西部边境的马亨德拉纳格尔口岸。

尼泊尔交通战略规划如下：

(1) 2年内：打通 Koshi 走廊公路；将 Thori-Galcchi-Rasuwagadi 通道的 Galcchi-Rasuwagadi 路段（82 公里）改造成双车道。

(2) 3年内：修建 Dharan-Chatara-Gaighat-Hetauda 公路（318 公里）；将 Tulsipur-Purandhara-Botechaur 公路（86 公里）升级改造成柏油道路；将 Prithvi 快速路（中国援建）的 Mugling-Pokhara（100 公里）路段升级改造成四车道公路；将 Kohalpur-Surkhet 公路（85 公里）和 Butwal-Pokhara 公路（157 公里）升级改造成双车道；将 kaligandaki 走廊公路的 Ramdi-Jomsom 路段（202 公里）铺成柏油路；将 Jomsom-korala 路段（100 公里）建成砂石路。

(3) 5年内：将中部山区东西大通道（1797 公里）的 1079 公里路段铺成柏油路，并在沿线建设 105 座桥梁；将南部东西大通道的 kakarbhatta-butwal（588 公里）路段升级改造成四车道；打通 Thori-Bhandara 公路；修建另外两条南北通道 Bhattamod-Dhalkebar-Sindhuli-Dolakha-Lamabagar-Lapcha（310 公里）和 Birgunj-Kathmandu-Kodari 公路，打通 Jamuniya-Nepalgunj-Khulali-Simikot-Hilsa 公路（143 公里）。

(4) 继续升级改造加德满都内环路和 Suryabinayak-Dhulikhel 公路，改善加德满都谷地的道路设施，加强对城市公路网络和公共交通的管理，新建 450 座桥梁，并完成

在建的 200 座桥梁。

水运

尼泊尔境内河流众多，但由于落差大，大多水流湍急，不具备航运能力。

电力

尼泊尔主要依靠水力发电，但由于水电站建设不足，电力供应仍十分紧张，全国仍有大量偏远地区无法通电。尤其进入冬季，尼泊尔缺电现象非常严重。

尼泊尔已开发水能仅为 972MW，但是用电需求高峰负荷为 1400MW，且年用电需求正以 7%~9% 的增速增长，因此尼泊尔面临着严重的电力短缺问题，只有约 65% 的人口能够使用电。2018—2019 财年尼泊尔电力局从印度进口电量共计 2813.07GWh，同比增加 8.96%。尼电力局下属电站发电量、自国内私有电站购电量、自印度进口电量三者的比例分别为 33.75%、29% 和 37.25%。自印度进口电力约占全国用电量的 1/3。

尼泊尔政府计划至 2020 年实现“由不发达国家提高为发展中国家”、至 2030 年成为“中等收入国家”目标，为此筹建了大量的工业基础设施项目，其电力缺口估算为 6000MW，水电项目发展机遇巨大。

通信

(1) 电话：截至目前，尼泊尔共有各类电话用户约 4000 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为 3756 万。尼泊尔正在施行“农村电信计划”，力争尽快实现所有行政村通电话，解

决偏远山区通信不畅的问题。

（2）互联网：截至目前，全国有互联网用户占总人口的 58.6%。互联网服务供应商主要有 NDCL、UTL、NCELL、ISPs。目前，尼泊尔与印度的 6 个边境口岸之间均有通信光缆连通，印方有 3 家电讯运营商与尼方运营商对接。

2008 年，中国通过无偿援助为尼方铺设了加德满都至中国西藏樟木口岸的通信光缆，但建成后中尼双方运营商未完成对接，尼方将该光缆项目作为其骨干网使用。2015 年 4 月，中国电信完成中尼光缆通过西藏樟木口岸物理对接，在测试阶段遭遇地震，导致中尼两侧边境段光缆损坏严重。2016 年，中国电信完成拉萨至吉隆口岸光缆建设工作，并于当年 8 月正式将该项目移交给尼政府。2018 年 1 月 12 日，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与尼泊尔电信公司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举行两国跨境光缆开通仪式，标志着尼泊尔正式通过中国的线路接入互联网。

（3）邮政：邮政仍是尼泊尔最常用的通信方式。目前，尼泊尔共有 3994 个邮政局，除提供投递信件和包裹服务外，邮局还提供发行邮票、邮政储蓄、邮政汇兑和快件投递等服务。

1.4 生产要素

水、电、油、气价格

（1）水：尼泊尔各地集中供水点每天供水 1~24 小时，缺水季节不能保证每天供水。

企业用水：中资企业普遍购买水车的水，每车水 10~17 吨，价格约为 3200 卢比，具体价格视供需和柴油供应紧俏情况而定。居民生活用水价格约为 32 卢比 / 吨；桶装水价格约为 180 卢比 / 桶（20 升）。

（2）电：尼泊尔由于缺电严重，实行差别电价制度。供电企业根据企业用户和居民对电能需求的具体情况，适当修正基础价格出售电能商品。

企业单位用三相电的，根据批准的瓦数收取三相电线路费。10 千伏安以下，收取服务费 1100 卢比，400 度电以内每度电价为 12.5 卢比，超过 400 度电每度电价为 13.5 卢比；10~25 千伏安，收取服务费 1800 卢比，400 度电以内每度电价为 12.5 卢比，超过 400 度电每度电价为 13.5 卢比。

居民用电：每月 20 度以下收费 3 卢比 / 度，但每月最低需支付 80 卢比；21~30 度的价格为 7 卢比 / 度，31~50 度的价格为 8.5 卢比 / 度，51~150 度的价格为 10 卢比 / 度，151~250 度的价格为 11 卢比 / 度，251~400 度的价格为 12 卢比 / 度，401 度以上价格为 13 卢比 / 度。

（3）油：尼泊尔汽、柴油供需矛盾突出，供应主要依赖印度。2020 年 4 月，汽油零售价为 95 卢比 / 升，柴油零售价格为 85 卢比 / 升。

（4）液化石油气：尼泊尔使用的是自印度进口的液化石油气。2020 年 4 月，居民使用的液化石油气每罐（14kg）官价 1500 卢比，一般市价 1600 卢比左右。



劳动力成本

尼泊尔劳动力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目前，一般技术员2万卢比/月，技工（瓦、木、电工）2万~3.5万卢比/月，普工1.3万~1.7万卢比/月，司机1.8万~2.5万卢比/月，保安1.2万~1.5万卢比/月。

工程承包公司不承担尼方劳务人员的社保和纳税，中资企业在签订雇用劳务合同时，一般都要求受雇人自己解决社保等问题，或签订短期雇用合同，不带社保条款。^①

2018年7月，尼泊尔政府第六次对最低工资进行调整，国内工人最低月工资从9700卢比提高至13450卢比，其中，基本工资提高了2250卢比，津贴提高了1500卢比，总体提高幅度达38%，并从2018—2019财年起开始实施。根据尼泊尔《2017年劳工法案》规定，工人最低工资须每两年调整一次，工人享有通过罢工和静坐来表达诉求的权利，但如果因工人非法抗议和罢工而停产，雇主可以不支付工人工资。

土地及房屋价格

尼泊尔的土地仅可由本国人购买，外国人只能租赁或开发，没有土地的所有权。

尼泊尔政府公布的购房价格，市中心

每平方米房价约为5万~8万卢比（约合500~800美元），非市中心每平方米房价约3万~4.8万卢比（约合300~480美元）。供外国公司租用的写字楼不多，企业可租用住宅来办公。租房价格，市中心每套每月租金约为15万~30万卢比（约合1500~3000美元），非市中心每套每月租金约5万~10万卢比（约合500~1000美元）。

但在房屋租赁市场，根据地区和房屋状况的不同，交通、水电供应便利与否，以及市场需求情况紧缺情况，价格差距较大。居民自建房屋可出租，租金便宜，但内部配置不够完备。工业厂房，一般都是私人产业，租金需要同业主谈判。工业开发区，100平方米的厂房租金通常为1.5万~3万卢比/月。偏远地区的租金略低。

建筑成本

尼泊尔的工业不发达，当地仅有少数小规模的水泥与钢筋生产厂家，产品质量不稳定、价格波动较大，远远满足不了本国需求。主要建筑材料基本依靠进口。2019年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见表2-1。

表 2-1 2019 年尼泊尔主要建筑材料价格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采购地	到现场价（卢比）	美元价格
水泥	JP43#	吨	印度	23020	192
水泥	JP53#	吨	印度	23810	198

① 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泊尔（2020年版）》。

续 表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采购地	到现场价（卢比）	美元价格
柴油		升	尼泊尔	85	0.7
钢筋	螺纹钢	吨	印度	98000	817
方木		方	尼泊尔	68000	567
钢板	20mm	吨	印度	96000	800
型钢	H150	吨	中国	102000	850
型钢	125 工字钢	吨	印度	100000	833
玻璃		平方英尺	印度	110	0.92
塑料管	0.5 英寸	米	印度	250	2.08
塑料管	0.75 英寸	米	印度	400	3.33
塑料管	1 英寸	米	印度	580	4.83

2 尼泊尔吸收外资概况

2.1 竞争优势

尼泊尔是联合国确定的 47 个最不发达国家之一，经济对外援的依赖程度较高。2012 年初，尼泊尔政府发布了《经济繁荣发展行动计划》，着力改善营商环境，充分发挥本国的资源优势、产业发展空间和政策优势，大力吸引外商直接投资以促进本国经济增长。世界经济论坛《2019 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尼泊尔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 141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108 位。

地理优势

尼泊尔的北边与中国接壤，两国间有长

达 1000 公里的边界线，南部与印度接壤，在地理位置上正好处于两个大国的缓冲区，在地缘政治方面十分重要。尼泊尔和中国、印度都有漫长的陆上边界线，交通隘口和通商口岸众多，对于中国在南亚落实“一带一路”倡议，发展南亚各国同中国的边境口岸贸易、建立跨境经济特区具有天然的地理优势。

政策优势

2012 年，尼泊尔和平进程正式结束，步入新的发展时期。2015 年 9 月颁布新宪法，2017 年完成宪法规定的选举，2018 年产生新的联邦政府和议会、省政府和议会及地方政府，政府执政基础更加稳固。随着政局的稳



定,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逐渐成为尼泊尔政府的中心工作。

(1) 实行以市场为导向的自由经济政策。从自身的资源禀赋出发,将水电行业、公路项目和农业基础设施领域作为对外合作开放的三个重点领域。2015年3月,尼泊尔内阁签署新产业政策,除优先发展上述3个领域之外,增加了旅游和矿业两个领域。

(2) 积极吸引外资促进本国经济增长。根据尼泊尔相关法律,在水电建设等领域取消了对外资最低投资额度的限制,允许建立外商独资企业。着力同周边国家和发达国家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协议》和《双边投资促进保护协议》。2019年3月尼泊尔举办国际投资峰会,推出多个大型项目吸引国际投资,其中,水电项目8个,道路及市政基础设施项目18个,农业项目8个,旅游项目10个。

(3) 积极同中国发展双边经贸关系。尼泊尔与中国政治关系长期稳定,国民性格平和,对华友好。自20世纪60年代开始,中国企业依托援助工程进入尼泊尔市场,80年代开始涉足承包工程市场,至今已经成为尼泊尔承包工程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完成的项目涵盖水电、公路、机场、灌溉、输变电路、通信等多个行业,为尼泊尔经济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近几年,中资企业开始通过BOT、PPP等模式对尼泊尔进行直接投资,涉及水电、建材、航空、食品加工等领域。

劳动力优势

根据2020年数据,尼泊尔现有总人口约

3030万,其中男性人口占比约为48.64%,女性人口占比约为51.36%;城镇人口占比约为19%,农村人口占比约为81%。尼泊尔的劳动力优势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

(1) 年龄较轻,适龄劳动者占比高。从2000年开始,适龄劳动者在总人口的比重呈逐年升高态势。2020年,15至64岁人口占人口总比重约为65.36%。与此相对应,65岁及以上人口占人口总比重约为5.83%,0至14岁人口占人口总比重约为28.81%。这样的人口结构使尼泊尔企业和社会的负担轻,经济社会发展可以免受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各种制约。

(2) 人口抚养比低,人口红利优势明显。从2000年至今,尼泊尔的人口抚养比呈逐年下降态势,2020年的人口总抚养比为52.99%,其中19岁以下抚养比为73.05%,65岁以上抚养比为10.71%。抚养比是指在人口当中,非劳动年龄人口对劳动年龄人口数之比。抚养比越小,意味着劳动力的抚养负担就越轻。这就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利的人口条件,整个国家的经济呈高储蓄、高投资和高增长的局面,进而促进资本形成,加快资本存量的积累。

(3) 城镇化水平很低,劳动力蓄水池效应明显。尼泊尔约80%的人口居住农村,考虑到适龄劳动人口在总人口的占比高达65%以上,可以推断至少50%的适龄人口,也就是约1000万劳动力在农村,这为尼泊尔的工业化进程提供了丰富的劳动力资源。

(4) 民众普遍接受了中低等教育,有较

好的劳动素质。根据 2017 年的数据，尼泊尔的小学毛入学率为 135.86%。毛入学率是指某学年某级教育在校生数占相应学龄人口总数比例，相对应的净入学率是指在校生数中该学龄人数与相应学龄人口总数的比例。毛入学率大于 100% 意味着 2000 年以后，尼泊尔基本实现了全民接受初等教育。尼泊尔的中学入学率为 69.57%，大学入学率为 14.94%，这样的教育结构很适应工业化早期的人力资本要求。

资源优势

尼泊尔是南亚地区一个以高山资源著称的内陆国家，地形从北部的世界最高峰到南部海拔仅 70 米的特莱平原，独特的地理位置和纬度差异赋予了尼泊尔丰富的自然资源。

矿藏资源。尼泊尔已发现的金属矿藏有铁、铜、锌、铅、镍、钴、钼、金、钨、钛和银等。非金属矿藏有菱美矿、石灰石、白云石、大理石、石榴石、云母、石墨、石英、陶土、磷矿、花岗石、硅岩、宝石等。能源矿产有石油、天然气、铀、地热和煤。其中，铁矿储藏约为 2305 万吨，铜矿储量约为 1618 万吨，铅矿储量约为 300 万吨，锌矿储量约为 266 万吨，菱镁矿储量约为 2 亿吨，石灰石储量约为 9.85 亿吨，云母储量约为 32 万吨。

水电资源。尼泊尔背靠雪山，境内河流较多，水位落差大，水电资源丰富，据统计，蕴藏量达 8300 万千瓦，约占世界水电蕴藏量 2.3%。其中 4200 万千瓦可供水力发电。

目前已开发尚不足 1 千兆瓦，开发率较低。据尼泊尔电力局统计，2018—2019 财年末尼泊尔电力局下属的正在运营的较大型水电站 13 座（6.2~144 兆瓦），小微型水电站 17 座（0.1~3.2 兆瓦），未联网的独立小微型水电站 23 座，总计水电站发电能力为 1128 兆瓦（含尼电力局下属电站和国内私有电站）。此外，在建水电站 9 座，总装机为 957 兆瓦，规划中水电站 10 座，总装机为 2285 兆瓦。

生物资源。尼泊尔复杂多变的立体气候和地形地貌造就了类型丰富的自然生态系统。南部土壤肥沃的冲积平原上，分布着茂密的森林和广阔的草原；中部河谷区多小山，巍巍喜马拉雅山挡住北方干冷的寒风，气候宜人，是各种农作物的生产区；北部山地地区，山高谷深，云雾缭绕，高山终年积雪，高山亚高山草甸和林间草地是主要的牧场。这些类型各异的生态系统孕育了丰富的物种资源。在占全球面积 0.1% 的国土上，生长着 6500 多种植物，1000 多种野生动物和鸟类，650 多种蝴蝶，600 个特有植物，319 种兰花。全国国土总面积的 40% 被森林覆盖，12% 被草地覆盖，良好的植被覆盖为孟加拉虎、雪豹、犀牛、麝鹿、小熊猫等珍贵野生动物提供了理想的栖息环境。

旅游资源。尼泊尔地处亚洲文明的交叉地，印度教、佛教、皇宫建筑以及丰富多彩的自然资源构成了当地独特的旅游资源，这里是世界上最适合徒步旅行的国家之一。位于喜马拉雅山脚下的尼泊尔拥有 8 座 8000 米以上的高山，200 多座 6000 米以上的高山，



是全球登山运动爱好者不可错过的乐园。尼泊尔还有 14 个国家野生动植物保护公园，可供旅游者徒步旅游和狩猎旅游。

尼泊尔历史悠久，作为世界上唯一的印度教国家，拥有丰富的文化和宗教遗产。在尼泊尔的大街小巷，“庙宇和房屋一样多”。在尼泊尔共有 3 亿 3 千万位神祇，比全国人口还要多。带有浓郁宗教色彩的精美古典建筑建筑是尼泊尔旅游的一大特色，既可供印度教和佛教徒朝圣，也可以让游客欣赏到中世纪的古城、精美的雕刻。尼泊尔存有许多

文明古迹。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确定的世界文化遗产名单中，尼泊尔共有 8 个，其中 7 个分布在加德满都河谷。

市场优势

尼泊尔虽然是最贫穷的国家之一，但自 2010 年以来，经济一直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批发和零售总额呈稳定增长态势。这表明国内市场容量正处于经济起飞阶段的迅速增长时期，尼泊尔国内的消费市场具有一定开发空间（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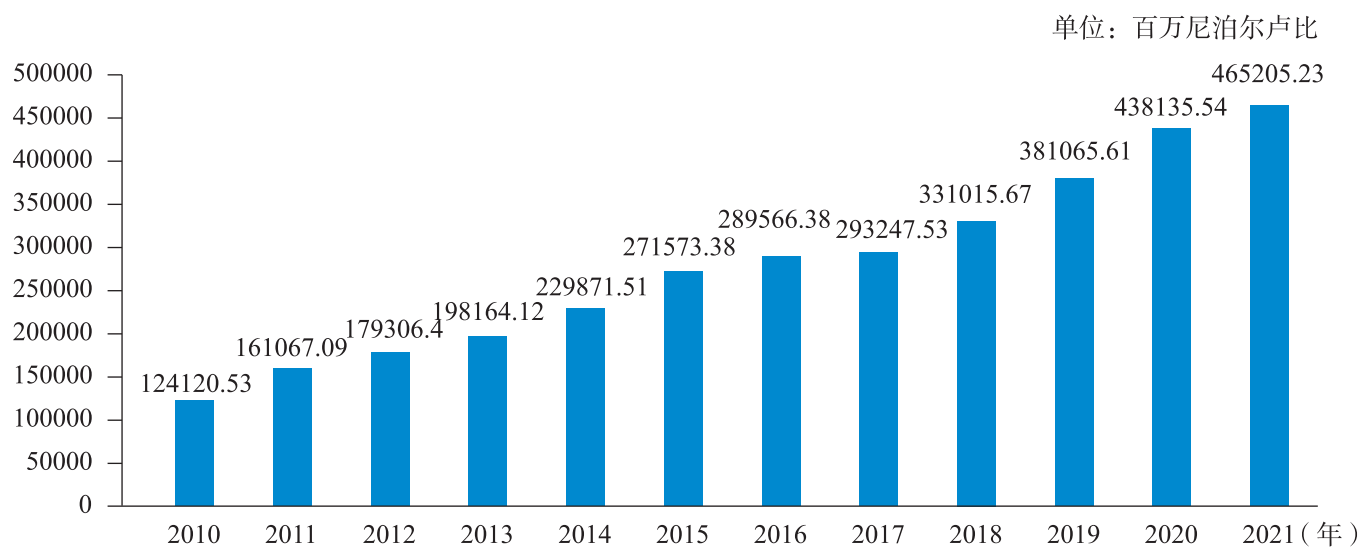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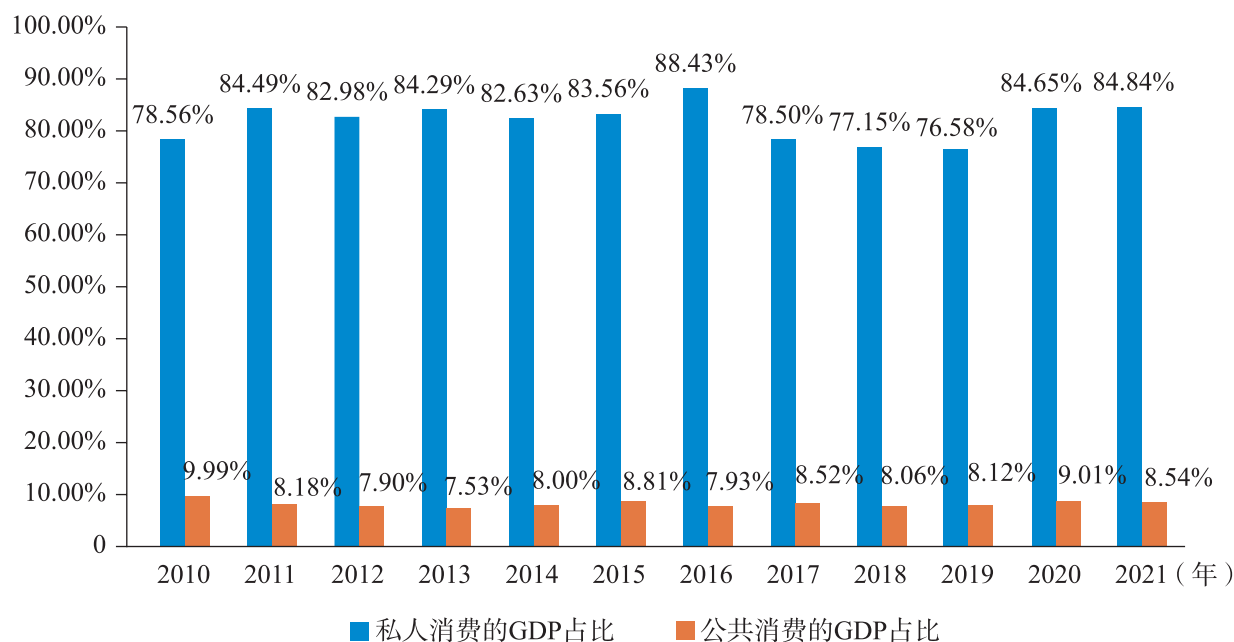


图 2-1 2010—2021 年尼泊尔社会批发和零售总额

从消费支出结构看，^①尼泊尔居民人均支出 70680 卢比，其中，食品支出占 53.8%，非食品支出占 46.2%。私人消费在消费结构中占

绝对优势。这些均表明尼泊尔消费市场的发展空间较大（见图 2-2）。

① 据尼泊尔政府 2015/16 财年对居民生活消费的普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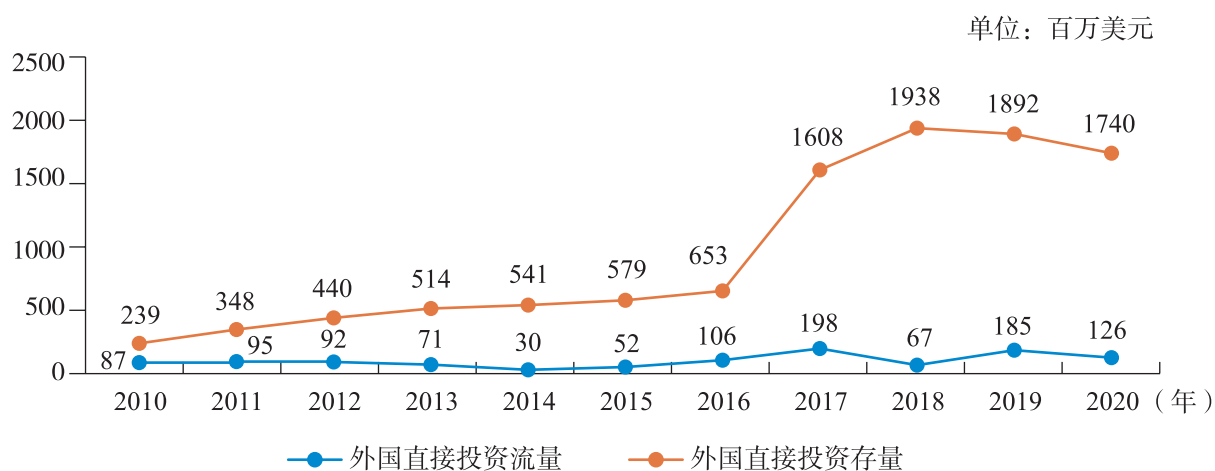
图 2-2 2010—2021 年尼泊尔私人消费和公共消费的 GDP 占比^①

2.2 基本情况

外国直接投资（FDI）总量分析

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21 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20 年，尼泊尔吸收外资流

量为 1.26 亿美元，存量为 17.40 亿美元（见图 2-3）。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FDI 流量较上年下降了 32%（见图 2-4）。

图 2-3 2010—2020 年尼泊尔吸收外国直接投资情况^②

①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 <http://cbs.gov.np>.

② 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11—2021 年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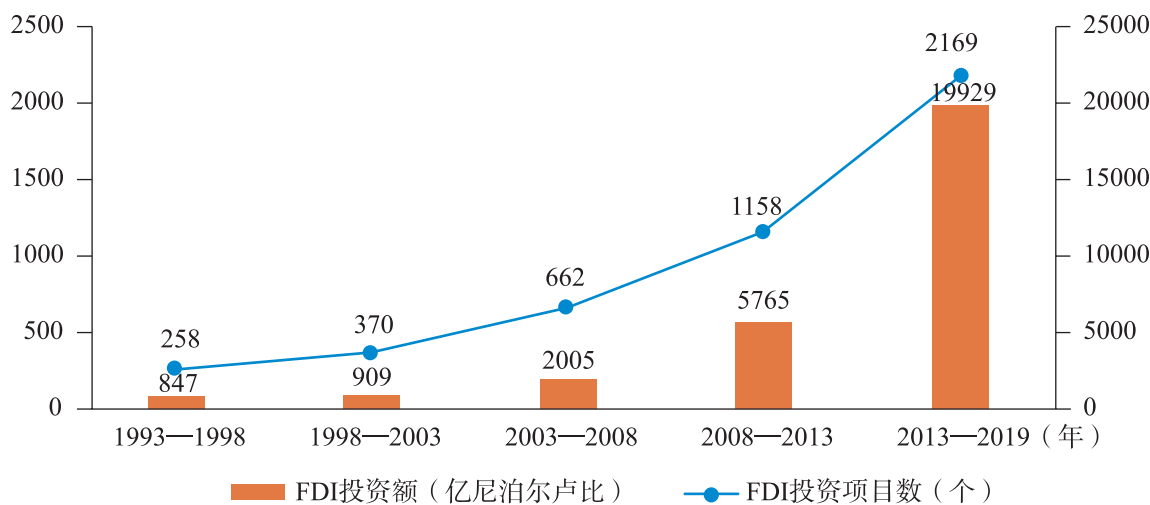


图 2-4 1993—2019 年 FDI 在尼泊尔的投资项目总数和投资总额

外国直接投资（FDI）结构分析

根据尼泊尔工业部发布的《尼泊尔外国直接投资研究报告（2021）》，2020 年外国直接投资项目共计 5052 个，总投资金额为 3330.57 亿尼泊尔卢比。FDI 投资额前

10 的国家依次为：中国、印度、英国、美国、韩国、阿联酋、新加坡、毛里求斯、加拿大和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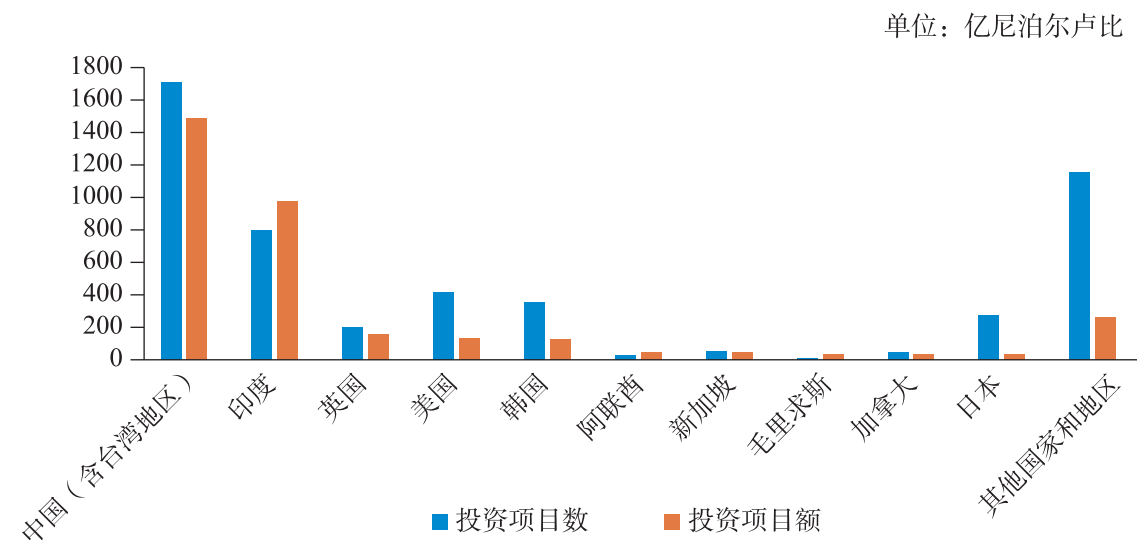


图 2-5 2020 年外国直接投资在尼泊尔的投资项目数和投资额

根据尼泊尔工业部数据，FDI 投资项目最多的行业依次是：服务业、旅游业、制造业、农林业、信息技术、能源业、采矿业和基础设施。

但就 FDI 投资额而论依次是：能源业、服务业、制造业、旅游业、信息技术、采矿业、农林业和基础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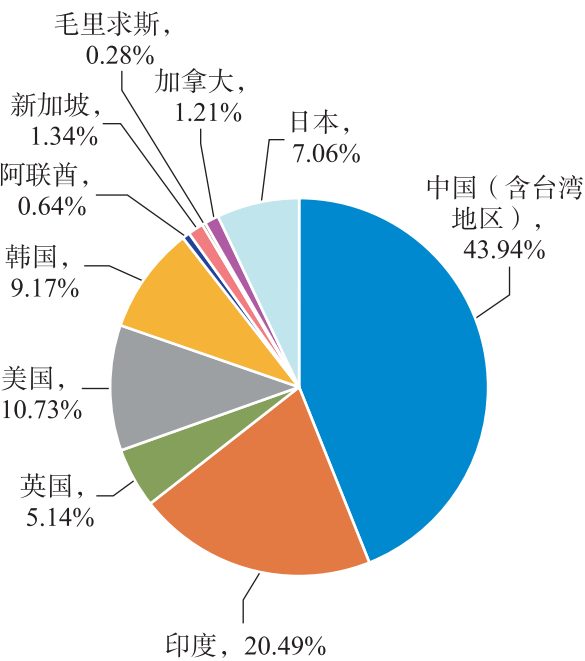


图 2-6 2020 年按项目数在尼泊尔直接投资的主要来源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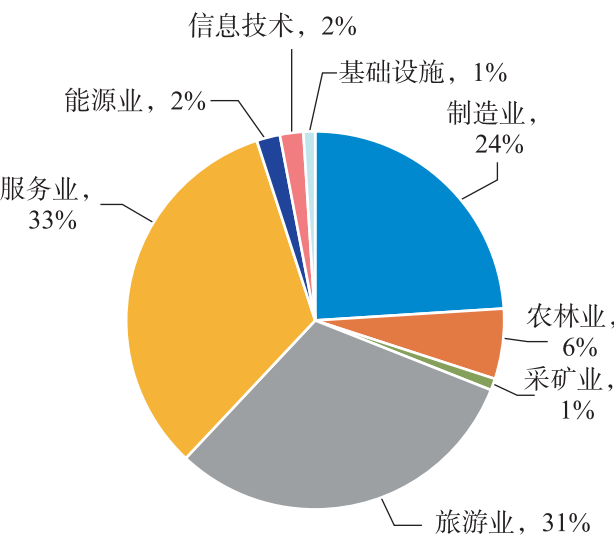


图 2-7 2020 年尼泊尔主要产业接收的外国直接投资项目占比

目前 FDI 在尼泊尔多为小型投资项目，投资主要集中在加德满都所在的巴格马蒂省（Bagmati Pradesh）和甘达基省（Gandaki Pradesh）。

表 2-2 2020 年尼泊尔 FDI 投资项目数量统计（按规模）

省份	小型	中型	大型	总数
第一省	60	43	25	128
第二省	84	36	41	161

续 表

省份	小型	中型	大型	总数
巴格马蒂省	3557	388	173	4118
甘达基省	363	29	44	436
蓝毗尼省	37	18	19	74
卡尔纳利省	73	11	4	88
远西省	41	1	5	47
合计	4215	256	311	5052



3 尼泊尔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3.1 主管部门

外国投资管理

主管国内投资和外国投资的政府部门是尼泊尔工业部（DOI）下属的工业局，工业局下设许可登记处、外国投资和技术转让处、法务处、工业财产处、计划监督处、技术环保处等。工业部鼓励外国投资者在尼泊尔成立并运营企业，负责审批投资额在 20 亿尼泊尔币（约合 2000 万美元）以下的外资项目。同时，工业部还负责商标注册、专利注册等保护工业产权的工作。20 亿到 100 亿尼泊尔币（2000 万到 1 亿美元）的外资项目，由工业部部长担任主席的投资委员会负责审批。

工业部的主要职责包括：

（1）根据情况变化，制定和落实大中型企业的政策和规章；

（2）落实外商投资的政策和规章；

（3）开展工业投资促进活动，开展相关知识和信息的宣传工作；

（4）为符合规定的企业签发许可证，注册大中型企业；

（5）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为企业提供服务 and 鼓励措施；

（6）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的要求作为工作重点，提供有关工业产权（专利、设计和商标等）方面的服务；

（7）使企业了解并采用有关环境标准；

（8）为外国投资企业提供数据、信息并及时答复他们的问题；

（9）对生产型企业的建立和运营进行监督；

（10）为出口印度的生产企业提供发放原产地证明的建议书；

（11）根据环境保护法和规定，实施必要的环境影响评估（EIA）和初步环境审查（IEE）。

国际商事管理

主管国际商事的政府部门是尼泊尔投资委员会（IBN），这是尼泊尔政府为创造更好的外资投资环境，于 2011 年成立的政府高层机构，为外资投资者提供快速通道及统一窗口式服务。作为促进投资和发展的机构，IBN 负责制定合理的政策，促进尼泊尔外资投资，给予投资者便利的服务，与有关政府部门及机构沟通解决投资者所遇之问题，给投资者提供窗口式服务。

作为公营—私营伙伴关系机构，征集项目后，IBN 代表尼泊尔政府负责项目谈判，签署并执行协议。IBN 的目标是及时在预算内实现项目之价值，优化效益成本比。

尼泊尔投资委员会负责管理的项目包括：

（1）高速公路、隧道、铁路、索道及无轨电车的建设，国际与区域机场的建设，推动现代化建设和管理现有的机场；

（2）城市地区固废管治；

（3）化学肥料生产工业；

（4）石油精炼厂；

（5）尼泊尔政府规定的主要桥梁；

（6）拥有 51% 及以上外资的银行和金融机构，或需引进外资的保险机构；

（7）医学院及拥有 300 床位及以上的医院或疗养院；

（8）500 兆瓦及以上的水电项目；

（9）经济特区发展，出口促进加工区，特殊工业区，信息技术园；

（10）实缴资本或项目成本超过 100 亿尼泊尔卢比的任何基建或服务行业（如：建设施工业，矿业，旅游业，航空业）；

（11）实缴资本或项目成本超过 100 亿尼泊尔卢比的任何外资生产行业，对于非竞争投标的项目，外国投资者可与 IBN 直接谈判。但投资者也需与公开招标项目一样，提供所有的材料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

3.2 市场准入

外商在尼泊尔境内进行直接投资前，需根据 1992 年《外国投资和技术转让法》（FITTA）获得工业部的批准，或根据 2011 年《投资委员会法》（IBA）获得投资委员会的批准。根据尼泊尔工业部 2005 年 6 月发布的《外国在尼泊尔投资程序》，除个别规定行业外，外国投资者可在任何行业进行投资和技术转让；外国投资者可在大中小规模企业拥有 100% 股份，但需获得批准。

2021 年 1 月，尼泊尔对外国直接投资出台了新规，要求企业在运营之前，承诺投资额的 70% 必须到位，余下的 30% 必须在接下来的两年到位。新规同时要求，外国投资者的投资计划获批之后，资金必须在 1 年内开

始汇入尼泊尔。

允许进入行业

鼓励投资行业。2015 年 3 月，尼泊尔内阁签署新的产业政策，提出 5 个优先和鼓励发展的领域，分别为水电领域、交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农基领域（如灌溉等民生项目、食品、草药加工）、旅游和矿业。同时减少不对外国投资开放行业的数量，开放新的领域。2021 年，尼泊尔政府进一步放宽了外资进入农业领域的投资门槛。

首都加德满都市区开放的行业。外国投资者可在尼泊尔首都地区的以下行业开展投资合作，包括：

（1）旅游业。包括旅游代理、徒步旅行代理、酒店和餐馆；

（2）生产型工业。机械设备价值在 200 万卢比以上，除肉类以外的食品加工，电子装配，蜡烛生产，机械设备价值 10 万卢比以上；文具（纸造文具）生产，机械设备价值 10 万卢比以上；不使用锯的木制家具生产，机械设备价值 5 万卢比以上；人造革包生产，机械设备价值 10 万卢比以上；草药加工，机械设备价值 5 万卢比以上。

限制进入行业

限制清单。2015 年，尼泊尔政府批准更新了《外国投资政策（2015）》中的限制清单。限制外国投资者进入的行业包括：

（1）家庭手工业（用电超过 5 兆瓦以外）；

（2）个人服务业（比如理发店、美容院、



制衣、驾驶培训等)；

(3) 武器和弹药行业；

(4) 火药和炸药；

(5) 与放射性材料有关行业；

(6) 房地产(指的是房产买卖或租售业务，不包括建筑开发业务)；

(7) 电影业(尼泊尔语和其他国家认可的语言)；

(8) 安全印刷；

(9) 银行纸币和硬币业；

(10) 零售行业(不包括至少在两个国家有业务的国际连锁零售企业)；

(11) 烟草(不包括产品 90% 以上供出口的烟草公司)；

(12) 国内快递业务；

(13) 原子能；

(14) 家禽；

(15) 渔业；

(16) 养蜂业；

(17) 咨询服务，如管理、会计、工程、法律事务所(最多允许 51% 的外国投资)；

(18) 美容业；

(19) 食品加工(租赁形式)；

(20) 本地餐饮服务；

(21) 乡村旅游。

家庭手工业禁入清单。尼泊尔政府还公布了不对外开放的家庭手工业，具体包括：

(1) 手摇纺织机、脚踏织布机、半自动织布机、纺线机、印染、裁缝(成衣除外)、针织、手工针织绒毛毯、羊毛地毯、围巾、羊绒外衣；

(2) 木工木制艺术品，藤条竹子手工制品，天然纤维制品，手工造纸和以此为材料的制品，黄金、金银铜和宝石为材料的饰品，雕刻和陶器、黏土和陶器制品，羊或牛角制品，石头雕刻，陶器艺术制品，皮革加工、皮革制品生产，种植黄麻，棉线产品，熏香制品，蜂蜜和豆类加工；

(3) 小型服装销售店；

(4) 生产洋娃娃和 20 万卢比以下固定资产的玩具厂(不含土地和建筑)；

(5) 除特别指定的以外，上述家庭手工业中的电动机、柴油或汽油发电机不得超过 5 千瓦，电动织布机不包括在家庭手工业中，机械化的羊毛纺纱和羊绒地毯制造必须经过批准；

加德满都市区禁止设厂的行业

(1) 大中型化工实验室；

(2) 机械设备价值在 20 万卢比以上的车间，钢管/板切割企业，除茶叶、盐、糖等的再包装业，洗染厂和织物印花企业，冷库，化肥厂，水泥厂，大中型炼铁、炼钢和铸造厂，非小型手工和传统方式的纸浆和造纸厂，苏打化工企业，汽油和柴油炼油厂，印染工业，酸性化工企业，发酵和蒸馏工业，大中电镀工业，糖厂，橡胶加工厂，大中油漆工业，漂白工业。

禁止在任何城市设厂的行业

以石头为主要原材料的工业。

3.3 外资安全审查

兼并与并购

根据尼泊尔政府的外国投资政策，外资企业可以并购对外资开放领域中的本地企业（包括上市企业），也可以申请上市。目前尚无有关外资并购的安全审查、国有企业投资并购和反垄断等方面的限制和法律规定。

外资并购主要涉及股权收购和 FDI 许可，建议咨询当地的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近年来一些国有大型企业以并购当地企业的方式投资于水电开发等领域，尚未遇到法律、经济等方面的阻碍。尼泊尔暂无针对外国投资建设开发区、出口加工区或工业园区的专门规定。

防止外国资本对本国产业“过度”渗透方面

在对外国人开放的领域内，外国人可以拥有 100% 的企业股权。不对外国人开放的领域，近年逐渐松动，例如贸易、批发、货运、旅游、渔业、管理和工程咨询等领域的企业，出现了合资合作经营的情况，对外方股权没有限制，但企业法人必须是尼泊尔公民。

3.4 土地使用

尼泊尔实行土地私有制，2007 年剥夺了国王和王室所有的土地，将土地分给了无地和少地的贫民。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土地高度集中，同时建立起相对统一的土地所有制

和税收管理制度。

土地管理机构

尼泊尔管理土地的政府部门是尼泊尔土地改革和管理部。该部成立于 2000 年，是在尼泊尔土地税收局和土地改革局合并之后成立的。同时还将土地信息系统工程和中央资料局合并，成立了土地信息和资料局。

在中央层次，土地改革和管理部由两个部门组成，分别是行政管理和土地管理局与规划、监督和协调局。行政管理和土地管理局包括行政管理处和土地管理处。规划、监督和协调局包括规划和协调处、土地信息和培训协调处；下属部门有土地测量局、土地改革和管理局、土地信息和资料局和土地管理培训中心、财务管理处等。地区级的办公室包括土地税收办公室、土地改革办公室、测量调查科和测量调查机构。

《尼泊尔政府工作机构管理条例（2063）》（2006）规定，尼泊尔土地改革和管理部的工作如下：

- （1）土地改革和管理的政策和计划，实施和监测土地改革和管理，并对土地改革和管理进行评估；
- （2）土地税收和登记；
- （3）土地登记；
- （4）与土地相关的国家和国际问题；
- （5）与土地调查和制图相关的管理和培训；
- （6）分配到目前为止从义务存款计划中



收集来的资金、分配贷款和清算债务；

(7) 测量大地、出版地形图，收集航遥调查和相关的数

(8) 管理公用事业公司 (Guthi Corporation) 和它所拥有的土地；

(9) 与无家人员相关的活动；

(10) 任命、调任、制定资质标准和促进尼泊尔工程服务局和服务集团公司的发展。

土地使用法规

尼泊尔的土地仅可由本国人购买，外国人只能租赁或开发，没有土地的所有权。

获得土地使用权

按照尼泊尔外资法规定，外国投资者在尼泊尔投资可以通过以下两种途径获得土地。

(1) 在工业区投资获得土地。在工业区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 11 个工业区内，政府管理部门以合理价格提供土地和厂房等设施，投资者可向该公司申请在工业区投资。

(2) 在工业区外获得土地和厂房：①投资者可自行在工业区外找地建设厂房，但限于可以建立特殊企业的地区。②外国自然人不得拥有土地，不得以个人名义建设厂房，须在公司办公室注册后，购买土地并以公司名义建设开发。③可通过当地房地产商买卖土地，当地的合伙人、协会也可以提供帮助。得到土地后，须到当地土地税务局办公室注册。

土地征用

如果公司无法自行获取土地，该公司可

以向尼泊尔政府提出申请。尼泊尔政府有权出于公共目的为任何机构征用土地。尼泊尔政府为该机构征用土地的基本要求如下：

(1) 所征用的土地应登记于在外商直接投资获得批准后所成立的公司名下，土地所有权应归属于该公司。

(2) 该公司必须按照 1977 年《土地征用法》支付全部赔偿金和其他费用。

(3) 政府为该公司征用土地的目的应是：

①为该机构的职员、工人或劳工建设住宅区，为了公众福利或承担公众利益的任何功能；②经营与尼泊尔政府完全拥有机构有关的项目，或建设用于储存与该机构有关的任何商品和材料的仓库。

(4) 在未签署下列契约之前，尼泊尔政府不得开始征用行为：①向尼泊尔政府支付为征用土地而发生（或可能发生）费用的契约；②如果该土地用于为工人或技术人员建设住宅或生活设施，确定该建筑物设计类型、所需建设工期或维护工期的有关契约；③如果该土地用于其他建筑用途，确定预计施工时间及使用类型的有关契约。

(5) 如果该机构需要农业用途的土地，除了农业研究之目的，尼泊尔政府不得征用土地。

农业用地的规定

外资企业可获得农业耕地的承包经营权，租赁经营期可根据项目性质进行洽谈。外资企业可从事粮食、蔬菜等种植，但不能从事养殖、渔业、蜂蜜等初级农产品的生产。

林业用地的规定

外资企业可获得林业耕地的承包经营权，租赁经营期可根据项目性质进行洽谈。外资企业可从事果树等种植，但不能破坏生态环境，不能从事养殖、渔业、蜂蜜等初级农产品的生产。

3.5 企业税收

尼泊尔实行属地税制。税收分为两种类型：直接税和间接税。直接税分为个人纳税和企业纳税。间接税分为商品生产流通税和商品进口税。

税种主要有收入所得税（含所得税、租赁税和利息税）、增值税（替代了原来的销售税、宾馆税、合同税和娱乐税）、消费税、车辆税、关税（进出口关税）、货物入市税和地产税等。

税收体系和制度

税务管理机构。尼泊尔政府税收管理部门直属财政部管辖，包括尼泊尔国家税务局（IRD）和海关总署。

（1）国家税务局。全国设有 22 个税务办公室，加德满都谷地有 7 个，负责监管收入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车辆税，以及娱乐费（电影发展费）、特殊费和版税等，同时监督政府的未税收入。职能是为纳税人提供服务、审计和实施税收，具体工作包括税收管理（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政策、收税服务、登记注册、征收税款、税收审计、强制税收和调查、检查和诉讼、退税、宣传

税法、税收条约和国际税收、消费和酒精管理、未税监视。

（2）海关总署。全国设有 30 个海关（含海关总署），最重要的有 7 个，主要负责外贸管制（控制非法国际贸易），征收关税，国家贸易和关税政策顾问，执行财政政策，根据财政部指示减免税，处理商品分级和征税的所有问题，对地方海关工作进行检查和审计，控制边境违法行为，落实海关法和其它有关法律，阻止和检验走私及商业欺诈，促进对外贸易，指导本系统职员和贸易社团的培训，与有关国际组织保持联络，为有关机构提供信息，外贸统计的汇编和发行。

主要税收法规

- （1）最新财政法案（www.ird.gov.np）；
- （2）《所得税法（2002）》和《所得税规则（2002）》（www.ird.gov.np）；
- （3）《增值税法（1996）》和《增值税规则（1996）》（www.ird.gov.np）；
- （4）《消费税法（2001）》和《消费税规则（2001）》（www.ird.gov.np）；
- （5）《海关法（1962）》和《海关规则（1962）》（www.mof.gov.np）；
- （6）《车辆税法（1974）》（www.mof.gov.np）；
- （7）《欠税清理委员会法（1976）》（www.mof.gov.np）；
- （8）《税务审判法（1974）》（www.mof.gov.np）。



主要税负和税率

增值税。尼泊尔于 1999 年 8 月 17 日起全面征收增值税，包括进口增值税和国内增值税。2005 年 1 月 14 日，尼泊尔政府对现行税率进行了调整，将增值税率从 10% 上调到 13%。

(1) 征收对象和范围。个人和经营者、企业、组织都是增值税的纳税人。增值税纳税人自行登记缴纳增值税，营业额超过 200 万尼泊尔卢比则必须登记和纳税。企业进口应税货物一次性超过 1 万尼泊尔卢比，必须登记纳税。

(2) 税率。所有商品和服务均可划分为应税和免税两类。

①增值税率：增值税率为 13%，部分商品为零税率（例如某些基本食品、农产品、机械设备），部分商品免征增值税（例如免税商品）。

②下列商品和服务为零税率：属于基本生活需求的商品，包括大米、面粉、鱼、肉、蛋、果、花、食用油、自来水、木头燃料和煤油；基本农产品，例如稻、麦、玉米和蔬菜等；为生产基本农产品购买的商品和服务，例如活动物、农机、肥料、化肥、种子和杀虫剂等；社会福利服务、医药服务、兽医服务和教育服务；残疾人使用的商品；文化教育的商品和服务、印刷品、广播电视传输、艺术品、文化节目、非专业体育活动、教育和文化准入等；个人服务，如学术和技术研究、计算机服务方面的专业人员、演员和招待员；土地和建筑的购买和租赁；运输服务；金融和保险服务；邮费、邮票、钞票和支票簿。

③进口商品增值税：大多数进口商品须由海关征收 13% 增值税，处方药、基本需求杂货、医药设备和农业产品免征进口增值税。

④出口商品增值税：尼泊尔产商品和服务出口的增值税率为 0。

消费税。尼泊尔法律禁止在没有许可证的情况下生产、进口、销售和储藏应征消费税的商品，同样也禁止在没有许可证的情况下进口应征消费税的服务。消费税包括进口消费税和国内消费税。

(1) 征收对象和范围。生产、进口、消费和储藏烟草、白酒、啤酒、软饮料等的个人和企业。

(2) 税额。所有应征消费税产品的生产和经营须办理许可证，并缴纳许可证费用，主要有：

①酒类商品生产，按生产酒的类别，4 万~8 万尼泊尔卢比。

②酒类商品销售，按销售主体分类征收。

宾馆、饭店和旅馆。按宾馆星级，旅游标准饭店为 5000~30000 尼泊尔卢比；普通宾馆、饭店、酒吧和旅馆为 3000 尼泊尔卢比。

酒类商品销售商。按酒类商品销售商、批发商、零售商（本国和外国酒）和百货商场为 3000~20000 尼泊尔卢比。

酒类商品进出口商。按外国酒类商品进口商、酒类商品出口商、尼泊尔本地烟出口商为 3500~20000 尼泊尔卢比。

③外国商品进口营销商。进口外国香烟、雪茄、烟草和烟草制品 10000 尼泊尔卢比；

进口外国嚼烟、鼻烟、槟榔粉和槟榔香料为 25000 尼泊尔卢比；批发销售外国槟榔粉、槟榔香料、香烟、嚼烟、咀嚼的烟草和烟草制品为 3000 尼泊尔卢比；零售外国香烟、嚼烟、鼻烟、槟榔粉和槟榔香料为 500 尼泊尔卢比；进口外国糖蜜为 8000 尼泊尔卢比；销售外国糖蜜为 3500 尼泊尔卢比。

④砖厂。未使用先进技术、对自然环境有破坏的砖厂（中西部地区在此费用基础上

降低 20%，西部地区降低 25%）为 1500 尼泊尔卢比；使用先进技术、环保的砖厂，免收许可证费用。

⑤糖厂。应用传导力进行白糖粗加工或蜜糖生产的工厂，应用垂直滚轴的工厂（不高于 10 马力）为 2 万尼泊尔卢比；应用水平滚轴的工厂（高于 10 马力）为 4 万尼泊尔卢比。

车辆税见表 2-3。

表 2-3 尼泊尔不同类型、不同用途机动车的车辆税

单位：尼泊尔尼比

车辆类型	税率	
	租用车辆的年税	私人交通工具的年税
汽车、吉普车、微型面包车	1300cc 以下至 4001cc 以上 6000~13000	1000cc 以下至 2900cc 以上 18000~50000
卡车	12650~13900	27000
公共汽车	12650~13900	27000
小面包车	12000	18000
微型卡车	10000	18000
Auto Rikshaw、Three Wheeler、Tempo 牌汽车	3500	5000
拖拉机	1000~1750	3000
摩托车		125cc 以下至 401cc 以上 2500~1000

收入所得税。尼泊尔 2000 年收入所得税法草案将所有收入来源（包括资本收入）全部纳入收入所得税法范围，分为商业、投资和雇用三部分。

（1）征收对象。尼泊尔公民、在尼泊尔注册的法人、一个财政年度内（7 月 16 日到次年 7 月 15 日）在尼泊尔居住 182 天以上的外国人以及税则规定的其他对象。

（2）个人所得税（年收入）税率。采用超额累进税率计税方式，具体如下：10 万尼泊尔卢比以下部分不纳税；10 万~15.5 万尼泊尔卢比部分，税率 15%；15.5 万尼泊尔卢比以上部分，税率 25%，另加 11250 尼泊尔卢比定额税。

（3）家庭所得税（夫妇都有工资，年收入）税率。12.5 万尼泊尔卢比，不纳税；



12.5 万~17.5 万尼泊尔卢比，纳税 15%；
17.5 万尼泊尔卢比以上，纳税 25%。

(4) 企业所得税税率。未注册而经营的
个人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从事特殊工
业或出口业务的个人按 20% 的税率征收所
得税；在尼泊尔注册的实体所得税一般按 25%
计征，但从事工业、出口业务、建筑（公路、
桥梁、隧道、空中索道、天桥或公共基础设
施）、有轨电车或吊车生产、发电、传输或
配送电业务的实体按 20% 的税率征收所得
税；银行、金融机构、保险公司和石油企业
按 30% 的税率计征所得税。

(5) 投资人所得税税率。投资人如果拥
有投资保险单，则其所得税可以扣除 1 万
尼泊尔卢比、保险金额的 7% 或实际支付
的保险费三者中最大者。

(6) 外国机构 / 企业所得税税率。非定
居外国人的机构汇回本国的收入按 10%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非尼泊尔居民在船运、
空运或通信中获得的收入按 5% 的税率征
收所得税。

(7) 车主出租车辆所得税 / 年按排气量，
征收 750~1500 尼泊尔卢比不等。

(8) 其他税率：出租房屋为 15%；服务
费为 15%；会议津贴为 15%；一次超过 5
万尼泊尔卢比的保险费或合同税为 1.5%；
利息、佣金、管理费用和技术服务费为 15%；
银行付给自然人的利息为 6%；退休金为 6%；
中彩、礼品和奖金为 25%；支付保险代理或
股票经纪人的佣金为 15%；未经批准的退
休金为 10%；投资保险所得为 5%；红利为
5%；死亡居民或无行为能力居民的房地产
按照正常税率征税。

其他税。

(1) 货物入市税。货物入市税是地方税，
是地方政府对进入该地区的货物征收的税种，
税率为货物价值的 1%，征收对象包括本国
货物和进口货物。货物入市税是地方财政
的主要收入来源，占地方政府全部税收的 80%。

(2) 地产税。包括土地税、屋顶税、城
市住房和土地税、住房和土地登记费等。

①土地税是尼政府传统的收入来源，由
乡村发展委员会收取并上缴其中的 75%，
其他部分由地区发展委员会使用。

②屋顶税同样是地方税。混凝土结构的
建筑收 50~3000 尼泊尔卢比，土制结构收
50~200 卢比。

③城市住房和土地税属于中央税，税率
在年度财政法规中指定。主要用于发展公
路和能源等项目。

④住房和土地登记费是房屋和土地在
转让过程中通过登记发生的费用，税率为
5%~14%。

税制改革

2018 年 5 月 29 日，尼泊尔联邦政府
发布 2018—2019 财年财政预算，提出在
新财年改革税制并加大征税力度。改革要
点是提高各税种的税率，具体如下：

(1) 个人收入所得税：税率由原来
15%、25% 两档，调整为 10%、20% 和 30%
三档。未婚个体年收入在 35 万~45 万尼
泊尔卢比之间缴纳 10% 个税，45 万~66
万尼泊尔卢比之间缴纳 20%，65 万尼
泊尔卢比以上缴纳 30%，超过 200 万尼
泊尔卢比缴纳 50%。已婚夫妇年

收入在 40 万~50 万尼泊尔卢比的缴纳 10% 个税，50 万~70 万尼泊尔卢比的缴纳 20%，70 万~200 万尼泊尔卢比缴纳 30%，超过 200 万尼泊尔卢比缴纳 50%。

（2）消费税：机动车排量越大，消费税提高幅度越大。摩托车消费税率提高至 70%~80%。1~1.5 升排量的汽车消费税为 65%，1.5~2.0 升排量为 70%，2.0~2.5 升排量为 80%，2.5~3.0 升排量为 90%，3.0 升以上排量为 100%。

（3）烟草、酒类消费税也有所提高，电信、互联网企业所得税提高至 30%。

（4）进口手机、食用油、酥油等取消增值税返还。

2019—2020 财年，尼泊尔联邦政府预算提出再次调整个人所得税缴税起点：已婚个体年收入 45 万尼泊尔卢比及以下须缴纳 1% 的社会保险税，45 万~55 万尼泊尔卢比须缴纳 10%，55 万~75 万尼泊尔卢比须缴纳 20%，75 万~200 万尼泊尔卢比须缴纳 30%。无论是否结婚，年收入超过 200 万尼泊尔卢比的个体须缴纳 36% 的社会保险税。

3.6 优惠政策

尼泊尔根据经济发展规划，针对不同行业、不同地区和经济特区，在土地使用、税收征管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

主要优惠政策

外国投资企业享受《工业企业法》和《外

国投资技术转让法（1992）》中规定的所有鼓励和优惠，但要注意的是，一些优惠政策在执行层面需企业申请，能否落实仍需审批。

法规明确规定的优惠政策

应税减免：

（1）公司税不超过利润的 20%，香烟、烟草、酒和啤酒等除外；

（2）在边远、不发达和贫困地区的工业，可以分别免除 30%、25% 和 20% 税收；

（3）在所得税法关于固定资产贬值规定的基础上，允许企业固定资产的投资按贬值的 1/3 计算；

（4）投资现代化成套设备以控制环境污染的企业，可从应纳税额中减免 50%；

（5）企业用在技能发展和培训方面的开支可以资本化；

（6）企业开始运营后，可从毛利润中扣除 10% 后再纳税，补偿企业技术发展、生产发展和技能提高所支出的费用，不计入净收入；

（7）允许扣除 5% 的毛收入再纳税，不计入净收入，作为改善学校、医院、宗教寺庙条件和其他社会福利活动捐助补偿；

（8）允许扣除 5% 的毛收入再纳税，作为生产和服务广告、接待支出的补偿，不计入净收入。

所得税减免：

（1）企业通过再投资使经营多样化、规模扩大 25% 以上、技术革新或发展副业，其新增固定资产部分可免除 40% 的所得税；



(2) 投资分红按 5% 税率征税;

(3) 除生产烟草、香烟、雪茄、酒、啤酒和锯木厂的企业外,生产原料的 80% 以上是本地原产、雇员全部本地化的企业,可减免 10% 所得税;

(4) 年内直接招收 600 名尼泊尔雇员以上的企业,可在所有优惠基础上,再减免 10% 的所得税。

退税。企业可根据《工业企业法》获得退税,企业生产出口产品的半成品,将根据出口量享受这些半成品原材料保险费、关税、消费税和销售税的返还。

其他优惠

(1) 成立企业可优先获得基础设施;

(2) 成立企业可优先获得工业区和其他的政府土地。

其他特殊优惠政策:

(1) 为生产出口商品的企业和在出口加工区内的企业提供额外设施;

(2) 为国家重点产业提供进一步的优惠;

(3) 向林业企业出租国有森林;

(4) 为固定资产 10 亿尼泊尔卢比以上的企业提供快速审批服务,30 天内批准;

(5) 向出口导向型企业提供外币贷款特惠条件和境外银行服务;

(6) 除特殊用途商品外,不要求商品具有本地含量。例如,出口到印度的产品不要求本地含量,不对原材料进行价格管制。

外资企业本金和利润的汇出。以下所得可以可兑换货币或者投资货币形式汇出:

(1) 销售全部或部分股权的所得;

(2) 外商投资的利润或股息;

(3) 用于工业用途的外国贷款本金和利息;

(4) 根据技术转让协议获得的收入;

(5) 版税、技术及管理服务费;

(6) 企业中外籍员工 75% 的收入。

产业政策已经出台,但尚未立法的优惠政策:

(1) 利润再投资免税;

(2) 研发投资实行退税政策;

(3) 投资者可获得工作签证或者 ID Card;

(4) 投资超过 100 万美元可以在尼泊尔购置房产;

(5) 水电、制造业、矿业、旅游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在一定年限内免征税;

(6) 政府对电力生产和基础设施项目给予财政补贴;

(7) 涉及征地的投资项目,政府将为征地工作提供便利。

关税优惠政策:

(1) 从印度进口的印度原产地商品,低于 25% 税率的商品,在税率上享受 7% 的减让优惠;高于 25% 税率的商品,在税率上享受 5% 的减让优惠。这些优惠不适用于征收从量税商品。

(2) 以信用证方式从中国西藏进口的中国原产地商品,在税率上享受 4% 的减让优惠;这些优惠不适用于征收从量税商品。

(3) 根据中尼两国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签订的相关文件,中方将给予尼泊尔 97% 输华税目产品零关税待遇。

扶持发展行业的优惠政策

尼泊尔政府对下列行业给予优先待遇：

（1）尼泊尔矿产政策拟将矿产开发列入尼优先发展产业，在 2017—2018 财年对矿产开发有关活动减免关税和给予补贴，免征矿产开发机械设备进口关税，设立 10 亿尼泊尔卢比基金用于矿产开发研究，并计划十年内吸引 1000 亿尼泊尔卢比外资开发矿产资源；

（2）生产农业和工业机械设备的工业；

（3）生产节能和控制污染机械设备的工业；

（4）固体废物处理行业；

（5）以农林为基础的工业；

（6）建筑、道路、桥梁、隧道、索道、

立交桥、生产和运营电车的企业；

（7）加德满都以外的医疗卫生业；

（8）生产尼草药、拐杖、手杖、轮椅、担架等用于救灾和外科医疗的企业；

（9）冷冻储藏和保鲜企业。

扶持发展地区的优惠政策

除生产烟草、香烟、雪茄、酒和啤酒的企业外，《工业企业法》分别给予边远、不发达和贫困地区企业 30%、25% 和 20% 所得税免除。企业只有提交本企业设在这些地区的材料，才可得到优惠。

表 2-4 尼泊尔扶持发展地区^①

边远县	Darchula、Bajhang、Bajura、Humla、Jumla、Mugu、Kalikot、Ropla、Mustang、Manang、Solukhumbu、Sankhuwasabha、Khotang、Bhojpur、Achham、Dailekh、Jajarkot、Rukum、Okhaldhunga、Myagdi、Terathum、Ramechhap
不发达县	Taplejung、Rolpa、Baitadi、Rasuwa、Gulmi、Prabat、Dadeldhura、Pyuthan、Doti、Salyan、Panchthar、Baglung、Sindhupalchok
贫困县	Kailali、Surkhet、Arghakhanchi、Palpa、Syanja、Dhading、Lamjung、Tanahun、Gorkha、Sindhuli、Udayapur、Dhanakuta、Ilam、Kanchanpur、Bardia、Dang、Nuwakot、Kavrepalanchok、Dolakha

经济特区的优惠政策

为促进尼泊尔国内外投资者从事出口贸易，尼泊尔政府引进了经济特区理念。2017 年 9 月，《2016 经济特区法》和《经济特区条例》生效，规定了投资经济特区的优惠政策。《2016 经济特区法》要点如下。

（1）促进成立经济特区管理局，建设及维护经济特区基础设施，监督管理在经济特

区内的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2）允许私营企业建设、运营及管理经济特区。

（3）在经济特区外，已运营的企业，不得转移至经济特区。

（4）在经济特区内建立企业，需要取得许可证。许可证最长有效期为 30 年，如该企

^① 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泊尔（2020 年版）》。



业产能利用率达 30% 以上，则可以续期 10 年。

(5) 在经济特区建立的企业必须出口其 75% 及以上的产品或服务。

(6) 在经济特区内租赁 3 年的企业，可以享受土地或房屋租赁折扣：第 1 年为 50%，第 2 年为 40%，第 3 年为 25%。

(7) 所得税减免：在经济特区内的企业在第一个 5 年运营期全免所得税。如企业 60% 及以上的原材料在尼泊尔境内采购，可以在第一个 5 年所得税免税期后，可以再享受 10 年所得税减半的优惠；其他企业则只能在第一个 5 年后，再获得 5 年所得税减半的优惠。

(8) 所得税折扣：山区或喜马拉雅山脉区域的经济特区内的企业，可以获得第一个 10 年运营期所得税全免的优惠，在之后的 10 年，所得税减半。

(9) 红利税减免：在第一个 5 年，企业可以获得红利税全免的优惠，在之后的 3 年，红利税减半。

(10) 增值税优惠：企业出口产品或服务时，无增值税；企业将原材料及产品出售给经济特区内的其他企业时，无增值税。

(11) 关税减免：

①企业可以通过向政府出具银行保函，向政府要求原材料、辅助原材料、包装材料、工厂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最多 3 辆车的进口关税优惠，具体基于企业的性质与规模；

②任何进口商将其产品出售给经济特区内的企业，可以获得关税退税。

(12) 外国投资者的相关规定：

①外国投资者在经济特区内以外国货币投资，可以允许其将出售部分或全部股份的所得、分红所得、外国贷款的本金与利息，根据其及相关机构签署的备忘录中规定的外币汇回；

②外国投资者可以基于经济特区管理局的推荐，通过商业银行进行外币交易。

(13) “一站式”窗口：经济特区将成立“一站式”窗口，为特区内的企业提供所有相关的服务及设施。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的优惠政策^①

2020 年 3 月 29 日，尼泊尔中央银行宣布出台一系列金融措施：放宽中小企业还款期限；将再融资额度由 500 亿卢比提高至 600 亿卢比，确保受疫情影响的企业获得足够的贷款；向受疫情冲击的工商业企业提供救济。4 月 20 日，尼泊尔政府成立由工业、商业和供应部主导，政府机构和私营部门代表参与的委员会，以评估疫情对工业部门的影响，协助政府制定救济计划 and 政策。

签证

外国投资者在进行投资考察时可以获得为期 6 个月的非旅游签证。如一次投资逾 10 万美元，投资期间，投资者及其家属可获长期居留签证。

2013 年 3 月尼泊尔出台一项新的签证政策，如果满足以下 4 个标准之一，外国个人投资者和公司可分别获得一个和两个 5 年期

① 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泊尔(2020年版)》。

商务签证：

（1）在连续的 3 年里，通过银行渠道在尼泊尔投资达 20 万美元及以上；

（2）在连续的 3 年里，每年向尼泊尔政府缴纳的平均所得税达 20 万卢比及以上；

（3）雇用超过 50 名本地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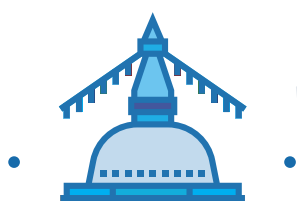
（4）在连续的 3 年里，每年完成出口额 2 千万尼泊尔卢比及以上。

如外国投资企业在尼泊尔经营期不满 3 年，则只需满足条件（3）或投资额超过 20 万美元即可。对于投资额在 100 万美元以上的大型项目，尼泊尔政府将在项目执行前为

投资个人或公司签发此类签证。对于投资额在 500 万美元以上的特大型项目，尼泊尔政府将在项目执行前为投资公司签发最多 5 个此类签证。此外，外国投资公司在上述投资额标准之上增加 10 万美元投资，可多获得 1 个 5 年期商务签证；外国投资公司缴纳的所得税每增加 10 万尼泊尔卢比，可多获得 1 个 5 年期商务签证。

特殊保护政策

根据 2000 年 8 月新修订的《工业法》，尼泊尔不对任何产业实行国有化。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尼泊尔投资

1 中尼经贸合作

中尼建交 60 多年来长期保持互利友好的经贸关系。双方在贸易、投资、工程承包、经济技术交流等方面积极合作，成绩斐然。近年来，中国对尼泊尔经济和技术援助力度不断加大，为尼泊尔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目前中国是尼泊尔最大外资来源国、最大游客来源国和第二大贸易伙伴国。中国企业还是尼泊尔工程承包市场主力。

国有企业是中国企业对尼泊尔直接投资的主导力量，近年来直接投资规模不断扩大，投资总额增长迅速，投资领域也在不断扩大。

1.1 中尼双边贸易

中国海关总署的统计数据表明，中尼双边贸易额波动较大。图 3-1 中的趋势线显示，双边贸易总额总体呈下降态势。根据中国海关公布的《2021 年 10 月进出口商品国别（地区）总值表》，2021 年 1—10 月，中尼贸易总额为人民币 100.2 亿元，累计比去年同期增长 65%。其中，中国对尼出口额为人民币 98.8 亿元，同比增长 64.8%；自尼进口额为人民币 1.4 亿元，同比增长 79.7%。整体来说，中尼双边贸易要实现平稳增长，还需要中尼双方继续深化合作，探索更多增长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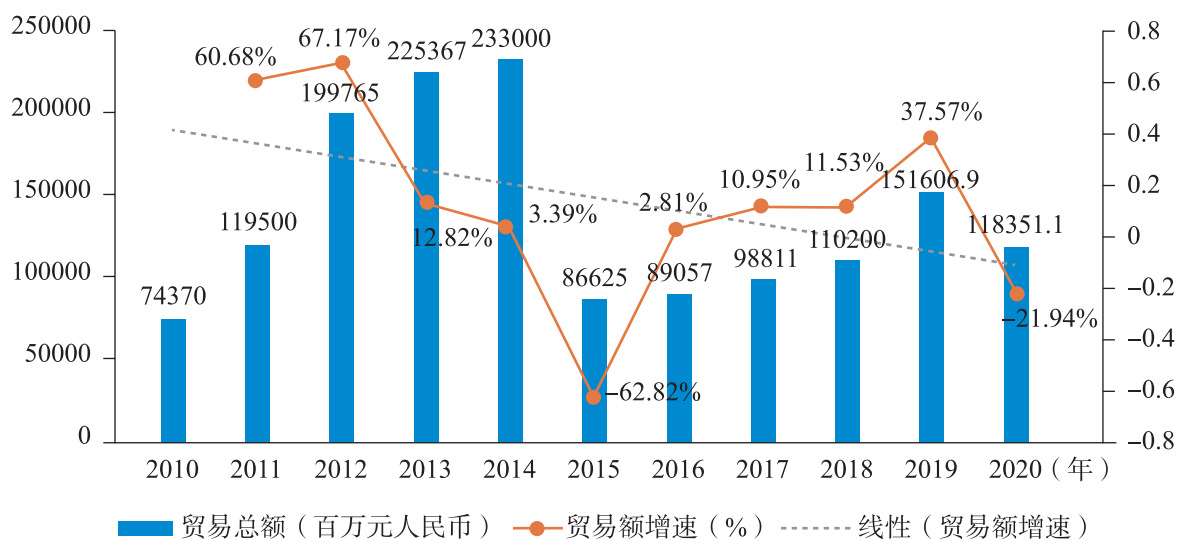


图 3-1 2010—2020 年中尼双边贸易总额及增速



中尼双边经贸活动长时段分析

2021年1—6月，中尼双边货物贸易同样止跌回升，相比2020年同期增长了35285.13万美元，同比增长75%（见图3-2）。

单位：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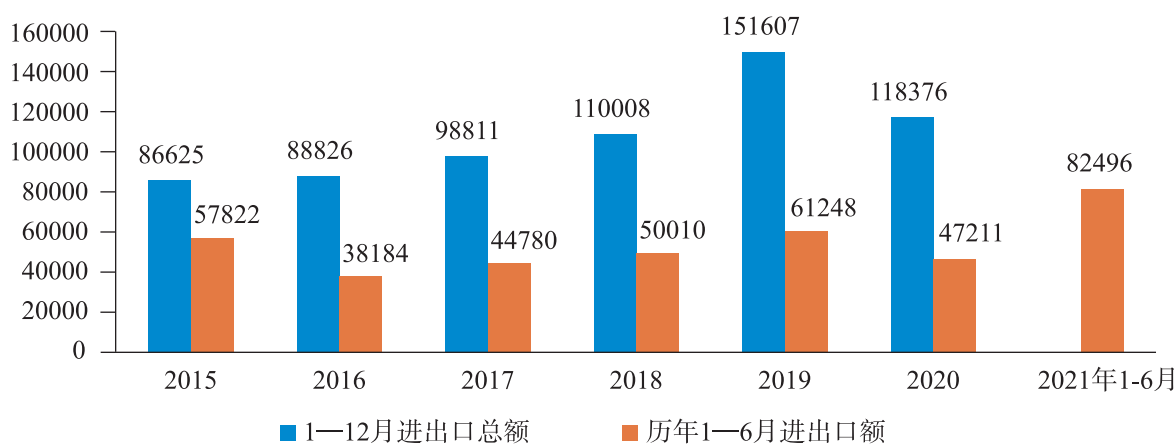


图 3-2 2015—2021 年中尼双边货物进出口额

2021年1—6月中国对尼泊尔出口商品总值为81362.32万美元（见图3-3），同比增长74.3%；中国自尼泊尔进口商品总值为1133.91万美元，相比2020年同期增长了672.31万美元，同比增长145.7%。

单位：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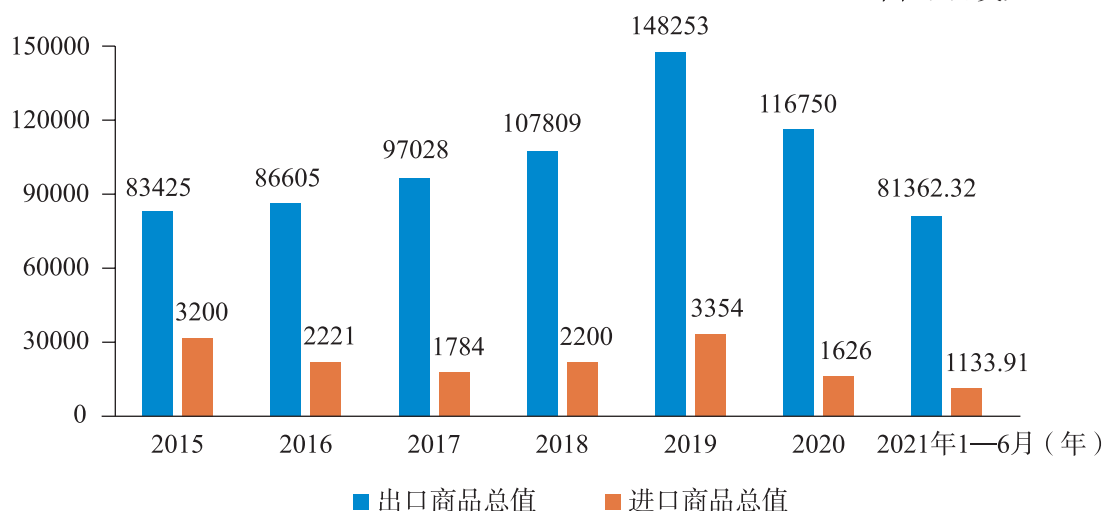


图 3-3 2015—2021 年中尼进出口商品总值

中尼双边经贸活动短时段分析

2021年6月，中国与尼泊尔双边货物进出口额为14212.3万美元，相比2020年同期增长了6152.9万美元。其中：中国对尼泊尔

出口商品总值为14052.4万美元，中国自尼泊尔进口商品总值为159.9万美元，中国与尼泊尔贸易差额为13892.5万美元。

表 3-1 近一年中国与尼泊尔双边货物进出口额

单位：万美元

时间	中尼双边货物进出口总额	中国对尼出口商品总值	中国自尼进口商品总值	中尼贸易差额
2020-7	9229.5	9104.6	124.9	8979.7
2020-8	10685.1	10550.1	134.9	10415.2
2020-9	8751.9	8579.3	172.6	8406.7
2020-10	11064.3	10860.3	204.0	10656.3
2020-11	13231.7	12959.6	272.1	12687.5
2020-12	18295.8	18039.8	256.0	17783.8
2021-1	17306.8	17090.0	216.8	16873.2
2021-2	8680.9	8622.3	58.6	8563.7
2021-3	13553.8	13231.0	302.8	12928.1
2021-4	15521.0	15269.4	251.6	15017.8
2021-5	13936.8	13792.6	144.3	13648.3
2021-6	14212.3	14052.4	159.9	13892.5

中尼经贸伙伴关系重要性分析

在中国与尼泊尔的经贸往来中，中国一直处以顺差状态。即使在中尼贸易活跃度逐渐降低的情况下，两国的贸易顺差也呈稳定的小幅攀升状态（见图 3-4）。

根据中国海关和尼泊尔中央统计局公布数据的推算表明，中国是尼泊尔的第二大贸易伙伴。但也要看到，中尼贸易额在尼泊尔对外贸易额中所占的比重呈明显的下降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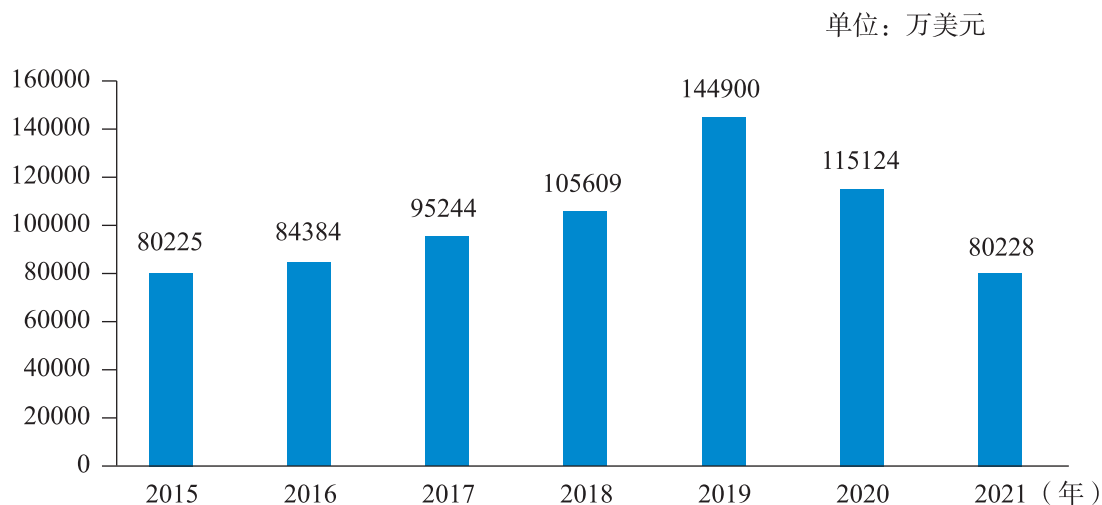


图 3-4 2015 年至 2021 年 6 月中尼贸易差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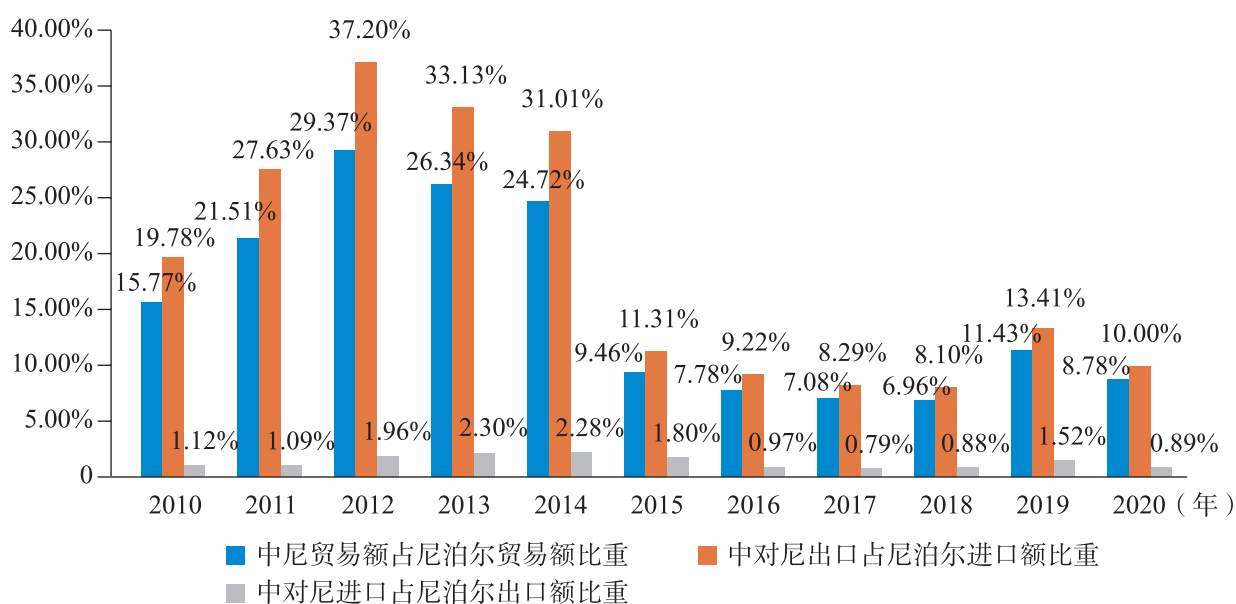


图 3-5 2010—2020 年中尼贸易额在尼泊尔外贸的比重

中尼贸易主要商品种类

2020 年，中国对尼泊尔出口的商品主要是工业制成品，既包括技术密集度较高的精密设备和先进工业设备，也包括劳动密集度

较高的纺织工业产品。这两大部类产品都有效地弥补了尼泊尔工业技术和熟练劳动生产力的不足。

2020 年，尼泊尔对中国出口商品集中在初级制成品领域，既包括传统的手工业特色加工品，也包括资源加工型初级加工品。中尼两国的商品进出口情况表明，两国贸易状

况符合传统的比较优势理论，中尼两国不仅都将从双边贸易中获益，还将为尼泊尔的工业化提供实质性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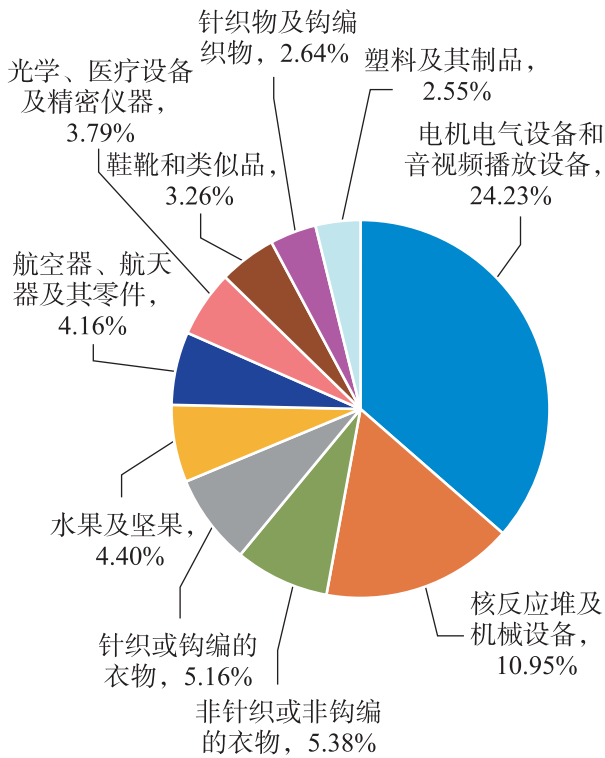


图 3-6 2020 年中国对尼泊尔出口前十类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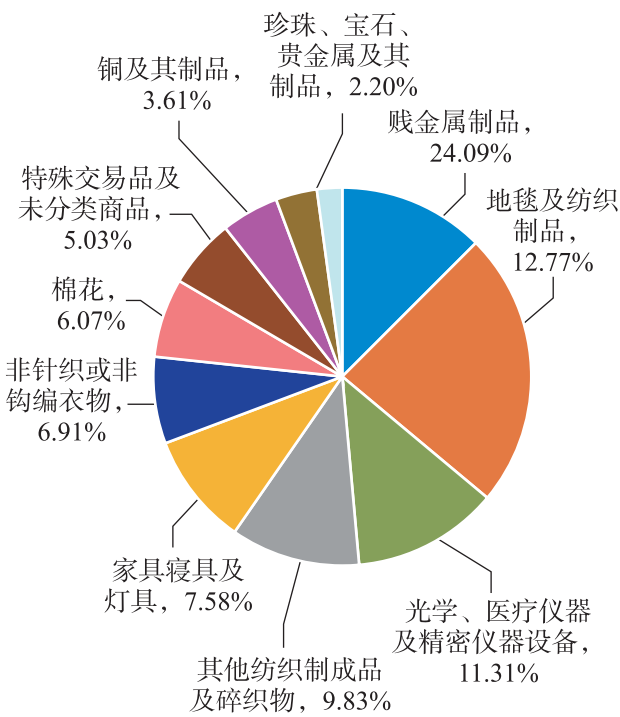


图 3-7 2020 年中国从尼泊尔进口前十类商品

1.2 中国对尼泊尔投资概况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0 年 1—12 月，中国企业对尼全行业直接投资 1.1 亿美元，同比增长 6.5%。但 2021 年 1—6 月，中国企业对尼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3533 万美元，同比下降 12.8%（见表 3-2）。数据显示，在截至

今年 7 月中旬的 2020—2021 财年，中国大陆承诺对尼泊尔投资额为 225 亿尼泊尔卢比（约合 1.88 亿美元），占该财年外国投资者对尼承诺投资总额的七成左右，连续 6 年位居榜首。



表 3-2 2015 年至 2021 年 6 月中国对尼泊尔直接投资额

单位：万美元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年 1—6 月
中国对尼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3203	6312	4771	5122	9869	11000	3533
尼泊尔对华实际投资	6	0	1	15	265		

目前，在尼泊尔投资的中资企业主要集中在水电站、水泥厂、饲料厂、家具厂、航空、餐饮、宾馆、矿产、中医诊所、食品加工等行业。未来中国对尼投资主要集中在旅游业等服务行业 and 信息技术产业。由于尼泊尔投资环境存在诸多不稳定因素，中国对尼泊尔的投资尚处于起步阶段，大多数的投资企业是小型私营企业。随着尼泊尔政局趋稳和经济的快速发展，中资企业在尼泊尔的投资规模将逐步扩大。

中国在尼泊尔的投资方式

中国对尼泊尔的投资主要有 3 种方式，以直接投资为首。

- (1) 中资企业的直接投资；
- (2)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等多边国际金融组织、中国政府设立的“丝路基金”提供的贷款；
- (3) 中国政府援助资金：主要是技术援助资金和政府赠款，援助资金支持的项目通常由中资企业主导。尼泊尔在 2013—2019 财年，接受的中国官方援助款依次为 0.41 亿美元、0.38 亿美元、3.54 亿美元、4.12 亿美元、0.59 亿美元、1.5 亿美元。

尼泊尔工业部对外商投资基础设施的规定

基础设施项目不同于普通的商业项目，具有政治色彩较强，运营周期长、深入民众生活等特点，因此，主管外国投资的尼泊尔工业部对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方式作了特殊规定。

根据尼泊尔《外国投资和技术转让法（1992）》和《私人投资建设和运营基础设施法案（2006）》等法案，外国投资者可以通过 BT、BOT、BOOT、BTO、LOT、LDOT、DOT 等方式投资基础设施项目。但尼泊尔目前尚未出台与基础设施 PPP 模式相关的规定。

根据尼泊尔《私人投资建设和运营基础设施法案（2006）》，外国投资者可通过 BOT 等方式投资于尼泊尔基础设施建设，包括道路、隧道、桥梁、医院、沟渠、发电站、输变电路、缆车、铁路、无轨电车、有轨电车、旱码头、水路航道、交通换乘站、机场、展览会场、公园、水库、大坝、污水处理、固体垃圾处理、能源制造与分销、体育场、高层住宅楼、仓库等。

一般来说，对于金额在 2000 万尼泊尔卢比（约 20 万美元）以上的项目，外国企业需要通过竞标获取，此外，外国投资者也可以

与尼泊尔政府协商签署谅解备忘录的方式进行项目投资。一般来说，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期限不超过 30 年，如需延长，可向尼泊尔政府申请不超过 5 年的延期。

外国企业在尼泊尔以 BOT 方式投资的项目主要集中于水电领域，目前有美国、挪威和中国投资的 4 个水电站（其中中国投资 2 个）建成运营。印度、巴西、韩国、挪威等国企业的投资项目正在申请或建设中。

中资企业在尼泊尔投资概况

近几年来，在“一带一路”倡议下，到尼泊尔投资发展的中国企业不断增加。根据

中国商务部数据，截至 2020 年末，中国企业在尼泊尔的直接投资存量达 6.49 亿美元，投资较大的中资企业有 30 多家，包括葛洲坝集团公司、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中铁十四局、中工国际、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中国南方航空、中国东方航空、华为公司、中兴通讯、中国电信等知名中国企业。中国企业的投资主要集中在水电站、航空、矿产、旅游、医疗、宾馆、信息通信等行业和领域。其中，水电、航空、通信、建材等领域是中资企业投资的重点所在（见表 3-3）。

表 3-3 2015 年至 2019 年中尼合作建设主要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意义	项目现状
1	水电能源	尼泊尔上塔马克西水电站项目	尼在建的最大规模的水电站，完工后将极大程度缓解尼供电不足的现状	正在建设，2020 年 3 月完成首次蓄水
2		上崔树里 3A 水电站项目	可进一步缓解尼泊尔用电紧张的局面	2019 年 5 月实现部分建成发电
3		布达甘达基水电站	将成为尼境内最大水电设施	2017 年 5 月 23 日尼政府决定建设，11 月 13 日尼方宣布撤销该项目，2018 年 2 月重新恢复该项目
4		上马相迪 A 水电站	中国在尼开发建设运营的第一个项目，助尼首次实现提前发电	2017 年 1 月 1 日投产发电
5		红狮希望水泥厂	到现在为止是尼泊尔制造业最大一笔外国直接投资的工业项目	2017 年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投产
6	农业合作	援尼第一期农业技术合作项目	帮尼传授技术，推动尼农提高作物生产能力	项目为期 3 年，于 2019 年 2 月结束



续 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意义	项目现状
7	交通建设	援尼加德满都内环路项目	该项目是尼第一座城市立交桥	2013 年 9 月启动, 2018 年 12 月竣工
8		喜马拉雅航空公司	该项目是尼在民航领域最大的海外直接投资项目	2016 年 4 月 24 日实现首航
9		援尼阿尼哥公路保通项目	该项目是震后紧急援助项目, 也是尼中北部地区的运输大动脉和抗震救灾及灾后重建的生命线	2016 年 8 月 8 日开始施工, 2017 年 1 月底完工
10	工业产业	中尼友谊工业园	西藏首个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签约项目	2017 年 5 月签约, 2019 年 10 月正式启动
11		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	中尼经济合作的新模式	2017 年 5 月签署备忘录, 2019 年 3 月进行选址考察
12	互联网络	扩建 4G 网络工程项目	将为尼 650 万用户提供更高速、更稳定的 4G 服务	2019 年 2 月签署协议, 2019 年 10 月在尼 7 个省份进行 4G 网络的试商用
13		中尼跨境互联网光缆建设项目	尼泊尔正式通过中国的线路接入互联网	2018 年 1 月, 正式开通两国跨境光缆
14		尼中部光缆骨干网项目	中尼又一重要互联网合作项目	2019 年 5 月 20 日开工

中尼工程建设与劳务合作

中国在尼泊尔的承包工程合同额呈稳定上升态势, 合同完成额在较长的时间内也保持了稳定上升的势头。但从 2020 年开始, 中国企业在尼新签工程承包合同额同比增长 82.1%, 但完成营业额同比下降 37.4%。2021 年 1—6 月, 中国企业在尼新签工程承包合同额同比增长 6.2%, 但完成营业额同比下降

17.3%。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 2019 年中国企业在尼泊尔新签合同额为 10.26 亿美元, 完成营业额为 6.38 亿美元; 累计派出各类劳务人员为 1082 人, 年末在尼泊尔的劳务人员为 2050 人。

表 3-4 2015 年至 2020 年中尼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项目

单位：亿美元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年 1—6 月
承包工程	合同额	2.62	2.88	8.99	9.09	10.26	18.7	5.80
	营业额	2.53	2.23	2.99	0.46	6.38	4.00	1.70
外派劳务 (人)	承包工程	0.12	0.11	0.11	0.09	0.09		
	劳务合作	0.02	0	0.0027	0.0056	0.01		

1.3 中尼经贸合作机制

中尼现有的经贸合作机制以贸易、金融、投资合作为主，辐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能源、旅游文化等多个领域。以政府推动为主，民间交流合作为辅。

但当前中尼的经贸合作机制层次还较低，尚不完整和健全。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仅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中尼自由贸易区建设也才处于可行性研究阶段。我国发展相对成熟的自由贸易区（FTA）合作模式无法运用，双边经贸合作进展缓慢。虽然双方政府已经发布的联合声明或谅解备忘录，但其约束力弱，并且缺乏严格、可操作的时间表。

多边合作框架

中尼经贸多边合作框架既包括联合国、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的经贸合作框架，也包括南亚国家联盟、上海合作组织等的区域合作框架。

双边合作框架

在政府层面，通过定期举行国家级或省部级外交磋商（中尼经贸联委会、中国西藏—尼泊尔经贸协调委员会），推动两国在经贸各领域的深入合作。

合作协议

1964 年 11 月 22 日，中尼两国政府签署了贸易协定，经几次修订，目前执行的是 1981 年签署的第四个贸易协定，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尔国王陛下政府贸易和支付协定》。1986 年 8 月 1 日，中尼两国政府对 1966 年签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尔国王陛下政府关于中国西藏自治区和尼泊尔之间的通商、交通和其他有关问题的协定》进行了修订。这两份重要文件见证了中尼友好经贸关系的源远流长。中尼两国经贸合作协议见表 3-5。



表 3-5 中尼两国经贸合作协议

签署时间	协议名称	协议层次
2001 年 5 月 14 日	《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中尼两国政府
2016 年 3 月 21 日	《中尼过境货物运输协定》	中尼两国政府
2017 年 5 月 9 日	《中国商务部与尼泊尔工业部关于建设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	中国商务部与尼泊尔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推进“一带一路”贸易畅通合作倡议》 一带一路合作谅解备忘录、建设跨境经济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	中尼商业部门与其它 60 多个国家相关部门
2017 年 8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泊尔政府关于促进投资与经济合作框架协议》	中尼两国政府
2018 年 6 月	涵盖多个经贸领域的十余项双边合作文件	两国政府部门和私营企业
2019 年 10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尼泊尔联合声明》	中尼两国

1.4 中尼工商界交流与合作

中尼工商界的交流与合作主要由两国商会推动进行。商会不仅是中国投资者和尼泊尔交流与合作的平台，还是努力帮助解决两国企业间矛盾和纠纷的调解平台，是两国工商界交流的桥梁和纽带。

工商交流合作机制

在企业或行业协会层面，通过合作论坛（如中尼民间合作论坛）或博览会（尼泊尔

国际贸易博览会等）等平台，加强经贸合作、交流；在学术层面，自“一带一路”倡议发布以来两国各种智库论坛（仅 2017 年在尼泊尔举办的就有十多次）、学者跨国交流访问等数量显著增加。

中尼两国现已形成以博览会、交易洽谈会为主要形式的定期民间交流机制，具体如表 3-6 所示：

表 3-6 中尼两国工商界主要定期交流活动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西藏—尼泊尔经贸洽谈会	1985 年	轮流在拉萨和加德满都举办

续 表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中尼民间合作论坛	1996 年 10 月 30 日	轮流在加德满都和成都（后为重庆）举办
尼泊尔国际贸易博览会	2011 年	加德满都
中国西藏旅游文化国际博览会	2014 年 9 月 25 日	拉萨
中尼经贸投资合作论坛	2019 年 1 月 5 日	北京
中国—南亚博览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昆明

中尼两国主要工商交流机构

尼泊尔—中国工商会。成立于 1999 年，宗旨是维护中尼两国工业及商业领域企业家之间的密切关系，帮助两国在各领域建立双边合作。尼中工商会在促进尼泊尔经济增长中扮演关键角色，并努力推动商会成员在互惠互利基础上与中方开展商业交流合作。

尼中工商会目前有执行会员 21 个，会员企业 850 家，分别来自加工制造、进出口、农业、旅游、餐饮、建筑、银行金融等多个领域，下设出口促进、水电、酒店、进口、社会协调、媒体出版等行业分会。

尼中工商会组织多批代表团来华访问，参加过多次中方展会展览，在经济商务立法交流、贸易纠纷仲裁方面促进中尼双方交流。

尼泊尔—中国工商会 2007 年 5 月 22 日在加德满都正式挂牌；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尼泊尔—中国工商会义乌办事处正式揭

牌并入驻义乌国际商协会大厦。



尼泊尔—中国工商会

地址	P.O.Box:3295,Kamal Pokhari, Kathmandu, Nepal
电话	+977-1-4445201/4445202
传真	+977-1-4445203
邮箱	nepalchina@info.com.np
网址	www.nepal-china.org.np

尼泊尔工商联合会。成立于 1961 年，是尼泊尔全国各类商业企业机构的总代表机构，也是代表全国私有领域经济的全国性机构。联合会目前包括 105 家地方性商会、102 家商品 / 行业协会、951 家代表企业以及 20 家尼泊尔与有关国家之间的双边性商会。



尼泊尔工商联合会

地址	PachaliShahid Shukra FNCCI Milan Marg, Teku, P.O. Box 269, Kathmandu, Nepal
电话	+977-1-4262061/4262218/4266889
传真	+977-1-4261022/4262007
邮箱	fncci@mos.com.np
网址	www.fncci.org

尼泊尔中资企业协会。该协会成立于2013年7月，是一个自律性的非盈利性组织，其基本功能是为在尼中资企业的经营发展提供指导、规范和服务。协会最初有18家会员单位，现已发展到45家。2017年4月，协会正式在尼泊尔政府部门注册登记，成为支持、服务在尼中资企业发展的重要平台。



尼泊尔中资企业协会

电话	+977-1-4411892
传真	+977-1-4414483
QQ	217813882（驻尼泊尔中资企业群）、 321501859（驻尼泊尔中资企业协会群）

尼泊尔中国文化中心。中国政府在尼设立的官方机构，旨在宣传和推广中国文化。文化中心通过举办各类文化活动、教学培训和信息服务等交流活动增进尼民众对中华文化的了解。中国文化中心是尼泊尔民众，特别是青少年了解中国和中国文化的一扇新窗

口，是促进尼中文化交流的新平台，也是增进两国人民友谊的新桥梁。



尼泊尔中国文化中心

地址	Narayan Gopal Chowk, Maharajgang, Kathmandu, Nepal
----	---

1.5 境外经贸合作区

在中国和尼泊尔两国的边境线上分布的口岸是中尼设施联通的重要载体，特别是吉隆口岸、樟木口岸、日屋口岸、陈塘口岸是中尼边境贸易的重要通道。当前，中尼两国边境地区的经济合作正由传统的边境贸易向产业园、跨境经济合作区等形式深入推进。目前，尼泊尔的政府已经在边境地带规划了8个“经济特区”，其中3个位于中尼边境地带。

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

中国西藏积极推进尼泊尔工业园区的建设。2016年5月和9月，拉萨市经开区邀请西藏自治区商务厅、专家、学者和企业对尼泊尔经济特区进行了选址考察，中尼双方充分接洽后，最终将地址定在尼泊尔南部地区和努瓦科特县。

2017年5月9日，中国与尼泊尔正式签署的《中国商务部与尼泊尔工业部关于建设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的谅解备忘录》，成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之一。2017年5月14日，中尼双方签订了《中国·

尼泊尔友谊工业园区合作开发框架协议》，进一步为双方贸易提供了方便。同时，中尼双方也加快了中尼跨境经济合作区在签订谅解备忘录、选址考察以及进一步的磋商和规划工作的进程。

中尼友谊工业园

2019年10月3日，中尼友谊工业园启动仪式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举行。工业园坐落于尼泊尔第一省道毛克市，位于中国、印度和不丹等国交界处，靠近尼泊尔、印度两国的口岸和机场，区位优势十分便捷。园区总体规划面积约为1600公顷，分四期进行开发建设，一期计划在三年内建设完成。

中尼友谊工业园是自治区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主动参与南亚陆路大通道建设的重要项目。工业园区将重点发展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白色家电等产业，配套商业、文化娱乐及科教研发等，力争建成南亚首屈一指的国际化工业园区。

近期，“中尼友谊工业园”将重点发展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白色家电制造、电子信息产业等主导产业，通过内外并举的招商

策略，着力引进、培育一批效益显著、牵动性大的行业龙头企业；中期，积极培育纺织服装业、食品加工业等现代服务业的发展，通过构建产业发展支撑体系，促进全产业链的有效衔接；后期，配套发展商业服务、生活服务、文化娱乐、科教研发、物流等产业，营造良好的园区产业发展氛围，完善公共配套服务体系，形成集聚发展态势。

跨境经济特区

尼泊尔计划自2021—2022财年开始，在毗邻印度的边境地区建立两个跨境经济特区，在与中国接壤的北部地区建立两个跨境经济特区，以构建一个间接促使中国和印度互联互通的经济走廊。

根据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按照一体化程度划分，区域经济合作包括优惠贸易安排、自由贸易区、关税同盟、共同市场和经济同盟（或政治一体化）等由低级到高级六个阶段。目前中尼跨境经济合作仅仅属于最低级别的优惠贸易阶段，合作范围窄，取得的成就少。两国的区域经济合作还有漫长的发展道路。

2 对尼泊尔投资形式

2.1 设立实体

外商投资的方式

允许外商投资成立代表处、分公司、子

公司、有限责任公司等；允许外商通过合资、合作、独资、并购等实现投资；外国投资可以尼泊尔中央银行（Nepal Rastra Bank）可接受的外国货币或机器设备等进行投资。外

国自然人不得拥有土地，不得以个人名义建设厂房，须在公司注册办公室后，以公司名义购买土地和建设开发。

(1) 外币现金方式的资产投资和再投资。投资申请经工业部批准后，投资者方可通过银行把外资注入尼泊尔。投资者和企业须保存有关投资证据，汇款回本国的时候，须出示这些证据。

(2) 以实物折成现金投资。外国投资者以机器设备投资，须在合资协议中明确说明，如果未采用信用证方式，则须在工业部批准后入关。申请时，企业须向工业部提交董事会决议，附带表明机械设备数量和出厂价格的详细发票。供应商须保证这些出厂发票价格的合理性。

(3) 贷款投资。外国投资者以贷款形式投资，须与尼泊尔企业签订协议，包含分期偿还的期限和利息情况条款。贷款须通过银行办理，事先须获工业部批准。

(4) 实物形式的贷款投资。以机械设备形式投资的外国贷款或延期付款的成套设备，其价格、利率和付款方式须在协议中说明，并附带设备清单。供应商须担保机械设备价格和发票的合理性。如果未采用信用证方式，货物须在工业部批准后入关。如果这些机械设备是二手的，则须附带独立检察员的估价和担保函。

外商转让知识产权的方式

外国投资者可通过签订协议转让以下产权：

(1) 外国技术使用权、专用权、公式、

程序、专利或技能；

(2) 外国商标和商誉；

(3) 外国技术咨询、管理和商业秘密。

商业实体的设立方式

设立公司形式：私营公司或公立公司。外国人既可成立私营公司，也可成立公立公司。

(1) 私人有限公司：股东为 1~50 人，不得上市。私人有限公司也可根据《公司法 1997》转为公立有限公司。

(2) 公立有限公司：至少 7 名股东，上不封顶，可根据《公司法 1997》和《有价证券法》上市。如不上市，可将其部分股份对公众出售。

(3) 私人有限公司和公立有限公司不得组建所有实体或合伙实体，且私人有限公司和公立有限公司的股价应为 100 尼泊尔卢比 / 股。

设立实体的主管机构

主管机构。

(1) 审批机构：投资委员会：由工业部长主持，其职责是与立法部门协调制定经济政策，加速工业化进程。根据现有文件，金额在 10 亿尼泊尔卢比以下的项目，只需报工业部审批，事实上几乎所有项目都需经过投资委员会审批。具体来说，固定资本投资大于等于 100 亿尼泊尔卢比，向投资委员会（IBN）申请，由投资委员会批准；固定资本投资小于 100 亿尼泊尔卢比，向工业部（DOI）申请。总投资额大于等于 20 亿尼泊尔卢比由投资委员会批准；小于 20 亿尼泊尔卢比由工

业部批准。

（2）注册机构：受理外资注册的机构是公司注册办公室。如果注册的企业属于“初步环境审查”或“环境影响评估”范围，还要在工业部进行行业注册。

（3）商事机构：尼泊尔成立了“单一窗口委员会”，统一办理外商投资的有关事宜。单一窗口委员会主要由工业部负责，包括审批外国投资或技术转让，协调各机构的工作。窗口委员会由工业部局长负责，由工业部牵头执行，下属由工业部联秘、财政部联秘、商业部联秘和中央银行总审计官等成员构成，统一提供注册、征地、水、电等基础设施服务。

服务机构。主要有 5 个机构可以为投资企业提供有关服务：

（1）国家生产力及经济发展中心：该中心进行技术—经济可行性研究，提供管理咨询及培训；

（2）尼泊尔工业发展公司：向工业企业提供信贷，为工业企业的银行信贷提供担保，同时自行投资；

（3）尼泊尔股票交易有限公司：参与社会认购企业股份，起到聚集资金，扩大企业经营的作用；

（4）资本市场公司：提供金融方面的咨询服务，发展资本市场；

（5）贸易促进中心：进行产品研究，市场调研及开发，以促进产品出口。

设立实体的注册程序

审批程序。见图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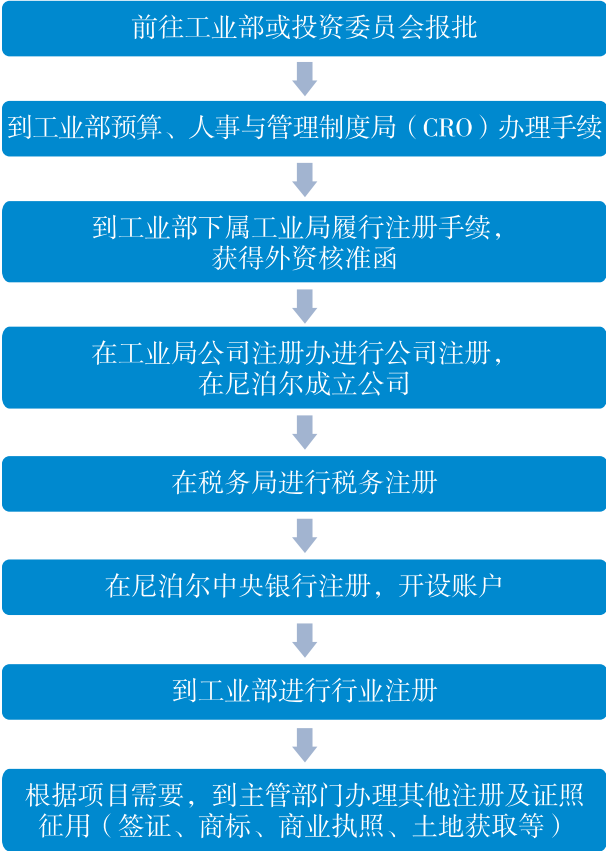


图 3-8 注册手续办理及审批流程

审批需提交的材料。

（1）在工业部或投资委员会报批，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设立外商独资企业或合资企业，在现有行业从事技术转让，在现有行业进行外国或当地的贷款投资，通过股份转让对现有行业进行股权投资。

（2）到工业部预算、人事与管理制度局（CRO）办理手续。

经工业部批准外商投资后，投资者应当向 CRO 提交以下材料：工业部发行外国投资许可证复印件，尼泊尔发起人的公民证复印件，外国发起人的护照副本，如果外方是公司，则需提交董事会会议记录的副本，公司组织章程副本。

(3) 工业部履行注册手续，获得外资核准函。

完成程序(1)和(2)后，企业必须向工业部注册，并附上以下材料：工业部外国投资科发出的外商投资审批函的副本，公司注册证书、公司组织大纲和公司组织章程的副本，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或初步环境审查报告。

(4) 在公司注册办进行公司注册，在尼泊尔成立公司。

(5) 在税务局进行税务注册。

企业必须在税务局或税务局的民政事务处注册，获得永久登记账号之后才能开业。在税务局注册公司必须附上申请表以及以下材料：公司注册证副本，备忘录和公司组织章程副本，母公司授权书，银行出具的资信材料，签发申请的公民证复印件（或国外护照），签收申请人的两张护照尺寸照片，申请人的营业地址，委托书（如适用）。

(6) 在尼泊尔央行进行注册，以便开设账户，同时在DOI进行行业注册。需提交下列材料：由工业部或尼泊尔投资委员会根据相关法规颁发的外资核准，关于外资的董事会纪要、公司注册证、税务证、行业注册证、公司组织大纲、公司章程、尼泊尔资信局出具的非黑名单证明、投资方最新的审计报告。

(7) 其他登记注册及证件许可办理，包括签证、商标注册、经营许可、土地征用等。

在收到外国投资项目申请的30天内，工业部向申请者通知审批结果。在收到批准书的35天内，投资者需向工业部申请注册。在

接到注册申请的21天内，在工业部办理注册手续。有关工业所享受的优惠和服务设施，在批准书中有明确说明。

公司注册材料

按照规定的格式提交申请，并附上5尼泊尔卢比的邮票。

(1) 2份公司组织大纲。

(2) 2份公司章程。

(3) 1份注册证书与组织章程。

(4) 双方协议的副本。如注册企业为公共公司，则为创始成员在公司成立前所订立的协议的副本；如果创始公司是在尼泊尔注册公司，则应提供一份公司注册证书副本和一份管理委员会拟对该公司进行投资的决定的副本，以及代表创始公司的人的姓名和公民证书副本。

(5) 1份公司授权代表人的护照资料。

(6) 创始股东的公民身份证明复印件。

(7) 1份见证人身份证材料。

(8) 1份相关机构颁发的外资核准证。

(9) 1份公司授权律师办理注册登记的函。

外国人注册公司所需的其他材料

外国人可以根据《在尼泊尔王国境内投资设立公司法》设立公司。除上述文件外，该外国人还应提交下列附加材料：

(1) 根据现行规则在尼泊尔境内投资的许可证副本。

(2) 共同投资的工业公司，由工业部门签发的共同投资协议副本一份。

（3）如果外国人是单身人士，则提供其护照的副本；如果外国人是公司（法人团体），则提供公司注册证书的副本、创始人决定公司投资细节的文件副本、公司创始人代表护照的证明副本。

其他注意事项

（1）如果是私人公司，至少可以有一个，最多可以有 50 个创始人。如果是公共公司，至少应该有 7 个创始人股东。但如果一家公共公司准备建立一家新的公共公司，则新公司不需要 7 名创始人。

（2）“PRABHANDA PATRA”（备忘录条款）和“NIYAMAWALI”（公司章程）应以清晰正确的尼泊尔语编写。

（3）所有创始股东应在每页“PRABHANDA PATRA”和“NIYAMAWALI”的底部签名。在“PRABHANDA PATRA”和“NIYAMAWALI”的最后一页，应提供全名、地址、同意购买的股份数量、创始人股东的签名以及全名，每位股东的一名见证人的地址和签名应包括在“PRABHANDA PATRA”和“NIYAMAWALI”的最后一页。

（4）编制“PRABHANDA PATRA”和“NIYAMAWALI”的法律专业会计师或特许会计师的注册号和签名应随编制日期一起提供。

外资在尼泊尔注册新公司、通过股份转让投资到尼泊尔当地公司、通过贷款投资到当地公司、技术转让等需要提交的申请资料清单不同，且注册程序比较繁琐，投资者提交的文件容易出现内容遗漏或因对填写要求理解不准确而错误填报等问题，可找一个熟

悉注册程序的律师，确定相关费用，委托其全权协助办理。

2.2 兼并收购

根据尼泊尔政府的外国投资政策，外资企业可以并购对外资开放的本地企业（包括上市企业），也可以申请上市。目前尚无有关外资并购的安全审查、国有企业投资并购和反垄断等方面的限制和法律规定。

外资并购主要涉及股权收购和 FDI 许可，可以咨询当地的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近年来一些国有大型企业以并购当地企业的方式投资于水电开发等领域，尚未遇到法律、经济等方面的阻碍。

2.3 工程承包

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中国企业开始涉足承包工程市场，至今已经成为尼泊尔承包工程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完成的项目涵盖水电、公路、机场、灌溉、输变电线路、通信等多个行业，为尼泊尔经济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

许可制度

尼泊尔对工程承包项目一般都有建设资质及业绩要求，不允许外国自然人在当地承揽工程项目。

在尼泊尔参加工程项目招标需要具有国际承包工程的资格或有承建同类项目的

实例。尼泊尔招标单位比较看重承包商历史业绩，是否曾经做过类似或更大规模的工程招标项目是评估承包公司资质的重要依据。外国承包商如同当地公司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评标时可以加6分。尼泊尔法律规定，最低报价的公司中标。目前，一些项目已经开始采用综合打分的方式确定中标公司。

尼泊尔对工程建设过程的监理、工程验收的监理，均依据国际招标项目通用国际标准；严格按照合同内容执行项目，业主会按照合同条款或委托专业的咨询公司对项目进行验收。

中资企业通常聘请当地代理商，由他们提供有关招标信息、帮助购买标书、办理资格认证等手续。在招标文件中应当填写当地代理商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等信息。

非招标项目

凡尼泊尔报纸正式刊登的对国际承包公司公开招标的项目，中资公司都可以参加竞标。日本、韩国、印度提供贷款或援助的项目，按提供贷款国的要求，招标范围仅限于提供贷款国家的公司或该国公司与尼泊尔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参加。未公开进行国际招标的项目，中资公司不能参加。

军队用品属于禁止招标的领域。

招标方式

在尼泊尔市场，目前主要采用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两种方式。

公开招标。这种招标方式是尼泊尔市场

比较常用的竞争方式。按照竞争程度，公开招标可分为国际竞争性招标和国内竞争性招标。

(1) 国际竞争性招标：指在世界范围内进行招标，尼泊尔国内外合格的投标人均可以投标。招标人通过各种宣传媒介刊登招标公告，感兴趣的企业单位只要满足要求，都可以应标。所有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由英文编写。工程合同金额较大时，一般都会采用国际竞争性招标。各发放贷款银行根据不同地区和国家以及具体项目的情况，大都规定金额在一定额度以上的工程合同，必须采用国际竞争性招标。

(2) 国内竞争性招标：只在尼泊尔国内企业单位中进行招标，可用尼泊尔语言编写标书，只在尼泊尔国内的媒体上登出广告，公开出售标书，公开开标。通常用于合同金额较小、工程项目施工难度不大、工程实施所需设备比较简单、当地价格明显低于国际市场的工程项目。

邀请招标。也称有限竞争性招标或选择性招标，视具体招标项目的规模大小，一般选择3~10家企业参加竞标（必须大于3家）。由于邀请招标限制了竞争，因此，在尼泊尔的大部分项目都采用公开招标，而不选用邀请招标。

基于对资金来源和项目性质的考虑，尼泊尔在使用国际组织或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时，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或资金提供者的要求采用邀请招标。另外，在尼泊尔的一些私人投资开发的项目中，邀请招标是较常用的招标方式。

工程承包的风险

尼泊尔承包工程市场大多采取“最低价中标”原则，竞争较为激烈。在政局不稳，基础设施不完善的情况下，企业需要进行全面的市场调研，谨慎投标，避免低价中标陷入困局。

（1）尼泊尔业主熟悉国际承包市场规则，大多使用国际通用的 FIDIC 合同条款，但往往删除或更改对业主不利的条款，通过规定合同细节，将各类风险转嫁给承包商。

（2）由于业主履职不力、审批手续繁琐冗长等导致工期延误的现象较为普遍。尤其

是在征地方面，因为往往难以按照约定完成征地，导致工期严重滞后。企业索赔的程序复杂、时间漫长，且往往索赔的结果仅为延长工期。

（3）根据当地的有关法律规定，承包工程公司需要办理税务登记。承包企业要请业主联系当地社团做好施工地区居民工作，以保证施工正常进行。一般都要咨询当地律师，重要的工程一般要聘请当地律师作为法律顾问。

3 投资目标行业

大部分 FDI 在尼的投资集中于水电领域，据尼泊尔政府最近 3 个财年的数据，90% 的 FDI 都投资于水电领域。其中，印度占 31.5%，总投资额为 624.4 亿尼泊尔卢比，位居第一，全部投资中生产领域投资占 30.1%，电、气、水领域占 42.2%，其他领域占 3.7%。中国占 15.6%，总投资额为 309.7 亿尼泊尔卢比，位居第二，其中，制造业占 41.3%，电力、天然气占 58.4%，其他行业占 0.3%。

内战，尼泊尔基础设施十分落后。改变基础设施落后的状况，是尼泊尔政府吸引外资、发展经济的当务之急。尼泊尔基础设施与交通部以及公路局、铁路局、电信局等部门，主要负责相应领域的基础设施发展及规划。尼泊尔政府也鼓励外国投资者以 BOT 等方式参与尼泊尔基础设施项目投资。2019 年 3 月尼泊尔举办国际投资峰会，推出多个大型项目吸引国际投资，其中，道路及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有 18 个。

3.1 基础设施项目

发展现状

由于经济发展水平落后，加上经过 10 年

中国企业参与建设的情况

（1）机场建设：2017 年 7 月，中工国际承建了博卡拉地区国际机场项目，项目将于 2021 年底完工；2019 年 12 月，中航工程承



建的首都加德满都特里布文国际机场的修复项目竣工。

(2) 公路项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承建中建股份尼泊尔 Narayanghat-butwal 公路项目；2019 年 1 月 28 日，中国援建加德满都内环路升级改造项目在尼泊尔加德满都举行交接仪式。加德满都内环路全长为 27 公里。此次升级改造路段为南半环，长度为 10.4 公里。

3.2 水电行业

水电行业现状

尼泊尔主要依靠水力发电，但由于水电站建设不足，电力供应仍十分紧张，全国仍有许多偏远地区无法通电。尤其进入冬季，尼泊尔缺电现象非常严重。尼泊尔已开发水能仅为 972MW，但是用电需求高峰负荷为 1400MW，且年用电需求正以 7%~9% 的速度增长。

2010 年，尼泊尔能源部发布了一份 20 年水电规划，提出到 2030 年将尼泊尔的发电能力提高到 25000MW。根据尼泊尔电力局统计，尼泊尔正在建设的大型水电项目有 10 余个，装机容量超过 1000MW。截至目前在建电站装机总计 1017MW，规划中的电站装机总计 2920MW。

中国企业参与建设的情况

(1) 葛洲坝集团公司（现已并入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于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进入尼泊尔市场开展水电建设。在尼泊尔承

建的第一个项目为装机容量 45 兆瓦的上波迪·科西水电站，电站于 2001 年建成投产后一直运行良好。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电站项目为查莫里亚、上催树里 3A 两个水电站。为了“深耕”尼泊尔水电市场，葛洲坝集团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在尼泊尔正式注册成立了葛洲坝尼泊尔电力投资公司，长期建设和开发尼泊尔水电项目。

(2)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建）。集团进入尼泊尔市场已有 30 多年，参与了尼泊尔 16 个水电项目的建设。上马相迪 A 水电站是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在尼泊尔的第一个投资项目，也是中资企业在尼泊尔投资的第一个项目。水电站位于尼泊尔西部马相迪河上，项目总投资额约为 1.66 亿美元，特许经营期为 35 年（含建设期），期满后移交给当地政府。该电站项目有两台机组，装机容量为 50 兆瓦。2016 年 9 月 26 日成功实现首机发电；2017 年 1 月 1 日，两台机组均成功实现商业运营。上马相迪 A 水电站装机量占尼泊尔总装机容量的 5.72%，项目投产运行后，极大地满足了首都加德满都和第二大城市博克拉的用电需求，对缓解尼泊尔电力供应紧张状况发挥了重要作用。

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建了尼泊尔马相迪贝斯水电站 EPC 合同项目。

(3)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了上塔马克西水电站项目，装机容量 450MW；新中标承建尼泊尔塔纳湖水电站第 2 标段：饮水发电系统和工程永久设备项目。

3.3 建筑材料行业

中资企业与尼方企业合作，投资建设了尼泊尔规模最大的两家水泥企业。尼泊尔国内水泥生产能力严重不足，国内建设所需水泥需要从印度进口。由中国红狮集团和尼泊尔希望水泥私人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尼泊尔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红狮希望水泥有限公司，2017年1月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总投资额为3.6亿美元，中方企业占股70%，尼方企业占股30%。项目采用世界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在能耗、自动化、智能化和环保排放方面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2018年5月，项目设施建设完成，建成了一条日产6000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并配套12兆瓦余热发电系统。项目完全建成后，预计年产水泥230万吨，相当于目前尼泊尔水泥总产量的40%。

2017年12月，中资企业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与尼泊尔投资委员会合作，投资1.4

亿美元建设水泥厂，这一项目成为尼泊尔第二大海外直接投资水泥项目。上述两大中尼合资、合作水泥生产企业的建设和投产，对尼泊尔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和促进作用。

3.4 信息通信行业

尼泊尔通信器材的供应商主要为中国的华为公司和中兴通讯公司，站点安装和网络建设主要由中国通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中国公司由此成为尼泊尔网络建设的主要力量。在网络服务方面，2018年1月，尼泊尔电信与中国电信集团合作，开通了中尼跨境陆路光缆，尼泊尔正式接入中国的宽带服务，打破了印度电信企业先前对尼泊尔信息通信产业的垄断局面。

4 在尼泊尔投资建议与典型案例

2019年经济学人智库从政治、经济、文化、运营管理4个维度对尼泊尔的投资风险进行了系统分析。中国企业应以此为指导，从4个方面构建企业的风险防控机制。

4.1 投资建议

建立内部的风险防控制度

（1）建立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企业应围

绕经营目标，在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和经营过程中，执行风险管理的基本流程，培养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使得企业的每个员工都常秉持防范风险的理念。

(2) 不断对企业员工进行风险防控培训，比如定期进行一些讲座、讲解风险防范的案例等，把企业发生过的问题进行总结，及时向员工发放材料。通过与企业员工的沟通，可以让员工掌握风险的最新动态，也为员工灌输风险防范的意识，使得员工对之前发生的损失进行防范，从而降低风险再次发生的可能性。

(3) 制定员工风险防范手册。对其他企业、本企业发生的失败案例，尼泊尔的现实情况，企业面临的较高等级的风险等进行总结，制成风险防范手册，供全企业员工学习，从而降低风险发生的概率。

(4) 加强对东道国情况的实时评估，纠正企业的不规范行为。中国的企业在对外投资的过程中，一般会沿袭在国内经营时所使用的套路，但这可能并不适用于尼泊尔的投资。尼泊尔的情况也是不断变化的，企业应当实时评估尼泊尔的情况，及时改正不符合当地情况的行为或是经营理念，以防发生不可预料的风险。

加强财务以及审计工作

财务核算、固定资产的盘点、现金的盘点、财务审计的不一致以及税收发票的问题等都会使得企业面临较高的财务风险。企业应当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财务管理工作：

(1) 加强对领导者财务管理知识的培训，

使他们认识到财务管理是企业管理的核心；

(2) 加强企业财务管理人员在专业知识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培养和学习，提高企业财务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

(3) 完善相应的监督机制和惩罚机制，从事前和事后两个维度提高造假成本，从而降低财务造假的概率；

(4) 完善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减少财务管理人员犯错的概率，使得财务管理人员都按章办事。

在汇率风险方面，避免外汇风险的有效途径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重视对交易方的资信调查，综合考察交易端的信用、业绩等，尽量较为准确地测算交易的成本和预期收益，从而控制企业的外汇风险。

(2) 灵活地制定经营策略，多元化风险转移的机制，扩展银行借款、金融机构融资等渠道，多渠道开展融资活动，分散企业的外汇风险。而且，企业还应当使得产品和服务渠道更为多元，分散东道国的外汇风险。

(3) 面对尼泊尔较高的外汇风险，应当建立较为完善的外汇预警机制，从外汇风险管理、偏好、评估等方面完善外汇预警机制，从而整体把控外汇风险。

(4) 加强对企业境外资产的审计，有助于企业自身的良性发展，同时有助于国家对外战略的落实。部分中资企业会在尼泊尔当地选择审计事务所（具有尼泊尔颁发的B级审计师资格），以国际会计准则为基础出具年报审计报告，对国内外账务进行双向比对审计，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

加强与当地的多方沟通协作

（1）积极寻找合适的尼泊尔本土企业作为合作伙伴。在中国企业实力较弱的情况下，全资对外投资的风险较高，容易在海外市场遭遇巨大的风险，因此可以合营或是联营的方式，通过当地企业，迅速了解尼泊尔国家的文化、风俗习惯、交易管理方式等。同时，还可以利用合作企业所积累的知识以及市场渠道，快速获取利润，也让合作伙伴获得更多的收益，形成双方共赢的局面。

（2）科学聘用当地的人员。中资企业可以考虑聘请在尼泊尔具有丰富经验与背景的管理人员，这有利于企业快速与当地政府和员工建立联系。借助当地人的优势，做好企业的沟通、管理、公关工作。在尼泊尔，中资企业面临着较为严重的劳动力市场风险，主要体现在劳动力素质较低、专业劳动力较少以及劳动力市场机制不健全上。因此，中方应当更多地了解当地人的诉求，避免发生劳动力纷争，以更好地规避劳动力市场风险。

（3）努力聘用国内专业人才。中资企业聘用国内的管理人员，优先考虑具备海外背景，聘用财务人员优先考虑是否具备 CMA 资质、商务英语能力。

（4）积极地塑造企业形象。中资企业在尼泊尔应当努力塑造、维持大型国企的品牌文化，支持尼泊尔的经济发展、就业等，树立友善合作、诚信守法的良好企业形象。同时，还应当加深与当地政府、宗教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加深与当地民众的友谊，塑造有

担当的企业形象。良好的企业形象会降低企业面临的文化风险、劳动力市场风险等。

购买境外投资保险

对外直接投资可以通过购买境外的投资保险来降低风险。投保人可以向国内的保险公司投保，如果在对外投资过程中出现损失，可以向保险公司申请保险赔偿。在这方面，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境外投资保险制度。据中国商务部统计，中国每年对外直接投资的损失达 400 亿美元，损失率是发达国家的 10~12 倍。

境外投资保险主要承保以下风险：

（1）汇兑险，是指东道国限制外资企业将收入兑换为本国的货币，这种限制会给企业带来损失，承担这种损失的保险为汇兑险；

（2）征用险，东道国强制征用外资企业投资的项目从而使投资企业蒙受损失，承保这种损失的保险称为征用险。

（3）战乱险，是指东道国发生战乱或是恐怖主义使得企业所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如厂房、机器设备等遭受损失，承担这种损失的保险称为战乱险。

中国目前主要是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负责境外投资拟投保项目的审批和承保工作。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一家政策性保险公司，是商业机构，也是公法人，它是伯尔尼协会的正式成员，与各成员国合作开展保险业务并共享保险信息。

4.2 典型案例

案例 1

尼泊尔巴瑞巴贝引水隧道项目

项目概况

2015年6月4日，由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二局联合承建的尼泊尔巴瑞巴贝引水隧道项目正式开工。该项目作为尼泊尔的“国家骄傲工程”之一，是尼泊尔首个跨流域调水工程，其主体工程为一条总长为12.2公里的隧道。

主要实践

2019年4月16日实现引水隧道贯通。2020年9月3日，尼泊尔巴瑞巴贝引水隧道工程项目正式获得尼泊尔业主颁发的竣工移交证书。该项目比合同工期提前15天实现竣工移交。

尼泊尔巴瑞巴贝引水隧道将水量比较丰富的巴瑞河引入旱涝不均的巴贝河，可以灌溉尼中西部巴迪亚地区和班克地区共5.1万公顷农田，缓解当地粮食短缺问题。同时，利用两条河流152米的落差，未来还可以建造一座装机容量达48兆瓦的发电站，改变尼泊尔中西部地区电力不足的现状。

鉴于巴瑞巴贝引水隧道项目的成功移交，2020年3月，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二局再次中标联合承建逊科西马林项目，该项目同样被尼泊尔政府列为“国家骄傲工程”，目的是将逊科西河经13.3千米长的隧道引至马林河，以灌溉巴拉、塔哈特、萨拉希等地区12.2万公顷的农业用地，同时建设一座装机容量为28.62兆瓦的水电站，以缓解周边地区用电紧张的状况。

启示

尼泊尔中资企业雇用了大量尼泊尔籍工人，对促进尼民众就业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在企业生产经营中，尼籍职工经常随意罢工、旷工，一周一次罢工是常见现象。频繁罢工不仅严重耽误了工期，甚至在工人示威游行、罢工旷工期间，企业还得照常支付工资，使企业面临巨大的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二局通过积极履行助农、环保等社会责任，帮助疏导洪涝灾害堵塞的库苏姆塔尔村水渠，将河水顺利引至农田，使水稻在扬花季节摆脱缺水困扰。这一举动使中资企业赢得了当地村民的广泛支持，罢工活动次数明显减少，极大改善了企业施工环境。

案例 2

共同投资成立喜马拉雅航空公司

项目概况

中尼航空合作的重大项目是由中国西藏航空有限公司和尼泊尔雪人环球投资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喜马拉雅航空公司（以下简称“喜航”）。该项目是西藏自治区落实“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行动之一。喜马拉雅航空公司拥有两架空客 A320 飞机，分别担负加德满都—多哈、加德满都—科伦坡、加德满都—吉隆坡、加德满都—仰光 4 条航线的飞行任务，同时，公司还打算引进新的飞机，争取开通由加德满都飞往中国北京、成都的航线。

主要实践

2016 年 3 月，喜航应尼泊尔政府要求，完成尼泊尔总理访华的专机保障工作，在尼泊尔政府和当地社会引起了很大反响，产生了积极的社会效益和国际影响力。

2019 年，在两国领导人成功互访之际，喜航助力“一带一路”建设，构筑跨喜马拉雅立体互联互通网络，成功开通北京至加德满都直飞航线，结束了中国和尼泊尔两国首都之间没有直达航班的历史，搭建起了空中丝路和友谊桥梁。2019 年 11 月 19 日，喜航执飞加德满都至贵阳直飞航线首航，并于 20 日执飞加德满都至长沙直飞航线首航。2020 年 1 月 23 日，喜航开通加德满都—重庆直飞航线。

2020 年 6 月 28 日，喜航与中国华为公司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签署云战略合作备忘录，双方将推进智慧航空建设，探索客运、货运系统的全方位合作。

启示

喜航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主动承担起联通尼中防疫物资物流通道的重要责任。中国刚刚发生疫情的时候，很多在尼中资企业、华人华侨和游客为祖国采购、捐赠防疫物资，喜航多次为这些物资提供了免费运输。喜航通过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赢得了尼泊尔政府的高度评价，为企业在高度管制的航空领域顺利发展获得了尼泊尔政府的大力支持，是“一带一路”道路相通的合作典范。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尼泊尔金融市场概况

尼泊尔金融制度是市场经济体制下的自由竞争机制。近二十年来，尼泊尔金融机构迅速增加，覆盖了国内大部分地区，形式呈现多样化。在 2002 年颁布《尼泊尔中央银行法》，2006 年《银行和金融机构法（BAFIA）》出台后，尼泊尔金融系统逐渐趋于健康发展。

在尼泊尔中央银行的统一监督管理之下，尼泊尔金融系统主要包括银行和金融机构（商业银行、开发银行、融资公司和小微金融机构）、合作组织、契约型储蓄机构（公

民投资信托公司和员工公积金）、保险公司和邮政储蓄银行等（见表 4-1）。银行和金融机构（BFIs）由尼泊尔中央银行授牌、管理和监督，在尼泊尔金融系统中发挥着主力军作用。保险委员会对保险公司进行监管；尼泊尔证券交易所由证券委员会监管；另外，员工公积金和公民投资信托公司由财政部管理；合作组织由专门的合作组织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其中，少数从事有限银行业务的合作组织由中央银行监管。

表 4-1 尼泊尔主要金融机构

中央银行			
尼泊尔中央银行（ Nepal Rastra Bank ,NRB ）			
主要商业银行			
尼泊尔银行有限公司	尼泊尔投资银行		尼泊尔农业开发银行
邮政储蓄银行		公民投资信托公司	
证券交易所			
尼泊尔证券交易所（ Nepal Stock Exchange， NEPSE ）			
主要保险公司			
尼泊尔保险公司	国家保险公司	国家人寿保险	公司尼泊尔人寿保险公司
金融监管机构			
银行和非证券、保险类其他金融机构：尼泊尔中央银行 证券公司以及证券市场：尼泊尔证券业委员会 保险公司和保险行业：尼泊尔保险业委员会			



1.1 银行体系

金融机构分为商业银行、开发银行、融资公司、小微金融开发银行、存贷款合作组织等。其中，商业银行为A类，开发银行为B类、融资公司为C类、小微金融机构为D类。商业银行主要开展成熟的银行业务，开发银行和融资公司现不被允许吸收活期存款，但承担了有限的外币业务，被视为小型商业银行。尼泊尔银行体系各类金融机构基本发展情况见表4-2。

表 4-2 尼泊尔银行与金融机构发展情况

单位：家

银行与金融机构类型	2018	2019	2020
商业银行	28	28	27
开发银行	33	29	20
金融公司	25	23	22
小微金融机构	65	90	85
央行许可开展特定银行业务的金融合作机构	14	—	—
央行许可开展特定银行业务的非政府组织	24	—	—
基础设施开发银行	—	1	1
央行许可开展银行交易业务的机构	189	171	155
其他金融机构	10	11	12
保险公司	39	40	40
员工互助基金	1	1	1
公民投资信托公司	1	1	1
邮政储蓄银行	1	1	1
总计	241	225	210

表4-2显示，各类金融机构根据其注册资本规模持有不同类型的金融许可证，其业务种类、经营范围以及市场定位与中央银行的规定有较明确的区别。基本不再允许非传统机构开展金融业务。该表同时也显示，尼泊尔的银行和金融机构呈明显的集中度越来越高的趋势。

中央银行

尼泊尔中央银行（Nepal Rastra Bank，NRB）成立于1956年4月25日。一直以来，它在宏观调控、监管以及促进产业发展和进步上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全球金融系统的不断发展，尼泊尔中央银行出台了各种政策，推动了尼泊尔银行体系的创新和发展。

尼泊尔中央银行董事会由7位成员构成，4位当然成员（总裁、财政部部长、两位副总裁）和3位其他董事（从经济、货币、银行、金融和商业法律方面的知名人士中指定）。内设20个部门，有7个分支机构。

根据2002年修订后的《尼泊尔中央银行法》，尼泊尔中央银行的主要职能分为五个方面：

- （1）制定货币与外汇政策，并通过积极的政策管理，确保价格稳定和支付平衡，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 （2）促进银行和金融系统的稳定性和流动性；
- （3）建立安全、健康有效的支付体系；
- （4）管理、检查、监督银行和金融系统；

（5）促进银行和金融系统发展，提升社会信用。

该法也明确了尼泊尔中央银行的经营职责：纸币发行者；尼泊尔政府、银行和金融机构的银行家；银行和金融机构支付清算系统的管理者；代表政府处理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业务往来；管理国债和外汇储备；外汇管制者；为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颁发业务许可证；监管金融系统；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和外汇政策；政府经济顾问。

目前，尼泊尔中央银行的远期愿景是成为“一个现代的、动态的、可靠的、有效的中央银行”，主要任务是通过呼吁和制定有效的货币政策、外汇政策和金融行业政策来维持宏观经济的稳定。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尼泊尔金融系统的主体。尽管数目不多，却拥有最广泛的分支网络。无论是规模还是其他关键指标，在尼泊尔金融体系中都占据了主要地位。商业银行对稳定尼泊尔金融体系影响重大。

主要商业银行

尼泊尔银行有限公司（NBL）。尼泊尔第一家商业银行，成立于1937年，目的在于吸引公众从昂贵的放债者服务转向正规的银行服务。尼泊尔银行作为国有银行，规模较大，下设126个分行。尼泊尔银行一直在为纳比尔银行和其他私人商业银行没有覆盖的极端农村地区提供银行服务。

尼泊尔投资银行（NIB）。前身是成立于1959年的尼泊尔工业发展公司。主要目标是以提供中长期贷款、参与股权融资、进行承销等方式为私营工业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服务的行业主要是制造业和旅游业（尤其是住宿业）。1959年，尼泊尔中央银行意识到金融资源对产业发展的重要作用，持有了尼泊尔投资银行的股份，这是促进该类银行发展的一个标志性事件。尼泊尔投资银行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实收资本、国内外金融机构的长期贷款以及中央银行的再融资。

尼泊尔农业开发银行（ADB）。尼泊尔最大的开发银行，成立于1968年。它的主要目标是向农民和合作社提供农业信贷，促进农业整体发展。其农村信贷业务量占全国农村信贷业务一半以上的份额。从1997—1998财年后，中央银行一直在向农业开发银行提供长期融资工具，以推动该行服务农产品（例如茶叶、豆蔻、苹果、生丝、鲜切花、干姜、香草等）生产。

邮政储蓄银行（The Postal Savings Bank）。成立于1974年，由政府邮政服务部门（GoN's Postal Service Department）管理。邮政储蓄银行成立的目的是鼓励人们增加存款，并将吸收的存款用于支持国家发展。除此之外，邮政储蓄银行还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如汇票、汇兑、保险业务等。

公民投资信托公司（CIT）。成立于1990年3月18日，按照《公民投资信托公司法》的规定运行。它可以吸收私人 and 机构存款，发放贷款，也可以作为证券公司运行，由财政部监管。从信托基金结构来看，



66.93% 的基金源于员工退休金，1%~25% 的基金来源于公民个人基金，14.06% 的基金来源于退职金，4.4% 和 13.51% 的基金分别来源于投资保证金和保险基金。

尼泊尔主要商业银行见表 4-3。

表 4-3 尼泊尔主要商业银行（数据截至 2020 年）

单位：亿尼泊尔卢比

序号	银行名称	实收资本
1	Agriculture Development Bank	139.38
2	Nepal Investment Bank	106.46
3	Mega Bank Nepal	92.87
4	Rastriya Banijya Bank	90.05
5	Global IME Bank	88.88
6	Siddhartha Bank	84.64
7	Laxmi Bank	82.22

续 表

序号	银行名称	实收资本
8	Sunrise Bank	81.53
9	Himalayan Bank	81.15
10	Everest Bank	81.07

商业银行发展情况

20 世纪 70 年代早期，尼泊尔中央银行在“银行发展项目”下，采取了补贴商业银行分支机构扩展成本的措施，鼓励两家商业银行在国内多个地区扩展分支机构。到 1975 年，每个地区总部至少拥有一家商业银行分支机构（见表 4-4）。在经济金融自由化进程开始后，开始出现私营银行和合资银行。银行的快速扩张增加了有效的金融服务，促进了经济的增长，帮助政府实现减贫目标。

表 4-4 尼泊尔银行和金融分支机构数量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商业银行分支机构	1869	2274	3023	3585	4436
开发银行分支机构	852	769	993	1267	1029
金融公司分支机构	175	130	186	206	243
小微金融机构分支机构	1376	1895	2449	3629	4057
总计	4272	5068	6651	8687	9765
存款账户数	16836	19754	23545	27866	32454
借款账户数	1097	1216	1301	1439	1544
无分支机构的业务中心数	812	1008	1285	1530	1574

为了定期、连续、详细地监管存在问题的发展银行，发展监管部门（DBSD）成立了问题银行解决中心，每年定期对所有的发展银行进行一次现场检查。根据需要，问题银行解决中心还会开展特别跟进和基础设施检查。

尼泊尔已经普遍使用信用卡，VISA 卡和万事达卡在当地也可以使用，尼泊尔 70% 的自动取款机及刷卡机可使用银联卡，中国的银联卡也可以在尼泊尔使用。但尼泊尔信用卡消费规模不大而且使用范围有限，仅在某些指定场所可以使用。

中尼银行业务合作

随着中尼贸易范围的扩大和贸易额的增长，尼泊尔热切希望中资银行来尼开设分支机构，以促进尼泊尔经济发展，实现技术转移，连接国际融资市场。

在与尼泊尔银行业合作方面，中国银联已经与尼泊尔喜马拉雅银行签署合作协议，两个金融机构联合发行了银行卡。尼泊尔、印度公民可在包括中国在内的 160 个国家和地区的银联网络使用该卡消费、旅游、购物等。此外，中国银联已与尼泊尔银行和尼泊尔喜马拉雅银行合作在当地推行二维码支付业务。

需要注意的是，尼泊尔中央银行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宣布，禁止在当地使用中国的微信、支付宝，理由是中国游客使用微信及支付宝等，使尼泊尔失去了这部分海外收入。

其他类型金融机构

融资公司。相比商业银行，其基本业务范围更窄，但同样可以在中央银行的限制条件下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质押贷款除外）。近年来，尼泊尔融资公司的数量呈现下降趋势，原因是融资公司之间、融资公司与发展银行之间、融资公司与商业银行之间进行了合并，而且最近几年尼泊尔中央银行没有向新设融资公司颁发牌照。

小微金融机构。尼泊尔 D 类小微金融机构和村镇银行与我国的小额贷款公司类似，主要发放小额信贷。不同的是，它还能在中央银行的限制条件下吸收存款。尼泊尔国内从事小额信贷业务的银行和金融机构一直着眼于为农村地区极度贫困的妇女提供金融服务。

允许从事有限银行业务的合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存贷合作组织和非政府金融组织以社区为基础，基本上只为其成员提供金融服务。截至 2019 年 7 月中旬，经中央银行允许从事有限银行业务的合作组织共有 17 家。其中，1 家（国家合作发展银行 NCDB）从事贷款批发业务，另外 16 家则是贷款零售商。

截至 2019 年 7 月中旬，尼泊尔有 31 家非政府金融组织，其分支机构达 260 家。金融性非政府组织由尼泊尔中央银行批准成立，注册需符合 1977 年出台的机构登记条例，按照 1999 年的金融中介规定，从事有限银行业务。

农村自助资金（RSRF）。在尼泊尔中央银行和政府的共同努力下，于 1991 年创立了农村自助资金。该资金成立的目的是通过向合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供优惠利率的批发贷款，满足穷人信贷需求，逐步减少贫困。农村自助资金资本规模为 4.43 亿尼泊尔卢比（政府出资 1.9 亿尼泊尔卢比，尼泊尔中央银行出资 2.53 亿尼泊尔卢比），每个借款人通过合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贷款额度为 9 万尼泊尔卢比。尽管小微融资机构扩展十分迅速，也被认为是一种对穷人和弱势群体来说，可以有效简化融资程序、减少贫困、提升妇女生活质量的工具，但小微融资机构还是将大部分精力放在城市区域。

1.2 证券市场

尼泊尔证券市场始于 1937 年，比拉德纳格尔黄麻厂有限公司和尼泊尔银行有限公司向公众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尼泊尔公司法在 1964 年出台，并于 1964 年第一次发行政府债券，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管理证券交易活动都未纳入国家政策。为保护证券投资者利益，尼泊尔于 1983 年颁布了证券交易法案。法案的颁布为证券市场的发展提供了法律和制度依据。法案的第一修正案于 1993 年颁布实施，宣布成立证券委员会监管证券市场。证券交易中心改制为尼泊尔证券交易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和管理二级证券交易市场。法案的第二修正案于 1997 年颁布实施，规定证券从业人员须在证券委员会登记注册，并强制上市

公司向证券委员会提交半年和年度报告。

交易机构

证券交易中心负责管理和经营长期政府债券的一级和二级市场以及公司证券，其设立数年后随着一些相关政策和计划的实施，证券交易所、发行管理人、担保人、证券交易商、股票经纪人、有价证券管理等陆续发展和推广开来。

尼泊尔于 1976 年成立了证券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在转换成证券交易所之前，它是尼泊尔唯一的经纪、承销、管理公共资本的机构。尼泊尔政府在 1993 年发起资本市场改革并将它改制成证券交易中心，并于 1994 年 1 月 13 日开设交易大厅。

尼泊尔证券交易所（Nepal Stock Exchange, NEPSE）是尼泊尔唯一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所以尼泊尔卢比为主要货币，尼泊尔证券交易所指数是尼泊尔证券市场的主要股市指数。该交易所位于尼泊尔加德满都辛哈杜巴广场，由尼泊尔证券委员会监管。

尼泊尔证券交易所基本目标是通过市场中介机构，如券商、做市商等在交易大厅买卖尼泊尔政府债券，进行上市公司的证券、债券交易。目前，在证券市场上可以进行交易的证券包括股票（权益股和优先股）、债券、政府债券、共同基金。尼泊尔证券交易所允许其成员依据 1983 年的证券交易法规则和操作细则，在交易大厅从事证券交易业务。

到 2018 年 8 月 9 日，该交易所拥有 23 个经纪人成员和两个做市商，共有 370 家上

市公司，NEPSE 指数达到 1180.6 点，股票交易量约为 86.9 万股，总市值约为 1.4 万亿尼泊尔卢比。截至 2020 年 7 月中旬，交易所的日交易额升至约 200 亿尼泊尔卢比的历史新高，Nepse 指数也突破 3000 点。政府通过证券交易市场征收资本利得税、股息税、所得税和预缴税。随着交易量的增加，政府从二级市场的资本利得税中也获得了可观的收入。根据法律，机构投资者需缴纳 10% 的资本利得税。对于个人投资者，如果公司股份在购买后的一年内出售，则适用 7.5% 的税率，而如果在购买一年后出售股份，则资本利得税的税率为 5%。

1.3 保险市场

一个完整的经济体系中，保险业在金融市场中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但尼泊尔保险市场与国外保险市场相比，有效性和高效性都有所欠缺。随着时间的推移，针对寿险和非寿险的政策逐渐增多，保费缴纳总量以及保险业对 GDP 的贡献率也都在相应增加。保险业成为金融体系中一个新兴产业，在金融体系资产总额中所占比重也越来越高。

保险业务演变

早期，尼泊尔的保险需求主要由外国（大多为印度）保险公司来满足。尼泊尔保险业的真正扩张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政府对财政部门的改革和经济自由化发生的。新政

策重点关注私营部门对保险业参与度的增长。结果导致很多企业包括一些外资都投入了私营部门的规划中，甚至连印度和美国公司的分支机构也进入了这个领域。

（1）寿险业务。根据《1969 年国家保险法案》，印度人寿保险公司在这一年把其业务移交给了成立于 1968 年的国家保险公司（Rastriya Beema Sansthan），并关闭了其在尼泊尔的办事处，停止了当时主要的寿险业务，但非寿险公司迄今仍然在运行。国家保险公司目前还是一个国有机构，同时经营寿险和非寿险业务。

1988 年，尼泊尔保险业进行了一个新的尝试：批准一个合资公司同时经营寿险与非寿险业务。成立于 1986 年的国家寿险和一般险有限公司（National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是第一家含少量外资的私营保险公司，从 1988 年开始经营寿险业务，现同时经营寿险和非寿险业务。

（2）非寿险业务。在尼泊尔保险公司成立之前，尼泊尔的非寿险需求大多由印度保险公司来满足。1947 年尼泊尔保险公司成立后，尼泊尔的非寿险业务开始由其来经营。1968 年国家保险公司作为一个寿险非寿险联合经营机构进入非寿险业务市场。随后，国家寿险和一般险有限公司 1986 年获准成立，2005 年该公司将非寿险业务移交给其子公司经营。

尼泊尔前 20 大保险公司见表 4-5。



表 4-5 按资产规模计的尼泊尔前 20 大保险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1	Rastriya Beema Sansthan Ltd.
2	Nation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3	Nepal Life Insurance Comany Ltd.
4	Life Insurance Corporation (Nepal) Ltd.
5	Americ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6	Asi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7	Gurans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8	Sury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9	Prime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10	Nepal Insurance Company Ltd.
11	The Oriental Insurance Company Ltd.
12	National Insurance Company Ltd.
13	Himalayan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td.
14	United Insurance Company (Nepal) Ltd.
15	Premier Insurance Company (Nepal) Ltd.
16	Everest Insurance Company Ltd.
17	Neco Insurance Ltd.
18	Sagarmatha Insurance Company Ltd.
19	Alliance Insurance Company Ltd.
20	NB Insurance Company Ltd.

1.4 监管机构^①

尼泊尔的金融监管与我国类似。银行、证券和保险三大行业分别由不同的监管部门

进行监管。其中，银行和非证券、保险类其他金融机构由尼泊尔中央银行监管，尼泊尔没有类似我国银监会的机构，直接由其中央银行进行监管；证券公司以及证券市场由证券委员会进行监管；保险公司和保险行业则由保险委员会进行监管。

银行业监管机构

根据《尼泊尔中央银行法（2002）》，尼泊尔中央银行全权负责管理与规范尼泊尔商业银行与金融机构的职能与活动。具体的监管工作，由中央银行下设的银行监管部门负责。银行监管部门下设报告执行单位、非现场检查单位、政策计划与分析单位以及问题银行处置与内部管理单位。银行监管部门每年需要制定年度检查计划。

为了更好地行使监管职能，尼泊尔中央银行可以在必要的事项上制定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等，并且可以颁布必要的指令、指示和通知，相关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必须遵守其制定的规章制度和指导。

（1）监督检查。尼泊尔中央银行的董事会参照国际标准制定并执行银行和金融机构监管法规。该行可以在任何时候检查尼泊尔的任何银行或金融机构的办公、营业场所，调查相关交易，调阅有关资料。相关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董事会成员、官员或其他员工有义务提供有关资料、信息、数据、记录，电子系统和程序等。

（2）机构准入监管。根据《尼泊尔中央银行法（2002）》，任何个人、企业、公司

^① 尼泊尔中央银行：《2019—2020 财年年度报告》。

和组织在吸收存款或者发放贷款时，必须获得尼泊尔中央银行的准许。任何获准吸收存款或者发放贷款的个人、企业、公司和组织，必须遵守中央银行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和限定条件。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为了开展银行与金融业务必须获得中央银行颁发的许可证。而尼泊尔中央银行在向银行与金融机构颁发许可证的同时可以对其设置必要的限定，银行与金融机构必须遵守这些限定。

（3）业务准入监管。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在发行债券或推广金融产品之前必须事先获得中央银行的准许。中央银行可以对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在产品额度、适用范围等方面进行必要的限定。

（4）利率监管。任何获准吸收存款或发放贷款的个人、企业、公司和组织，必须按照中央银行的利率管理规定调整存、贷款利率。

（5）信贷投放监管。要求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按照其总量、结构和投向等方面的政策开展信贷业务；要求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优先向中央银行规定的领域按确定的方式提供信贷支持；当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没有向中央银行规定的领域足额提供信贷支持时，中央银行可以向有关银行进行一定额度的罚款，罚款最高金额为银行或金融机构没有按照要求提供的信贷额度（即不足额部分）预期可以收取的利息。

（6）双边合作。尼泊尔中央银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银行和金融机构，可以在互惠互利的原则下与外国监管机构开展双边合作。在双边合作框架下，尼泊尔中央银行可

以与外国监管机构交换有关信息，但是必须确保外国监管机构遵从双方有关保密协定。为促进金融系统的健康稳定，尼泊尔中央银行也可以与其他机构和组织开展双边合作。

（7）信贷信息中心。尼泊尔中央银行需要建立信贷中心，并确定其职能，规范其运作：①掌握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的信贷资金投放情况，采取措施提高信贷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和公平性；②在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之间共享整个金融系统的信贷投放情况，从而提高信息透明度，提高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决策的合理性，提高信贷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和公平性；③要求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逾期违约或挪用贷款的客户名单；④在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违约或挪用客户贷款的情况下，将其置于信贷信息中心的黑名单，并采取必要的措施；⑤强制要求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在投资超过中央银行贷款限额时，事先从信贷信息中心（类似于我国的征信中心）获取相关信息；⑥在与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信息共享的基础上，信贷信息中心向尼泊尔中央银行提交相关情况报告。

证券业监管机构

尼泊尔证券委员会（SEBON）拥有尼泊尔证券市场的最高管理权，于1993年6月7日由尼泊尔政府设立，依据《2006年证券法案》对证券市场进行管理。其职能如下：

（1）就有关资本市场发展的事项向政府提供建议；

（2）为证券法人团体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并向公众发布权威的证券注册信息；



(3) 依照相关法案、条例和细则对提交申请的法人团体进行准入审批;

(4) 系统化管理注册证券的发行、过户、交易以及结算环节;

(5) 监督和管理证券交易所的活动及履职情况;

(6) 监督证券交易所按照相关法案、条例和细则开展业务的情况,如有违规可暂停或注销其证券交易资格;

(7) 依照相关法案、条例和细则为申请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企业和机构颁发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证;

(8) 监督和管理证券交易商的履职和业务活动情况;

(9) 审批集体投资计划和投资基金项目,并监管其后续业务;

(10) 批准证券交易所和相关机构起草的证券交易细则,并将其作为发展资本市场和保护证券投资者利益的依据,依细则规定发布证券交易所和相关机构的变动信息;

(11) 系统化管理证券交易结算账户;

(12) 监督证券交易商依相关法案、条例和细则从事证券业务的情况,如发现有违规行为将暂停其证券从业资格;

(13) 调控证券交易规模和制定证券交易程序,以确保、发展纯洁的证券交易秩序;

(14) 针对内幕交易和其他违规行为制定必要的措施以保护证券投资者利益;

(15) 审查发行债券的法人团体和证券交易商上交的财务报告,并向确有必要关联的法人团体发布指令;

(16) 使股票交易的行为系统化、透

明化;

(17) 与相关代理机构建立协作交流机制以监管证券活动;

(18) 必要时撤销部分职能以促进证券和资本市场发展。

保险业监管机构

在保险法案颁布之前,尼泊尔的保险业务无对应监管部门,在保险法案颁布后,确立保险委员会为保险业的监督管理机构。

保险委员会是尼泊尔的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由尼泊尔财政部管辖。它以《1992年保险法案》为依据系统化、秩序化地发展和调节尼泊尔国内保险业务。保险委员会负责处理尼泊尔境内一切与保险相关的业务。

作为监管部门,该委员会致力于在尼泊尔建立一个专业、健康和发达的保险市场。为系统化、秩序化地发展和调节尼泊尔的保险业务,保险委员会被授予以下职能:

(1) 向尼泊尔政府提出必要的促进保险业系统化、秩序化地发展和调节的政策建议;

(2) 注册和更新或注销保险公司、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经纪信息;

(3) 为保险公司投资基金和投资方向提供指导性意见;

(4) 仲裁保险人与被保险人间的争议;

(5) 对保险人就保险责任认定问题提出的申诉进行决议;

(6) 不定期向保险公司发布有关保险业的必要的指令;

(7) 为保证被保险人利益奠定必要基础;

(8) 履行有关保险业的其他必要职能。

1.5 外汇相关规定

在外汇管理上，尼泊尔目前仍实行外汇管制，采取尼泊尔卢比挂钩印度卢比的固定汇率政策（100 印度卢比=160 尼泊尔卢比），但通过“自由化外商投资政策”不断吸引外商投资，吸收了大量转移支付，加强了与周边国家贸易往来，并且不实行工业国有化等措施，近年来，基本保持了国际收支总体平衡。

监管机构与法规

尼泊尔外汇政策的监管部门是尼泊尔中央银行。央行依据 1962 年《外汇（监管）法》、2002 年《尼泊尔国家银行法》、2014 年《外国投资政策》、2019 年《外国投资和技术转让法》执行外汇管制政策。

外汇管制政策

尼泊尔实行外汇管制政策，大额用汇须经央行审批。外资企业开立外汇账户须获得尼泊尔中央银行的批准。

宏观管理政策

（1）允许在尼泊尔注册的企业和组织以信用证（L/C）方式购买最高 1 万美元的国外服务；

（2）允许汇款公司向海外从业者的国内家属发行“预付汇款卡”；

（3）允许向国外输出劳动力的劳务公司根据输出的劳动力人口，用自有外汇现钞账户的外币来支付必要的业务支出；

（4）向尼泊尔新开放劳务市场的国家，允许汇款公司将来自这些国家的外币汇款兑换成尼泊尔卢比；

（5）允许在国际组织工作的尼泊尔公民，通过其外汇账户使用规定限额的外汇。允许国内外个人、企业、组织机构每年从自有外汇账户兑换最高 1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6）针对进口电力、公路等基础设施项目的机械设备，允许商业银行发放外币贷款。

外汇汇出政策

（1）实体投资所获得的利润汇出需要获得工业局等相关部门出具的推荐信和中央银行的批准函；

（2）技术转让获得的利润如果不足 10000 美元，可直接通过 A 级和 B 级银行汇出，超过 10000 美元需要获得中央银行的批准；

（3）利润汇出无须再缴纳其他单独税费，但汇出前提是当事人需要缴清各种税务，获得中央银行根据相关机构（工业局、投资委员会、电力发展局、能源部、电信当局及通信部等）的推荐出具的许可函。

外汇汇入与入境政策

（1）外汇进入本国需要取得中央银行的批准，对外汇汇出限制较多：①实体投资所获得的利润汇出需要获得工业局等相关部门出具的推荐信和中央银行的批准函；②技术转让获得的利润如果不足 10000 美元，可直接通过 A 级和 B 级银行汇出，如果超过 10000



美元需要取得中央银行的批准。

(2) 尼泊尔政府规定, 外国人携外汇入境超过 5000 美元的须申报, 出境时携带超过 5000 美元或等值外币也须申报并提供来源证明。

外汇账户开设政策

(1) 外国政府、驻尼泊尔外国使领馆、外国政府或联合国办事处可在尼泊尔中央银行或其他银行开设外币账户, 并可以从其外币账户中自由提取外币。经过尼泊尔中央银行或中央银行授权的其他银行的批准, 可以从其尼泊尔卢比账户中兑换外币。

(2) 以下人员或机构可开设外币账户, 但不得从账户中提取外币现金。以现金方式存入外币需收取 1% 的手续费。

①在国际机构、办事处或使领馆工作的尼泊尔人;

②在国外经商或提供劳务的尼泊尔人;

③尼泊尔政府规定的国内或国外公民、代表处或机构。

(3) 在尼泊尔商业银行或其他银行可开设英镑、美元、欧元、瑞士法郎、澳大利亚元、新加坡元、加拿大元、荷兰盾等外币账户。

(4) 除尼泊尔政府的其他规定外, 因下列原因, 尼泊尔银行在其外汇预算内可提供不超过固定限额的外币兑换:

①以自费或奖学金的形式到国外留学;

②到国外进行治疗;

③订购国外的图书或杂志, 但必须用于私人使用, 不允许出售;

④付国外科技研究机构会员费;

⑤出国经商;

⑥任何形式的文化交流代表团国外费用;

⑦尼泊尔公民因国外旅行每年可兑换相当于 1500 美元的外币;

⑧进口重要的和基本的医疗器械;

⑨中央银行规定的其他原因。

(5) 尼泊尔和印度的硬币、现钞和银行票据可在两国间自由进出, 尼泊尔的金币、银币及银合金除外。尼泊尔货币不能带到除印度以外的其他国家。

①以合法方式兑取的外汇可汇出或带出尼泊尔;

②外国公民可汇出或带走外币, 但不得超出其带入尼泊尔时向海关或移民局申报的外币数额;

③国外机构、使领馆、办事处和外国旅游者在尼泊尔银行将外币兑换成当地币, 在离境时可凭换币时银行开出的特别凭据将凭据限额内的当地币按当日牌价兑换成外币带出尼泊尔;

④在尼泊尔银行设有外币账户的人可将外币汇往境外, 但印度和不丹除外。

(6) 进口商进口尼泊尔政府工业局颁发的许可证项下的商品, 经过尼泊尔财政部的批准, 凭许可证以及相关的文件可以在银行以当地货币兑换美元用于进口。

汇率政策

根据尼泊尔政府和印度政府签订的协议, 1965 年以前尼泊尔卢比和印度卢比使用固定汇率, 即 1 印度卢比 = 1.6 尼泊尔卢比。1965 年以后尼泊尔卢比同其他外币的汇率是

尼中央银行根据国际市场货币情况制定的。受印度经济的影响，尼泊尔外币的兑换几乎完全受印度币的外汇汇率影响，印度卢比兑美元汇率波动是引起尼泊尔卢比汇率贬值的主要原因。

中尼货币结算

人民币可在当地银行兑换尼泊尔卢比。2014年12月23日，为进一步加强中尼两国金融合作，双方签署了《中国人民银行和尼泊尔国家银行双边结算与合作协议补充协

议》。根据补充协议，中尼两国人民币结算将从边境贸易扩大到一般贸易，并扩大地域范围，这将进一步促进双边贸易和投资增长。此外，根据该协议尼泊尔央行允许尼泊尔当地各银行及金融机构在中国境内开立人民币账户并使用人民币结算。目前，中资企业尚不能使用人民币在当地开展跨境贸易和投资合作。

目前，中国与尼泊尔尚未签署货币互换协议。

2 融资渠道及方式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推进，中国企业对外投资步伐加快，融资需求日益增长，在境内外融资的渠道及方式也日趋丰富和多元化。

2.1 境内融资

企业在境内融资一般采用信贷融资、债券融资、股权融资等三大类方式。下面主要介绍与企业对外投资紧密相关的一些具体融资方式。

信贷融资

国内政策性银行和商业性银行为“走出

去”企业提供多种形式的贷款融资产品。

政策性银行贷款。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是全球最大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也是中国最大的中长期信贷银行和债券银行。近年来，国开行积极深化与各国政府、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合作，推出多项国际业务产品，主要用于支持中国企业融资的是贷款融资类产品和自营投资类产品。

（1）贷款融资类产品：旨在解决中国企业在基础设施、装备制造、金融、农业、民生、能源等重点领域的资金困难问题，主要包括外汇中长期项目贷款、国际银团贷款等。

— 外汇中长期贷款：期限在一年（不含）以上，以贷款形成资产的预期现金流作为偿



还主要来源的贷款，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基本建设及技术改造项目等领域。

- 国际银团贷款：两家或两家以上金融机构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资金用于支持国际项目的银团业务。国际银团贷款的优势在于利用国际金融市场资源，贷款金额大、贷款主体多；有助于企业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贷款集中度。该产品适用于支持境外项目的国内外集团客户大型项目融资、贸易融资以及各种大额流动资金融资。

(2) 自营投资类产品：作为中国银行业唯一具有人民币投资功能的专业投资机构，国开行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和丰富的基金筹备设立经验，积极开展政策性基金业务，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其中，典型的自营投资类产品是多双边合作基金，如丝路基金等。



国家开发银行

网址	http://www.cdb.com.cn
电话	+86-10-68306688
传真	+86-10-68306699
邮箱	webmaster@cdb.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8 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①（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是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投资发展与

国际经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银行。在实施“走出去”战略方面，进出口银行逐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中国企业可通过进出口银行的信贷业务进行融资，主要包括境外投资贷款、“两优”贷款、对外承包工程贷款、出口卖方信贷和出口买方信贷等。

- 境外投资贷款：进出口银行对境内外中资企业的各类境外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该项业务适用于在中国工商行政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中资企业，或在中国境外合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外中资企业。

- “两优”贷款：中国援外优惠贷款和优惠出口买方信贷的简称，是中国政府给予发展中国家政府的优惠性资金安排。进出口银行是中国政府指定的“两优”贷款业务唯一承办行。“两优”贷款的借款人一般为借款国政府主权机构。某些情况下可以为借款国政府指定并经中国进出口银行认可的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但应由其政府主权机构提供担保。

- 对外承包工程贷款：进出口银行对企业实施对外承包工程项目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该业务的支持对象包括中方借款人和外方借款人。

- 出口卖方信贷：进出口银行对我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企业出口特定产品和服务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

① 中国进出口银行官网 . <http://www.eximbank.gov.cn>.

— 出口买方信贷：进出口银行向境外借款人提供的促进中国产品、技术和服务出口的本、外币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网址	http://www.eximbank.gov.cn
电话	+86-10-83579988
传真	+86-10-66060636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30 号

案例 1

政策性银行为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贷款支持

国开行提供外汇中长期贷款。2013 年 9 月，中石油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加尔金内什气田年 300 亿立方米商品气 EPC 合同和年增供 250 亿立方米天然气的购销协议，国开行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项目建设融资协议。

国开行提供国际银团贷款。2014 年 4 月，五矿资源有限公司、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中信金属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 58.5 亿美元收购嘉能可邦巴斯项目股权，国开行与花旗银行、工银国际等银行为其提供银团贷款融资支持。

中地海外集团承建喀麦隆项目获“两优”贷款支持。2009 年，进出口银行与喀麦隆经济计划与国土政治部签署融资贷款协议，为喀麦隆杜阿拉水厂项目提供援外优惠贷款。这是进出口银行投资建设的重要供水项目。该项目由中地海外水务有限公司承建。

中成套集团承建巴巴多斯项目获“两优”贷款支持。2015 年 11 月 23 日，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 EPC 方式承建的巴巴多斯山姆罗德酒店项目正式奠基。该酒店项目合同总金额 2 亿美元，由进出口银行提供优惠买方信贷，是巴巴多斯政府使用进出口银行提供的优惠出口买方信贷的第一个项目。

特别提示

政策性银行以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为宗旨，在支持企业“走出去”、国际产能合作、能源资源安全、区域互联互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企业应深入了解政策性资金的申请条件、特点，用好用足政策性资金，助力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做大做强。



跨境并购贷款。跨境并购贷款业务是由银行向企业或其境外设立的实体提供贷款，用于其收购境外目标企业的股权、股份或资产。近年来，中国企业跨境并购交易活跃，国内商业银行充分发挥国际化、多元化优势，积极开展跨境并购贷款业务，重点支持有实力的国有大型企业或优质民营企业实施符合

自身产业和发展战略的境外收购兼并，以获取海外优质资源、关键技术、研发能力及分销渠道，提升核心竞争力。

跨境并购贷款的特点是，成本相对较低，产品相对成熟，审批流程较快，无资金募集环节。

案例 2

商业银行为“走出去”企业提供跨境并购贷款服务

洲际油气获跨境并购贷款收购哈萨克斯坦石油企业股权。2014年，中国民营企业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和哈萨克斯坦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收购协议，由洲际油气出资5.25亿美元收购马腾石油公司95%的股权。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和中行的两家境外分行通过组织银团方式提供了4.3亿美元的跨境并购贷款。该笔跨境并购贷款为“一带一路”倡议下海南省企业获得的第一笔境外并购贷款。

长电科技利用跨境并购贷款等方式收购新加坡半导体企业。2015年，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科技”）收购全球半导体行业排名第4的新加坡STATS ChipPAC Ltd（以下简称“星科金朋”）。中国银行采用跨境并购贷款等方式，联合多家境内外金融机构为长电科技筹组了1.2亿美元贷款，成功支持该笔交易。并购后，长电科技跻身全球半导体封测行业前3位，成为全球半导体领军企业，同时提升了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在全球的地位。

内保外贷。境外中资企业成立时间较短或不具备从境外银行获得融资的条件，通过内保外贷方式解决资金需求，是目前企业采用较多的一种融资方式。这种方式的通常做法是，由商业银行为境内企业提供信用担保，由银行的海外机构为企业在境外设立或参股的企业提供融资。

需要强调的是，在内保外贷业务中，境

外企业必须有中资法人背景。企业申请内保外贷需要证明其主体资格合法性、商业合理性、主债务资金用途、履约倾向性等方面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合理性。此外，贷款银行尤其关注境外企业的还款来源和履约倾向性。

在贷款额度内，境内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境外中资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无须逐笔审批，业务流程较短，融资成本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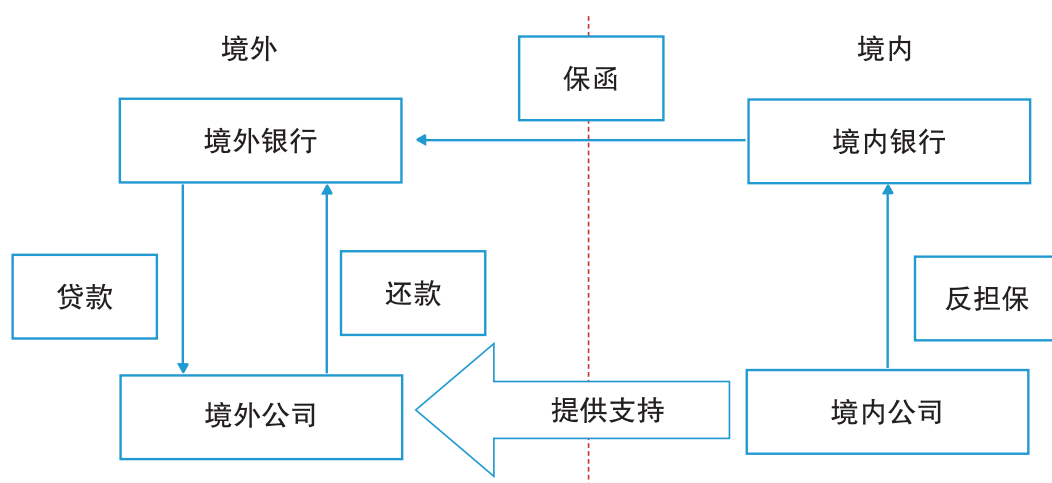


图 4-1 内保外贷结构示意图

案例 3

境外中资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资金需求

国内某油脂进口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境外子公司资金缺口。D 企业主要从事油脂类商品进口业务，企业法人在新加坡注册了公司 E，公司 E 流动资金紧张，由于刚刚在境外成立等因素，E 公司在新加坡直接融资困难较大。D 企业在天津银行有外汇业务授信额度，遂向天津银行申请开立融资性保函，受益人为公司 E，金额 1000 万美元。经审核后，天津银行向受益人公司 E 开具融资性保函 1000 万美元，通过境外代理行对公司 E 进行融资，额度为 1000 万美元。公司 E 获得了流动资金的支持。

国内某医药公司通过内保外贷实现跨境并购。^①S 公司为国内医药上市公司，为整合资源，拓展海外市场，S 公司有意收购国外某农药医药化学品生产商 H 集团 100% 股权，收购对价 1.54 亿美元。S 公司为 A 银行的客户。考虑到 S 公司为外向型企业，海外销售主要面向欧美，且在境外有经营实体和经营现金流，在境内可提供现金存单等优质金融资产作为质押物；同时结合 S 公司自身资产状况和融资需求，以及考虑当时的经营环境，A 银行为 S 公司制定了内保外贷融资服务方案，较好地满足了跨境并购资金需求。最终，在 A 银行的大力支持下，S 公司成功完成了收购，有力推进了其拓展海外市场的发展战略，使其在通过打开发达国家市场增强自身实力的道路上又迈出了一大步。

① 《中国外汇》2018 年第 9 期。



特别提示

中信保跨境融资担保服务。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在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的过程中推出了多元化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国内信用保险、与出口信用保险相关的信用担保和再保险、应收账款管理、商账追收、信息咨询等出口信用保险服务。企业可以通过选择合适的中信保产品及服务获得向多家银行融资的便利。

以对“走出去”中国企业的融资担保为例，中信保以跨境担保方式，向境外融资银行或其他债权人出具融资保函，承担特定境外借款人的还款风险，一般由境外借款人的国内母公司向中信保提供全额反担保。

案例 4

中信保为某非洲房建项目前期融资提供跨境担保。中国某对外承包工程企业 A，2013 年中标非洲某建筑项目。由于项目预付款无法覆盖前期支出，该企业需要垫付近 3 亿元人民币的款项，而其境外项目较多，大额垫款将导致流动资金紧张。为此，A 企业拟以其新加坡分公司作为融资平台，筹措项目建设期过桥资金。具体操作：由 A 企业向中信保申请内保外贷担保融资，中信保综合考察项目情况并评估授信，向注册在新加坡的一家外资银行提供跨境担保，该外资银行据此向 A 企业的新加坡分公司提供贷款，从而解决了项目建设期资金不足的问题。由于 A 企业在中国信保的评级较高，此次融资不需要其向中信保提供反担保，降低了融资成本。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网址	http://www.sinosure.com.cn
电话	+86-10-66582288 400-650-2860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丰汇时代大厦

债券融资

企业债券融资的常见方式是发行企业债券和公司债券。近年来，国家鼓励参与“一带一路”项目的企业通过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进行融资，下面仅就这一具体方式简要介绍。

“一带一路”公司债券。项目要求：项

目应经省级或以上发改部门或其他国家职能部门认定为“一带一路”项目，或为发行人与沿线国家（地区）政府职能部门或企业已签订协议，且已获得有关监管机构必要批复、符合“一带一路”倡议的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带一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等。

资金的使用要求：用于投资、建设或运

营“一带一路”项目，偿还“一带一路”项目形成的专项有息债务或开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业务。为提升该类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灵活性，在满足上述前提下，允许使用不超过30%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对于境外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在国内发行的“一带一路”债券，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可以将募集资金出境。

案例5

红狮集团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投资老挝项目。^①2018年1月19日，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带一路”建设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成功发行，成为首家国内企业公开发行的“一带一路”建设公司债券。该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发行规模为3亿元，利率6.34%，全场认购倍数2.67倍，期限为3年，主体和债项评级均为AAA，募集资金将用于老挝万象红狮水泥项目的相关装备购置。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高标号水泥200万吨，既可满足老挝大型基础设施建设对高品质水泥的需求，也有利于输出国内先进的水泥工艺、技术和装备，提升老挝水泥工业的整体水平。

股权融资

股权融资方式包括在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向原股东配股、定向增发、私募发售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下面主要介绍定向增发等3种方式。

定向增发。定向增发是被上市公司广泛采用的一种上市后再融资手段，由上市公司向符合条件的少数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得资金一般用于补充资金、并购重组、引入战略投资者等。一般是面向公司股东进行增发，多数时候也会给基金、保险、社保、

券商、企业年金、信托等相关机构以及个人投资者配发一定比例的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募集资金用途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定向增发新股不需要经过烦琐的审批程序，对公司没有盈利要求，也不用漫长地等待，承销佣金仅为传统方式的一半左右。对于一些面临重大发展机遇的公司而言，定向增发是重要融资渠道之一。

^① 上海证券交易所 . <http://www.sse.com.cn>.



案例 6

蓝帆医疗通过定向增发募集跨国收购交易的配套资金。2018 年，山东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耗资 58.95 亿元间接收购心脏支架制造商柏盛国际 93.37% 股份。此次交易涉及跨界 LBO（杠杆收购）、大股东过桥收购和 A 股并购三大环节。其中，A 股并购交易环节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该交易中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2018 年 9 月，蓝帆医疗发布公告称，公司以 18.58 元/股的价格，成功发行 9887.1 万股，总共募集资金 18.37 亿元，所募资金将全部用于为收购柏盛国际需向淡马锡等境外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此次并购交易帮助蓝帆医疗实现了向心脏支架等高值耗材业务的国际延伸和产业升级。

私募发售。私募发售近几年来比较活跃，成为中小民营企业重要的融资方式之一。这种方式的特点是，由企业自行选定投资人并吸引其增资入股。投资人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个人投资者、风险投资机构、产业投资机构和上市公司。不同类型的投资人对企业的影响是不同的，企业可以根据自身业务特点或经营方向进行选择。

可转换公司债券。依据约定的条件，可转换公司债券（又称可转换债券、可转债）在一定期间内可以转换成股份。期限最短为 1 年，最长为 6 年。面值每张 100 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应委托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

案例 7

珠海艾派克公司通过多元融资方式收购利盟国际。^①2016 年 4 月 20 日，中国知名打印机耗材生产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派克”）发布公告称，全资收购在美国纽约股票交易所挂牌的国际著名品牌打印机及软件公司利盟国际（Lexmark）。此次并购最终交易额为 39 亿美元（约合 260 亿人民币）。

在筹资过程中，艾派克采用多元化融资方案，即通过企业自有资金、大股东借款、私募股权投资、私募可转换债券以及银团贷款等方式筹措资金。最终，艾派克成功收购比自己大数倍不止的国际巨头。

^① 赵晴等. 我国企业海外并购融资方式创新——以艾派克并购利盟国际为例. 财会月刊, 2018.

特别提示

跨境并购多元化融资。企业在进行跨境并购时，应积极尝试运用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融资，这样不仅能够为企业提供更多并购资金，还能够合理配置融资资源，降低融资风险，从而保障并购交易的顺利进行。

特别提示

汇率波动风险。^①外汇风险管理是海外投资风险管理的重要领域。有效管理外汇风险可避免因汇率波动可能给企业造成的损失，还能够增加风险收益；反之，企业可能蒙受巨大损失。企业可以根据自身需求及外汇管理水平，结合专业的分析和建议，合理选择不同的金融工具，有效应对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主要包括：人民币汇率、投资项目所在地货币汇率以及国际通用货币汇率波动风险。

— 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人民币对外币汇率波动会给境外企业带来人民币升值、外币贬值的风险。

— 投资项目所在地货币汇率波动风险：项目所在地的政治、经济体制不同，可能会引起汇率大幅度波动，从而为在当地经营的中国企业带来一定的风险。

— 国际通用货币汇率波动风险：经济全球化发展下，影响可自由兑换货币汇率的政治、经济因素更加复杂，对汇率波动进行有效识别评估的难度不断加大，进一步增加了境外企业的汇率管理难度。

案例 8

海尔集团利用期权组合应对汇率风险。2016 年海尔收购 GE 旗下家电业务部门，收购资金由自有资金和并购贷款共同组成，金额高达 54 亿美元。其中，自有资金有一部分来源于人民币，预计在并购前后可能产生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风险。海尔旗下的海云汇外汇资本市场（香港）有限公司利用期权组合，有效规避了并购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本次并购节省了上亿元的财务费用，并实现了保证经营利润的目标。

^① 尹伟林：境外投资企业汇率风险及应对措施。



2.2 在尼泊尔融资

尼泊尔实行自由竞争的金融制度，金融机构众多，融资渠道广泛。但由于尼泊尔金融市场小，金融资源有限，存贷比普遍很高，融资的可获得性并不高。总体来说，在尼泊尔融资的成本（包括时间成本）比较高。

融资法规

（1）1992年后，在3个重要法律，即：1964年的《公司法》、1985年的《融资公司法》和1996年的《发展银行法》）规范下，其他发展银行、融资公司、小微金融发展银行、储蓄和信用合作社、非政府组织开始发展起来，为企业融资提供了更多的选择，也从多方面规范了银行为企业提供融资的行为。

（2）2007年，尼泊尔颁布了《基础设施建设与运作项目私人融资条例》。

（3）2012—2013财年，尼泊尔中央银行制定了优惠的再贷款条款，以解决银行和金融机构可贷资金不够充足的问题，并以较低成本加大对生产部门的信贷投入，促进经济增长。尼泊尔近年来再贷款呈现上升趋势。实现了一般再贷款和出口融资的较快增长。

（4）2014—2015财年，尼泊尔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明确提出，要拓展融资渠道，规定融资公司投向生产部门的贷款不得低于贷款总额的10%。

融资条件

自2015年至2019年，尼泊尔央行公布

的平均基准利率水平为8.39%，这期间最低利率水平为2016年8月的6.1%，最高利率水平为2018年7月的10.47%。尼泊尔央行2020年1月公布的基准利率是9.45%。尼泊尔商业银行提供的贷款利率为8.5%~12.5%。

根据尼泊尔政府的规定，一般外国公司不能在尼泊尔申请商业贷款。但在尼泊尔投资或实施工程项目的外国公司，在提供可接受的国际银行担保的前提下，可向尼泊尔商业银行申请贷款。

当地银行开具保函的条件比较宽松，可与银行进行谈判。

融资渠道

企业可以从各类商业银行、开发银行、小微金融、融资公司、契约型储蓄机构（公民投资信托公司）和邮政储蓄银行获得融资。也可以通过尼泊尔银行家协会、尼泊尔融资公司协会、小微金融银行家协会获得融资。

融资倾向行业

（1）农业、水电、家畜和渔业的再融资利率一般为5%；

（2）对于薄弱产业、小纺织业、出口企业、妇女经营的企业等特别再融资利率一般为1%；

（3）2016年尼泊尔央行规定，商业银行的信贷总量中必须有12%以上投向农业和能源行业；

（4）尼泊尔投资银行以参与股权融资、进行承销等方式为私营工业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服务的行业主要是制造业和旅游业（尤其是住宿业）。

资金可获得性

（1）尼泊尔政府 2016 年已出台相关政策，要求商业银行投向优势产业的信贷需要占总额约 20%。同时，发展银行和金融机构也必须向中央银行上报提高优势产业信贷比例的行动计划；

（2）银行通过合并拓展金融资源，降低了企业的融资成本。在 2012—2013 财年，有两家商业银行合并成了 1 家，两家发展银行合

并成 1 家商业银行，10 家发展银行和 12 家融资公司合并形成了 7 家发展银行和两家融资公司；

（3）尼泊尔的商业银行资产规模小，项目和客户少，较小的资产规模使得该国商业银行难以满足大型项目和大客户的融资需求；

（4）尼泊尔的银行、融资公司等金融机构普遍存在存贷比高的问题。根据尼泊尔央行 2020 年的数据，A 类金融机构存贷比为 74.2%，B 类金融机构和 C 类金融机构的存贷比分别为 82.8% 和 95.4%。这表明金融机构能提供的融资额有限，外国企业很难从尼泊尔金融机构获得贷款。

案例 9

河川公司尼泊尔上若谷噶特项目与尼泊尔多家银行签署融资协议。2021 年 3 月 22 日，四川河川投资有限公司尼泊尔上若谷噶特项目融资协议签署仪式在尼泊尔加德满都顺利举行。本次联合融资是由库马里银行（Kumari Bank Limited）牵头，悉达多银行（Siddhartha Bank Limited）和马赫帕切尔银行（Machhapuchhre Bank Limited）共同参与。

该项目地处尼泊尔西部若古噶特河流域，已于 2020 年顺利开工，设计装机容量 48.5MW，年均发电量 27824 万 kwh，可研总投资 5.9 亿元人民币。

特别提示

与尼泊尔银团融资，要充分调动各方资源，妥善处置各类复杂问题，整合当地金融机构资源，积极完成各项融资前置条件，在短时间内实现融资关闭。



案例 10

中工国际建设博卡拉地区国际机场项目签署混合贷款协议。博卡拉新机场是中国援建尼泊尔的最大项目，也是中尼“一带一路”合作重点工程，建成后将是尼泊尔的第二个国际机场，同时也是加德满都国际机场的备降机场。该项目由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建。2016年3月，尼泊尔政府和中国政府签署了关于建设博卡拉地区国际机场项目的混合贷款协议，该机场建设正在有序进行。

2.3 国际市场融资

企业国际市场融资，可多关注权威国际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支持，同时用好在国际资本市场发行债券、上市等融资方式。

国际金融机构融资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公司等国际多边金融机构，在其业务涵盖的地区和领域往往具有明显优势和先进经验。对于符合其融资条件的项目和企业，这些机构以贷款、股权投资等方式提供融资支持，具有融资期限较长、利率相对较低、性价比较高的特点。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AIIB，简称“亚投行”）是一个政府间性质的亚洲区域多边开发机构，重点支持亚太地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亚投行是首个由中国倡议设立的多边金融机构，总部设立于北京，法定资本为 1000 亿美元，2016 年 1 月开始运营后，目前已在全球范围内拥有 103 个成员。

亚投行利用贷款、股权投资及提供担保等融资方式支持亚洲各国交通、能源、电信、农业和城市发展等多方面的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亚洲区域的建设互联互通化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强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合作。

截至 2020 年 5 月，亚投行共批准 71 个项目，总投资 142.7 亿美元，投资项目分布于东亚、东南亚、南亚、中亚、西亚、非洲 6 个地区的 21 个国家，覆盖交通、能源、电信、城市发展等多个领域。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网址	http://www.aiib.org
电话	+86-10-83580000
传真	+86-10-83580000
邮箱	information@aiib.org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亚洲金融中心 A 座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①欧洲复兴开发银行（European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①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官网 . <http://www.ebrd.com>.

Development, EBRD）成立于1991年，总部设在伦敦，是欧洲地区最重要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之一。目前业务范围已覆盖中东欧、地中海东部和南部及中亚等地区，为这些地区的经济转型与发展提供投融资支持。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可依据特定项目需求弹性地设计各种融资工具，包括贷款、股本投资及担保，提供的贷款额度从300万欧元到2.5亿欧元不等，平均金额为2500万欧元。

2016年1月，中国正式成为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第67位股东。截至2018年12月，中国对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投资为19.2亿欧元。

元。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覆盖中东欧、中亚、中东等地区，与“一带一路”经济带范围高度契合。中资企业可在上述地区与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开展项目和融资合作。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

网址	http://www.ebrd.com
电话	+44-20-73386000
地址	One Exchange Square, London EC2A 2JN, United Kingdom

案例 11

安琪酵母埃及分公司获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贷款。安琪酵母公司成立于1986年，是亚洲第一、全球第三大酵母公司，产品出口到150多个国家和地区，占全球市场份额达到12%。安琪酵母公司设在埃及的工厂，获得了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发放的5200万美元贷款，用于建设新的酵母抽提物生产线和更先进的污水处理系统。这是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第一次向中国企业提供贷款支持。

国际金融公司。国际金融公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是世界银行集团成员，也是专注于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发展的全球最大发展机构，重视那些既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发展经济，又能帮助当地人民脱贫致富的行业的投融资，例如金融、基础设施、信息技术、卫生、教育以及中小企业等，但对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等标准要求较高。IFC资助的项目需符合以下标准：

（1）位于 IFC 成员国的发展中国家；

（2）来自私营企业；

（3）技术上有合理性；

（4）有良好的盈利前景；



国际金融公司

网址	https://www.ifc.org
电话	+1-202-4731000
地址	2121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433 USA

(5) 能使当地经济受益；
(6) 能做到对环境和社会无害，满足 IFC 以及所在国家的环境和社会标准。
自 1985 年首次投资以来，IFC 已筹集并

投资超过 125 亿美元，支持了 30 个地区的 370 多个项目。IFC 独特的融资和咨询产品将全球专业知识与本地知识相结合，从而最大程度地提高投资回报和社会效益。^①

案例 12

国际金融公司为新希望子公司提供优惠贷款。2015 年 6 月，新希望集团的子公司新希望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新希望”）与国际金融公司（IFC）签署融资协议，由 IFC 向新加坡新希望提供为期 7 年的 6000 万美元优惠贷款，主要用于其在亚洲尤其是东南亚市场的农牧业与食品领域的投资和运营。IFC 的资金支持不仅为新希望集团加速国际化进程，提升其饲料等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提供了助力，同时也通过新希望集团的业务拓展为孟加拉国、柬埔寨、印度、越南等地创造了新的就业机会，提高了当地农户的生产效率和农牧业发展水平。

境外发债

近年来，境外发债逐渐成为中资企业重要融资方式之一，其优点在于境外债券在产品结构上有足够的空间利用利率、汇率等方法降低融资成本。中国企业发行较多的是中资美元债。

中资美元债。中资企业（包括境内企业或其控制的境外企业或分支机构）在离岸债券市场发行的、向境外举借的、以美元计价、按约定还本付息的债券。

发行方式按照美元债现行监管规定，一级市场主要有 RegS 规则、144A 规则及 SEC 注册 3 种发行方式（详见表 4-6）。

表 4-6 美元债 3 种发行方式对比

名称	RegS	144A	SEC
投资者	美国本土以外的机构投资者	欧洲及亚洲机构投资者、美国和各机构投资者	全球机构投资者、美国个人投资者
审批	无需审批	无需审批	无需审批
适用	通常应用于中小国美元发行	全球发行	全球发行
期限	3~10 年	5~30 年	5~30 年

① 国际金融公司官网 . <https://www.ifc.org>.

续 表

名称	RegS	144A	SEC
发行规模	2 亿 ~10 亿美元	5 亿 ~30 亿美元	5 亿 ~60 亿美元
发行利率	最高	中间	最低
发行周期	约 6 周	约 8 周	约 8 周
会计报表要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不需要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披露义务	较少的披露义务；较简化的尽职调查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对于中资企业来说，由于 RegS 规则项下的披露标准宽松，可大大简化发行流程和降低发行成本，因此目前中资企业大都采用 RegS 规则的发行方式。但由于其发行对象的范围受限，故发行规模较其他两种发行方式要小得多，通常在 10 亿美元以下。

中资企业通常采用的发行模式有直接发行或间接发行。

（1）直接发行。境内企业直接在境外离岸市场发行中资美元债。

（2）间接发行。境内企业通过其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主要包括担保发行和维好协议发行两种架构。担保发行由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而境内母公司担任发行主体担保人。维好协议发行是境内母公司与境外子公司签订维好协议，母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支持，以保证发行主体保持适当的流动资金等，保障能够偿还债务。但维好协议实际并无法律效力。

境外上市

近年来，中国企业在境外上市的队伍越来越庞大，其中不乏一些知名央企和互联网科技公司等。境外上市具有门槛低、筹备上市时间短、条件明确、易于操作等特点。企业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在境外上市，充分利用境外资本市场，筹集企业发展所需资金，不断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就上市地点而言，企业还需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和市场定位以及不同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和比较优势进行准确评估，选择适合的上市地点。下面简要介绍在中国香港、新加坡和美国上市的情况。

中国香港上市。香港作为全球金融中心之一，拥有成熟的金融市场体系。2019 年，香港主板 IPO 项目数量合计为 148 家，香港主板 IPO 募资总额合计为 3102 亿港元。消费行业及制造行业仍为香港主板 IPO 项目的主要来源。如今，港交所拥有稳健的二级市场、



完善的监管机制、透明的程序、健全的法制、高标准的国际企业管治水平，已经成为中国企业在国际市场融资的首选伙伴。港交所对赴港上市企业主体的注册地、财务指标、公司治理结构等有严格要求。

新加坡上市。新加坡是全球最成熟的金融市场之一。新加坡股票市场具有 5 大优势吸引中企纷纷前往新加坡寻求上市：一是制造业公司在新加坡股市占比大，约为 38%；二是外国企业在新加坡股市占比较高，约为 20%；三是相对流通性（交易值与市值之比）较大，特别是 100 多家具有中资背景的股票流动性更佳，上市挂牌的中国企业股票换手率更高；四是新加坡聚集了大量世界一流的

投资专家和基金经理；五是新加坡金融市场有成熟和活跃的二级市场提供增发融资。新加坡交易所对上市企业注册地并没有严格要求，但对财务指标有着十分明确的要求。

美国上市。美国证券市场的规模是世界其他任何一个金融场所不能比拟的，全方位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以及多种上市标准（纳斯达克有 3 种标准），能满足各类企业不同的资本运作需要。在美国最主要的证券交易市场有纳斯达克（NASDAQ）、纽约股票交易市场（NYSE）、美国股票交易市场（AMEX）。公司只有在满足各市场的要求后，其股票或者证券才能在市场上发行交易。

特别提示

充分利用国际金融中心的专业优势。中国香港、新加坡、纽约、伦敦等国际金融中心聚集了数量众多的大型金融机构、专业服务机构以及优秀的人才队伍，能为企业提供各类资金支持和金融服务。其中香港已成为中国内地企业最重要的境外上市目的地及全球主要的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

中国企业既可以利用在这些国际金融中心的资本市场上市获得资金，还可以利用国际金融中心提供的专业服务，更好地开拓海外市场。

特别提示

中概股回归香港上市值得关注。2018 年，港交所对上市规则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修订，其中包括允许同股不同权股权结构的企业在港上市以及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港作第二上市。在美股市场的政策不稳定性日益加剧，以及中概股企业受美国市场监管日益严格的背景下，为避免由于单一资本市场带来的融资风险，在港第二次上市也成为中概股企业打造多元融资渠道、分散风险的一个较好途径。

2.4 多双边合作基金

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企业“走出去”和国际产能合作，中国发起设立了一支多双边合作基金，如丝路基金、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中非发展基金、中非产能合作基金、中拉合作基金等。

多双边合作基金主要以股权类投资为主，可在不增加企业债务负担的情况下，为项目建设提供长期、可靠的资金支持，契合大型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的特点，是对信贷融资、债券融资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中国企业可根据项目特点及所在地区，多与对应的多双边合作基金进行对接，获得融资支持。

丝路基金

丝路基金于2014年12月29日在北京注册成立，资金规模为400亿美元和1000亿元人民币，由中国外汇储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65%、15%、5%、15%。丝路基金致力于为“一带一路”框架内的经贸合作和双边多边互联互通提供投融资支持。

从业务模式上看，丝路基金可以运用股权、债权、基金、贷款等方式提供投融资服务，也可与国际开发机构、境内外金融机构等发起设立共同投资基金，进行资产受托管理、对外委托投资等；从业务范围上看，丝路基金投资主要支持“一带一路”框架下的合作项目，支持各类优质产能“走出去”和

技术合作；从资金投向上看，丝路基金重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投资所在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和提升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

截至2019年11月，丝路基金通过股权、债权等多元化投融资方式，已签约投资项目34个，承诺投资金额约123亿美元。投资覆盖俄蒙中亚、南亚、东南亚、西亚北非及欧洲等地区的基础设施、资源开发、产业合作、金融合作等领域。

丝路基金	
网址	http://www.silkroadfund.com.cn
电话	+86-10-63886800 +86-10-63886850
传真	+86-10-63886830
邮箱	public@silkroadfund.com.cn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CAF）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以下简称“东盟基金”）是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改委核准的离岸美元股权投资基金，由中国进出口银行连同国内外多家投资机构共同出资成立。

东盟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能源和自然资源等领域，为中国及东盟地区的优秀企业提供资本支持。东盟基金资金募集的目标总规模为100亿美元。

东盟基金投资的主要项目包括：入股柬埔寨光纤通信网络公司帮助其发展全国性光纤网络及数字电视业务；收购位于泰国最大的深水港林查班港一码头资产组合的少数股

东权益；入股菲律宾第二大航运公司 Negros Navigation，并以其为主体，全面收购菲另一航运公司，合并后的公司成为菲国内客货航运的领军企业；入股亚洲钾肥集团，对其老挝钾盐矿项目进行开发建设等。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

网址	http://china-asean-fund.com
电话	+852-31251800
传真	+852-31251700
邮箱	information@china-asean-fund.com
地址	香港中环街八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 6713-6716 室

案例 13

东盟基金与中印尼企业合作开发印尼大型镍铁冶炼项目。2013 年，东盟基金与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印尼八星投资公司合作在印尼开发大型镍铁冶炼项目。该项目位于印尼苏拉威西岛中国—印尼经济合作区青山园区，建成后年产 30 万吨镍铁以供出口。该项目是东盟基金在印尼的第一个投资项目，也是其在东盟地区的第 9 个投资项目。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①

2012 年 4 月，时任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波兰出席首次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晤时正式提出，中国政府将发起设立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一期），指定中国进出口银行为基金承办单位。中东欧基金（一期）封闭金额 4.35 亿美元，于 2014 年年初正式运营。基金二期于 2017 年设立并投入运营，规模为 10 亿美元。

基金采用有限合伙制形式在卢森堡注册成立，在波兰（华沙）、匈牙利（布达佩斯）、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和克罗地亚（萨格

勒布）均有办公室。

中东欧基金重点支持中东欧国家基础设施、电信、能源、制造、教育及医疗等领域发展，积极寻找盈利能力、风险管控能力强的企业和项目，投资模式采取股权投资，夹层债务或混合金融产品等多元化模式，单笔投资规模 1000 万~7000 万美元之间。目前，该基金已实施波兰地平线（Skyline）能源、格勒诺布尔（Grenoble）风电等多个重点项目，为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合作贡献了一份力量。

①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 . <http://www.china-ceefund.com>.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

网址	http://www.china-ceefund.com
电话	+48-669-898887
邮箱	office@china-ceefund.com
地址	68-70, Boulevard de la Petrusse, L-2320, Luxembourg 卢森堡 L-2320 大道, 佩特鲁斯 大道 68-70 号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以下简称“欧亚基金”）由习近平主席于 2014 年 9 月在上合组织杜尚别元首峰会期间宣布成立，是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发展合作的重要股权投资平台。欧亚基金主要投资于上海合作

组织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对话伙伴国，未来将逐步扩展到丝绸之路经济带域内国家。基金首期规模为 10 亿美元，总规模为 50 亿美元，主要投资于能源资源及其加工、农业开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信息技术、制造业等欧亚地区优先发展产业。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

网址	http://www.china- Eurasian-fund.com
电话	+86-10-56792900
传真	+86-10-56792960
邮箱	info@china- Eurasian-fund.com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3 层 E304-305

案例 14

欧亚基金投资巴基斯坦能源项目。欧亚基金联合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巴基斯坦安格鲁集团等投资建设了巴基斯坦塔尔煤田第一座坑口电站。该项目总装机 2×330MW，被列入“中巴经济走廊”首批优先实施项目清单。项目建成运营后将有效提高巴基斯坦供电能力，改善供电短缺局面。

中非发展基金

中非发展基金于 2007 年 6 月正式开业运营，由国家开发银行承办，旨在引导和鼓励中国企业对非投资，并在不增加非洲债务负担的情况下，通过投入资本金，以市场化方式增加非洲自身发展能力。总部设在北京，在南非、埃塞俄比亚、赞比亚、加纳及肯尼亚分别设有 5 家代表处。2015 年 12 月，习近平主席在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

上宣布为基金增资 50 亿美元，基金总规模达到 100 亿美元。

中非发展基金按照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的操作模式，结合中国、非洲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方向，通过投资和咨询服务等方式引导和支持中国企业在非洲开展直接投资，帮助对非投资企业解决融资问题，寻找好的项目和合作伙伴。基金覆盖基础设施、产能合作、

农业民生、矿业等领域，主要项目包括：招商局尼日利亚 TICT 港口项目、海信南非家电园项目、一汽南非汽车组装厂、武汉人福制药马里糖浆和大输液现代化药厂项目等。^①

中非发展基金

网址	https://www.cadfund.com
电话	+86-10-59892900，59892800
传真	+86-10-59566969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10、F11

案例 15

中非发展基金投资中非棉业项目。中非发展基金与中国青岛瑞昌、青岛汇富共同出资设立中非棉业发展有限公司，在马拉维、莫桑比克、赞比亚及津巴布韦等国家开展棉花种植、加工和销售业务。项目以“公司 + 农户”方式运作，充分调动了棉农的积极性，不仅带动了非洲各国棉花产业的发展，也给当地人民提供了充足的就业机会，带动了当地的经济发展。项目直接雇用当地员工 3300 余人，间接带动农户种植棉花 4 万 ~5 万户，惠及当地农户 20 余万户。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

2015 年 12 月 4 日，习近平主席在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上宣布设立首批资金 100 亿美元的中非产能合作基金。2015 年末，中非产能合作基金在北京注册，由中国国家外汇储备持股 80%，中国进出口银行持股 20%。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是中长期开发投资基金，秉承“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理念，通过与境内外企业和金融机构合作，以股权、债权等投资方式，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运作，促进非洲“三网一化”建设和中非产能合作，覆盖制造业、高新技术、农业、能源、矿产、基础设施和金融合作等各个领域，促进中国与非洲共同发展、共享繁荣。

基金投资的主要项目包括：深圳传音控股

公司股权投资项目、中国有色集团刚果（金）DEZIWA 铜钴矿项目、洛阳钼业收购 Tenke 铜钴矿股权项目、中信建设安哥拉铝合金型材厂项目、白银有色集团认购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增发股份等。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

网址	http://cafc.com.cn
电话	+86-10-66151699
传真	+86-10-66151727
邮箱	cafc@cafc.com.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北楼 8 层

① 中非发展基金 . <https://www.cadfund.com>.

案例 16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投资埃塞—吉布提油气项目。中非产能合作基金参与投资的保利协鑫埃塞俄比亚—吉布提石油天然气项目，总投资 36.8 亿美元，被国家发改委列入“一带一路”项目储备库，同时被国家能源局列为“一带一路”重大能源项目。

2018 年 6 月，保利协鑫埃塞俄比亚—吉布提项目第一桶试采原油顺利产出。2019 年 1 月，中交产投与保利协鑫天然气集团就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天然气项目正式签署《核心投资条款》，协议明确了中交产投将入股“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天然气”项目上游，控股中下游。这是埃塞俄比亚首个生产天然气和原油并对外创汇的项目，也是“一带一路”非洲沿线最大能源项目。

中拉合作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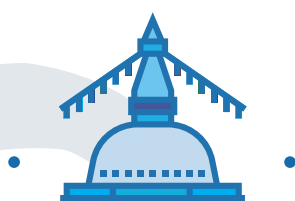
2014 年 7 月，习近平主席在巴西访问期间正式宣布启动中拉合作基金。2015 年 4 月，国务院研究决定规模扩大为 100 亿美元，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具体筹建，于 2016 年 1 月正式投入运营。

中拉合作基金致力于服务中拉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支持中国企业投资拉美地区，并通过股权、债权等方式投资于拉美及加勒比地区能源资源、基础设施建设、农业、制造业、科技创新、信息技术和产能合作等领域。



中拉合作基金

网址	http://www.clacfund.com.cn
电话	+86-10-57902500
传真	+86-10-59566211
邮箱	investment@clacfund.com.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5 层 E506-507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境内合规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关部门简政放权，推进境外投资便利化，同时也加强了对企业境外投资的合规管理，引导企业合理有序开展境外投资活动，防范和应对各类风险。对外投资企业要密切关注国内政策法规，准确把握政策导向，依法依规履行境外投资国内申报程序，以避免出现在境外工作完成后，因境内合规问题导致投资失败的风险。

1.1 相关政策法规

企业境外投资需要遵守的国内相关政策法规主要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资委、国家外汇管理局等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法规等。详见表 5-1。

表 5-1 企业境外投资需遵守的部分国内政策法规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1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9
2	《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4
3	《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4
4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商务部	2014
5	《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5
6	《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7
7	《中央企业境外投资监督管理办法》	国资委	2017
8	《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	2017
9	《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10	《民营企业境外投资经营行为规范》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全国工商联	2017



续 表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11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	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	2018
12	《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2018）》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
13	《关于做好国内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核准初审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	商务部办公厅	2018
14	《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	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国家外汇管理局、全国工商联	2018
15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	商务部办公厅	2019

1.2 境外投资核准或备案

企业在开展境外投资前，应按照相关规定，主动向境外投资主管部门申请核准或备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11 号令），对敏感类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对非敏感类项目实行备案管理。敏感类项目包括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的项目和涉及敏感行业的项目。

敏感国家和地区：与我国未建交的国家 and 地区；发生战争、内乱的国家 and 地区；根据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等，需要限制企业对其投资的国家 and 地区；其他敏感国家和地区。

敏感行业：参见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 年 1 月发布的《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2018）》，包括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维修、

跨境水资源开发利用、新闻传媒，以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指导意见的通知》中限制企业境外投资的行业，例如房地产、酒店、影城、娱乐业、体育俱乐部、在境外设立无具体实业项目的股权投资基金或投资平台，详见表 5-2。

商务部。根据商务部发布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 2014 年第 3 号令），企业境外投资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敏感行业的，实行核准管理；企业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资，实行备案管理。实行核准管理的国家主要是与我国未建交的国家、受联合国制裁的国家。必要时，商务部可另行公布其他实行核准管理的国家和地区的名单。实行核准管理的行业主要是涉及出口我国限制出口的产品和技术的行业、影响一国（地区）以上利益的行业。

表 5-2 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

项目分类	境内企业直接开展投资	境内企业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投资	具体内容
敏感类项目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1. 实行核准管理的，投资主体向核准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申请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投资主体情况； ● 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投资目的地、主要内容和规模、中方投资额等； ● 项目对我国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影响分析； ● 投资主体关于项目真实性的声明。 2. 核准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申请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核准机关应当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项目情况复杂或需要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的，经核准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核准时限，但延长的核准时限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应当将延长时限的理由告知投资主体。符合核准条件的项目，核准机关应当予以核准，并向投资主体出具书面核准文件。
非敏感类项目	央企、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央企、大额：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	1. 实行备案管理的，投资主体通过网络系统向备案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齐全、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符合法定形式、项目不属于备案管理范围、项目不属于备案机关管理权限的，备案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备案机关在受理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主体出具备案通知书。 2. 投资主体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大额非敏感类项目的，投资主体应当在项目实施前通过网络系统提交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将有关信息告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主体提交的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内容不完整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在收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
	央企、非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央企、非大额：无需履行手续	
	非央企、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非央企、非大额：备案（省级发改委）	非央企、大额：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 非央企、非大额：无需履行手续	

注：“大额”指中方投资额在 3 亿美元及以上。



2018 年 1 月，商务部等有关部门共同发布《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商合发〔2018〕24 号），加强对外投资信息统一汇总和事中事后监管。2019 年 5 月，商务部制定《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明确了相关工作细则，要求投资主体按照“凡备案（核准）必报告”的原则履行对外投资报告义务，包括定期报告境外企业合规建设、基本经营状况、投资障碍等情况。

1.3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企业境外直接投资获得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

案后，由银行按照《直接投资外汇业务操作指引》直接审核办理外汇登记，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通过银行对外汇登记实施间接监管。2017 年 1 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 号），要求境内机构在办理境外直接投资登记和资金汇出手续时，除按规定向银行提交相关审核材料外，还应说明投资资金来源与资金用途（使用计划）情况，提供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从而进一步加强对境外直接投资真实性、合规性的审核，详见表 5-3。

表 5-3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

银行直接办理的事项	境外直接投资前期费用登记	1. 境内机构（含境内企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下同）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累计汇出额原则上不超过 300 万美元且不超过中方投资总额的 15%。 2. 境内机构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应列入其境外直接投资总额。 3. 银行通过资本项目信息系统为境内机构办理前期费用登记手续后，境内机构凭《业务登记凭证》直接到银行办理后续资金购付汇手续。 申请材料： 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 营业执照（尚未办理“五证合一”的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3.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注意： 境内机构为其境外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购买境外办公用房的，需提交以下材料： 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 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的批准 / 备案文件或注册证明文件。 3. 境外购买办公用房合同或协议。 4. 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续 表

银行直接办理 的事项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 外汇登记	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 1.《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多个境内机构共同实施一项境外直接投资的，应提交各境内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 3.非金融企业境外投资提供商务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金融机构境外投资提供相关金融主管部门对该项投资的批准文件或无异议函。 4.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5.外国投资者以境外股权并购境内公司导致境内公司或其股东持有境外公司股权的，另需提供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 6.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 资金汇出	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 1.业务登记凭证。 2.资本项目信息系统银行端中打印的对外义务出资额度控制信息表。 3.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特别提示

企业在开展境外投资前，应针对具体投资项目向相关部门确认具体流程及要求，特别是要及时了解国家关于企业境外投资的政策变化。此外，企业在核准或备案、信息报告、外汇登记等环节提供的材料，应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对于瞒报、漏报甚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部门将视情节采取相应惩戒措施或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 在尼泊尔合规运营

2.1 劳工雇佣

尼泊尔政府颁布《劳工法》的目的是保障在开发、建设基础设施或服务行业项目中所聘用的尼方员工权利。尼泊尔法律规定任何一个在尼泊尔开发水电站的开发商或项目拥有者必须遵从尼泊尔的《劳工法》。

适用法律

尼泊尔《劳工法 2048（1992）》和《劳工准则 2050（1993）》是尼泊尔处理劳工事宜的主要法律，《合同法案 2056（2000）》的相关章节也适用于尼泊尔合同聘用制员工案件。

本国人的雇佣规定

聘用合同。按照《劳工法》，雇主必须为所聘用劳工或员工提供一份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必须包括服务条件、职位、薪酬待遇。

《劳工法》的第四章规定，聘用的员工必须首先通过试用期，除员工已经完成了连续服务期一年（包括试用期间的所有假期）正常续签合同的情况外，都需要签订聘用合同。在试用期间，雇主应根据员工在工作效率、忠诚度、纪律性、勤劳性、准时性等方面的表现来决定是否进行永久聘用。

解聘和再次雇用。

（1）如需减产、减岗、关闭整个或部分企业 3 个月以上，经劳动与就业部的劳动雇

用促进局批准后，总经理可解雇员工。

（2）根据（1）款实施解雇时，对连续安全工作 1 年以上者，首先解雇工作时间短的员工，后解雇工作时间长的。解雇前要说明原因。

（3）根据（1）款解雇员工，要遵循下列程序：

①对长期工作的员工，或连续工作 1 年以上无事故的员工，应提前 1 个月告知解雇原因或增发 1 个月工资；

②对被解雇的员工，按每年补偿 30 天工资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偿。工作 6 个月以上，应按 1 年计算。

（4）第（3）款不适用于固定合同的员工。

（5）如需填补空缺岗位，应首先考虑原被解雇的员工。

聘用性质。在尼泊尔的公司或机构可以临时、永久或合同制的形式聘用员工。临时聘用的员工的雇佣期限不应超过 240 天。如果公司不再需要所聘用的员工，则公司必须在 240 天到期前终止临时聘用关系。如果公司聘用员工的期限超过 240 天，则员工有权利按照法律规定成为该公司的永久员工。

《劳工法》中也有与永久员工终止雇佣关系的规定。公司或机构可以合同制的形式来雇佣或聘用员工，但前提是这种合同制聘用的形式只能针对非永久性工作。与被永久聘用的员工不同，以合同制聘用的员工可以随时被公司终止合同关系。

对于公司永久性聘用的员工，每年需要提高其工资水平。上涨的工资等同于其半天的工资。然而，如果员工违反了《劳工法》，则可以执行此规定。

工资

尼泊尔政府成立的最低工资确定委员会（MRFC）有权根据员工的技能和水平来确定员工的最低工资，如果雇主所提供的工资少于政府确定的最低工资水平，则员工有权与雇主就其工资待遇进行协商。

（1）员工的工资水平必须在聘用合同中提及，根据员工职位和技术水平的不同，工资待遇可能不一样，雇主应根据员工的表现来确定其工资待遇，但工资和津贴总额必须高于政府颁布的最低工资和津贴标准。

（2）根据最低报酬委员会建议，政府规定最低报酬标准，并在官方报纸 Nepal Rajaptra 上公布。

（3）总经理与员工不得签订报酬低于政府规定标准的协议。

（4）总经理有权确定支付员工报酬的期限，可以每周、每两周或按月支付，但不能超过 1 个月。此规定不适用于日工资、零工和合同工。

（5）除下列情况外，不得扣除员工的报酬：

- ①罚款扣除；
- ②因旷工扣除；
- ③因故意或疏忽导致财产（现金或实物）损失扣除；
- ④因规定的待遇已提供而扣除；

⑤因调整预付或多付报酬而扣除；

⑥因待业而扣除；

⑦根据政府或法庭命令扣除；

⑧根据政府在报纸 Nepal Rajaptra 上发布的公告扣除；

⑨根据现行法律实行纳税扣除。

工作时长

尼泊尔的《劳工法》规定员工的工作时间为每天不超过 8 小时，每周不超过 48 小时，每周需休息一天。

尼泊尔的《劳工准则》根据员工的年龄和性别规定了不同的工作时间，同时，《劳工准则》给予了女性员工一些特权，例如《劳工准则》的第四条规定女性员工和雇主沟通协商后，她们在公司的工作时间可以为 6:00—18:00 以外的时间，但项目公司需提供交通工具。

加班

按照《劳工法》第 19 章的规定，任何员工，如果其工作时间每天超过 8 小时或每周超过 48 小时，则公司应为其提供加班工资，加班工资为其基本工资的 1.5 倍。但是，任何员工不应被强迫进行加班，且每天的加班时间不应超过 4 个小时，每周的加班时间不应超过 20 个小时。

假期与权利

尼泊尔《劳工法》的第 40 章规定了 6 种不同的节假日，分别是公共假日、病假、探亲假、产假、丧假及特殊假日。按照尼泊尔



法律规定，假日不仅是员工的权利，还是员工的特权，即《劳工法》规定的员工假日可以被推迟，但不能被削减。此外，不同类型假日的特殊情况，会在员工和企业一致同意的《劳工准则》和《员工服务准则》中予以详细列明。

公积金

公司应为员工建立一个公积金账户，《劳工准则》第26条规定每个雇主应在扣除永久员工每个月工资的10%后，必须补偿10%，以员工的名义存到建立的公积金账户中。此外，第4条规定，公积金必须由劳工关系委员会管理（如果没有此类的委员会，则应由雇主代表、工人和员工组成的委员会操作）。第5条规定，员工在退休之前不能取出这笔钱。如果员工死亡，则其继承人可以取出这笔钱。

罢工

尼泊尔新劳动法规定，在下述特定情况下，员工在提前7天通知雇主后，有权举行和平罢工：

- （1）未能通过仲裁解决劳动诉求事项；
- （2）未能组建解决劳动诉求事项的仲裁法庭；
- （3）雇员无法执行仲裁的裁决，或雇主对仲裁裁决提出异议等。

如果员工按合法程序和方式举行罢工，则员工在罢工期间仍享有半薪待遇；如员工举行的罢工不合法，则员工无权要求雇主支付其在罢工期间的工资。

工会组织

《工会法案（1992）》的前言规定，对于各行各业的工人来说，需建立工会组织来保护他们的职业权利。

《劳工法》的第74（1）章规定工会组织不是必须建立的。工会组织有权通过与雇主集体商定的方式来保护员工的权利。《工会法》也授予了工会组织以下的权利：有权向雇主争取提高工人们的工作条件；努力在工人和管理层之间建立良好的关系；通过提高工作效率来帮助企业发展；努力提升工人的责任感和纪律性。

2.2 财务及税务

承包工程公司在开展业务前，需要先办理税务登记。增值税企业要在尼泊尔日历每月25日前向税务局登记和缴纳。

报税时间为周一至周四10:00—17:00（冬季10:00—16:00），周五10:00—15:00。

营业税报税

每财年（7月16日至次年7月15日）分三次缴纳，第一次根据对本财年的估算，于7月16日前缴纳40%，第二次于次年4月12日前缴纳30%（至总额的70%），第三次于7月15日前缴纳其余30%（至总额的100%）。

增值税报税

每月的单据须于次月25日提交税务机关。每年8月17日至9月16日的单据须于10月10日前提交税务机关。

所得税保税

在尼泊尔每财年结束前 6 个月内预缴纳 30%，前 3 个月内预缴纳 70%，每财年结束后 3 个月内缴纳 100%，并出具审计报告。

其他税

参照营业税办理。

报税渠道

加德满都山谷地区共有 Kathmandu（加德满都县）、Bhaktapur（巴德岗县）和 Lalitpur（拉利特普尔县）三大税区，后两个税区各有一个税务办公室，负责注册金额在 2.5 亿尼泊尔卢比以下的企业。

Kathmandu 税区又分为 Kathmandu 1、Kathmandu 2 和 Kathmandu 3 三个分区，各有一个税务办公室，也负责注册金额在 2.5 亿尼泊尔卢比以下的企业。

在 Lalitpur 税区还设有一个大税户（LTP）办公室，主要负责企业注册金额在 2.5 亿尼泊尔卢比以上的税户。

注册金额超过 2.5 亿尼泊尔卢比的外国企业，应该到 Lalitpur 税区大税户（LTP）办公室注册和报税，其他企业就在本辖区税务办公室报税。

报税手续

（1）准备好发票和单据，填写从国家税务局网站下载的报税表格（分为主表和附表），由有资格证书的审计员审计签字后，到相应税务部门纳税；

（2）注册金额小于 2.5 亿尼泊尔卢比的

企业，可自行到辖区税务办公室纳税，也可聘用持有资格证书的尼泊尔审计员报税；

（3）注册金额高于 2.5 亿尼泊尔卢比的企业，必须聘用持有资格证书的尼泊尔审计员（或独立的审计代理机构），到大税户（LTP）办公室报税，所有报税文件须经尼泊尔审计员（或独立的审计代理机构）审计签字后方可生效；

（4）税务机关审核、清税完毕，出具纳税单位清税证明。

报税资料

（1）报税单据。企业应根据税务注册时税务部门规定的税种，准备好报税用的发票和单据，包括房租、电费、水费、电话费、办公支出、营业收入、合同复印件、计价收入、工资单、所有采购的发票和单据等。所有发票和单据上的事由、票号、日期和姓名等信息，信息一定要完整并可识别。

（2）报税主表。可从尼泊尔国家税务局网站（www.ird.gov.np/index2.php）下载。由于表格文字是尼泊尔文，最好让尼泊尔审计员填写。主表须经尼泊尔审计员审计签字后方可有效：

- D-01，由注册金额在 150 万（含）尼泊尔卢比以下的企业填写；

- D-02，注册金额在 150 万至 500 万（含）尼泊尔卢比之间的企业填写；

- D-03，注册金额在 500 万尼泊尔卢比以上的企业填写。



(3) 报税附表。企业可从尼泊尔国家税务局网站下载。由于附表文字是尼泊尔文，最好让尼泊尔审计员填写。这些附表须经尼泊尔审计员审计签字后方可有效。

附表共有 12 种，企业可根据企业的性质选择其一，也可由尼泊尔审计员选择和填写。

其他税务协议

2001 年 5 月 14 日，中尼两国政府在加德满都签订了《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并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正式生效，适用于 2011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纳税年度中取得的所得。

2.3 知识产权保护

尼泊尔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成员以及多边投资担保机构的成员。专利、设计和商标的执法机构是尼泊尔工业部下属的工业局，著作权的执法机构是尼泊尔文化、旅游和民航部下属的著作权注册办公室。

知识产权保护依据的法律法规是《专利、设计和商标法（1965）》和《著作权法（2002）》。

《专利、设计和商标法（1965）》主要内容是：

(1) 专利权的获得，专利权申请，专利权调查，不能注册的专利，专利注册，专利权公布，专利条款，专利转让，设计或样品的提交，处罚。

(2) 设计的名称，设计的注册申请，设

计注册，设计条款，处罚。

(3) 商标的名称，商标注册申请，商标注册，商标注册人的商品及服务等级，禁用商标，商标使用的时限，商标条款，处罚。

(4) 指定代理，替换，已注册的设计和商标的公布，他国注册的设计和商标。

《著作权法（2002）》，主要内容是：

- (1) 著作权的取得和保护；
- (2) 著作权限制；
- (3) 著作权不适用；
- (4) 著作权转让；
- (5) 侵权及处罚。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民事措施。

- (1) 发布暂时或永久禁令，禁止他人使用被侵权的商标 / 专利；
- (2) 索赔；
- (3) 没收侵权货物 / 商标标签 / 广告材料。

刑事措施。

- (1) 搜查所有侵权货物 / 商标标签 / 广告和印刷材料等；
- (2) 根据《专利、设计和商标法（1965）》，对侵权实施的罚款是：专利 2000 尼泊尔卢比以下，设计 800 尼泊尔卢比以下，商标 1000 尼泊尔卢比以下。目前有所变更，对此三项的罚款最高可达 10 万尼泊尔卢比；
- (3) 根据《著作权法》，对侵权实施的处罚是 1 万 ~10 万尼泊尔卢比罚款，并 / 或不超过 6 个月监禁，再犯的处罚将是 2 万 ~20 万尼泊尔卢比罚款，并 / 或不超过 1 年监禁。

商标注册规定

根据《专利、设计和商标法（1965）》，企业可在工业局注册商标。企业应按格式表格填写申请，并和两名证人在表格上面签名。申请应该包括下列材料：

- （1）行业登记证明和企业成立证明；
- （2）文字、标识或二者同时采用的商标样子 4 份复印件；
- （3）商标代表的产品或服务的名子；
- （4）商标创意声明；
- （5）如果是外国商标在尼注册，须附带本国商标注册证明、申请书、委托书和 4 份商标说明书。

中尼知识产权合作

2016 年，中尼两国签在北京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尼泊尔政府工业部合作谅解备忘录》。谅解备忘录的签署有利于加强与尼泊尔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合作，促进中尼商品和服务贸易的增长。

根据谅解备忘录，中国国家工商总局与尼泊尔工业部将依据各自机构职责，在各自国家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交流商标注册与保护方法和流程方面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信息；组织开展定期交流；交流知识产权机构管理和办公自动化的信息和最佳实践；联合开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就国际商标发展情况等双方共同关注的国际知识产权问题召开研讨会；在各自国家开展商标权利人教育活动；交流与商标有关的金融服务领域的信息和最佳实践。

2.4 数据及隐私保护

尼泊尔没有国家数据保护机构，也尚未颁布全面的数据保护法。但一些法律法规纳入了数据保护条款。其中包括 2008 年制定的《电子交易法（2063）》、2012 年主管互联网服务的信息通讯部制订的《网络法》、2018 年制订的《消费者保护法（2075）》和《隐私保护法（2075）》。

2.5 环境保护

尼泊尔环保管理部门是森林和环境部，主要职能是制定与环境、科学和技术有关的政策、计划和项目；控制污染、保护环境和生态平衡；定期评估环境项目实施情况；调查研究；搜集先进技术；开发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发展 IT 技术；促进替代能源的利用；签订有关双边和多边协定；水文和气象的研究和预测；天文和科学博物馆研究，国家法证研究。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尼泊尔的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包括《环境保护法（1997）》、《环境保护规则（1997）》、《环境影响评估》（EIA）和《尼泊尔环境政策和行动计划（199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 （1）保护环境，尽可能减少环境恶化，



降低对人类、动物、植物和大自然的不利影响；实施初步环境审查和环境影响评估。

(2) 任何企业和个人不得污染环境、危害公共健康、产生噪声、产生有害射线和废弃物，有关机构可制止产生或可能产生这些危害的行为。

(3) 政府可以公告禁止使用任何对环境产生或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物质、工具和设备。任何人违反本法规定，有关机构可立即制止，并处以 10 万尼泊尔卢比以下的罚款。

(4) 任何人违反本法派生的法律和规定，有关机构可立即制止，并处以 5 万尼泊尔卢比以下的罚款。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根据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外资企业在尼泊尔投资工程需要提交项目的环境评估报告。环评程序具体如下：

(1) 外资企业寻找在尼泊尔环境部注册备案的当地咨询公司制作环境评估报告；

(2) 将完成的环境评估报告交给项目对口的部委审查，如水电工程交给尼泊尔能源部；

(3) 对口部委审查合格后，交环境部审查。如环境部对报告存有异议，由对口部委责令外资企业按环境部修改；

(4) 环境影响评估报告通过后，由项目对口的部委发项目认可函。

环保评估的费用主要包括实地调研、编写环评报告的费用。申请环评的时间较长，一般在半年左右。

2.6 反不正当竞争、反商业贿赂及反洗钱

反不正当竞争

尼泊尔反不正当竞争的管理部门是竞争促进和市场保护委员会，成立于 2006 年，其主要职能是加强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保证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与公平。

反不正当竞争的法律法规。

(1) 市场准入方面。1992 年颁布、2020 年修正的《工业企业法》终结了许可证制度，除军事设备制造等特殊行业外建立、扩张企业无需申请许可。1992 年颁布、2019 年修正的《外国投资与技术转让法》允许外资在本国投资完全控股企业，大量吸引了外资。这两个法案均提高了尼泊尔市场的竞争活力。

(2) 市场秩序方面。1998 年颁布的《消费者保护法》对产品的生产、宣传、产量、价格控制等方面作出了规定，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不正当竞争。2007 年颁布的《竞争促进与市场保护法》对寡头合并、不当利用市场优势地位、违规宣传等不正当竞争行为进行了禁止，并赋予了竞促协会相关的调查、处理权能，维护了尼泊尔的市场竞争环境。

(3) 行业法案方面。一些行业规范性的法律如《食品法》、《银行与金融机构法》、《公司法》等扮演了预防不正当竞争的法律框架的角色，被作为法律依据运用在实际的案例审判中。

不正当竞争的主要惩处措施。在尼泊尔，如果企业或个人存在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制订反竞争协议，限制竞争等行为，则相关协议均被认为是无效协议，该企业或个人将被

处以不超过 50 万尼泊尔卢比的罚款；如果企业或个人存在串标、围标等行为，则中标合同无效，该企业或个人将被处以不超过 30 万尼泊尔卢比的罚款。

对于企业或个人未经批准的专营行为，该企业或个人将被处以不超过 10 万尼泊尔卢比的罚款；对于企业或个人作出的限制市场进入行为，该企业或个人将被处以不超过 5 万尼泊尔卢比的罚款；对于企业或个人未经批准的搭售、误导性广告宣传等行为，该企业或个人将被处以不超过 2.5 万尼泊尔卢比的罚款。

总的来说，尼泊尔反不正当竞争、维护市场秩序的惩罚力度稍弱，一方面最高罚款数额仅为 50 万尼泊尔卢比，约合人民币 26000 元，难以对寡头、垄断企业起到威慑作用；另一方面，《竞争促进与市场保护法》第五条规定，所有合并后将带来 40% 以上市场占有的合约，都因被视作有控制市场竞争的倾向而禁止，这种一刀切式的管制可能导致一些能提高市场运行效率的合并也被一并禁止。

反商业贿赂

尼泊尔反商业贿赂的管理部门是滥用职权调查委员会（The Commission for the Investigation of Abuse of Authority, CIAA），其前身是根据 1962 年宪法在 1975 年成立的防滥用职权委员会。滥用职权调查委员会依据宪法、反腐败法、CIAA 规章等一系列法案、制度和文件的授权和规定，对行使不正当权利或贪污的公共部门人员进行调查和质询、调查和立案，并协调相关机构和

行为。滥用职权调查委员会同时是政府的咨询服务部门，有权对政府和公共服务部门提出修改法律、改善政府职能和改进政策流程的建议，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

反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尼泊尔的第一部反腐败法是颁布于 1952 年的《尼泊尔腐败消除法》。现行主要的反腐败和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是《预防腐败法（2002）》、《滥用职权调查委员会法（1991）》和《滥用职权调查委员会行为规则（2002）》。以上法案的约束对象为公共服务人员，包括政府职员、国有或国有控股的企业、银行、教育机构、地方机构员工、仲裁人员、破产清算人和调查人和尼泊尔政府公告任命的其他公共服务人员。

商业贿赂的惩处措施。《预防腐败法（2002）》针对政府公务员收受贿赂进行惩罚，最初针对公务员收受金钱判刑最高判刑 1~4 年有期徒刑，2011 年颁布的修正案修正为最高可判 8~10 年有期徒刑，并增加了一系列根据金额大小细化的刑期区间。收受商品、服务以及礼品等相关条例则并未作出修改，刑期至多 1 年。具体见表 5-4。

表 5-4 尼泊尔对公共服务人员受贿的惩处标准^①

接受现金额 (单位: 万尼泊尔卢比)	监禁时间 (单位: 月)
<2.5	<3
2.5~5	3~4
5~10	4~6
10~50	6~18

① 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泊尔（2020 年版）》。



续 表

接受现金额 (单位: 万尼泊尔卢比)	监禁时间 (单位: 月)
50~100	18~30
100~250	>30
250~500	4~6 年
500~1000	6~8 年
>1000	8~10 年

- (2) 向公共服务人员行贿的人员的犯罪行为界定和处罚标准与上表相同;
- (3) 非公共服务人员受贿导致公共服务人员不正当行为, 也会受到处罚, 并处以一定金额的罚款;
- (4) 如果公共服务人员在未获得批准的情况下免费或以低价接受物品或服务, 处以 6~12 个月监禁和罚款;
- (5) 如果公共服务人员在未获得批准的情况下接受礼品、奖励或捐赠物, 处以 3~6 个月监禁并没收相关礼品;
- (6) 如果公共服务人员在执行公务、采购或出售国有资产时接受任何形式的佣金、酬金和利益, 对犯罪行为的界定和惩处参照前述条款 (1) 执行。

反洗钱

尼泊尔中央银行下属的金融信息分部 (Financial Information Unit) 是尼泊尔反洗钱管理部门之一, 整个洗钱调查流程中还涉及另两个主要部门: 反洗钱调查部门和国家协调委员会。金融信息分部的职能是收集并分析汇总的交易信息, 上报可疑交易,

也为调查部门的调查提供帮助。反洗钱调查部门主要负责行政执法, 接受来自金融信息分部或知情人士的举报, 并据此展开调查、取证、上诉等一系列措施。国家协调委员会则负责制定预防政策, 协调相关部门以及对行动提出建议。

尼泊尔的反洗钱法律包括: 2008 年颁布的《防洗钱法案》和 2009 年颁布的《防资产 (金钱) 洗钱法规》。这两部法案和法规规定了自己或帮助他人隐藏、持有非法来源的资金可以构成洗钱罪, 同时也针对为恐怖组织提供融资的恶性犯罪重点作出了规定。根据该法, 犯洗钱罪可被判处至多 10 年的有期徒刑。除此之外, 该法也针对洗钱预防作出了一系列规定, 如企业、机构在进行交易时, 有义务对交易对象的身份或公司信息进行核查、记录, 并于规定时间内上报给尼泊尔中央银行金融信息分部, 违者将被处以罚款。

2.7 社会责任

根据尼泊尔法律法规和中尼两国经贸关系现状, 中资企业在尼泊尔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有很多, 外国投资者除严格按照合同履行之外, 还应完成企业的社会责任, 注意企业的对外形象, 推进企业“本土化”进程。

社会责任基本内涵

(1) 依法经营, 依法纳税, 根据不同时期的规定缴纳各种规费;

(2) 生产和提供消费者满意的产品, 不经营假冒伪劣产品;

- （3）保证雇员工时、安全生产和待遇， 贫救灾；
- 不雇用童工； （6）维护社会秩序、治安、保持良好风
- （4）通过培训雇员，为社会培养专业 气和环境卫生；
- 人才； （7）尊重当地规则、风俗和习惯；
- （5）参加各种公益活动，敬老爱幼，扶 （8）为政府提出各种合理化建议。

案例 1

上马相迪 A 水电站项目。项目位于马相迪河左岸，是尼泊尔第一个正式开工建设的外资投资项目，也是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在尼泊尔的第一个投资项目。项目进场道路沿线坐落着多个村庄，现场及周围有 4 个自然村，人口众多。场内的临时道路、永久道路和各施工工作面都要使用私人土地，包括部分房屋、稻田耕地等。项目所在地党派林立，社会团体和组织众多，政治关系十分复杂。

项目公司通过梳理社会关系，做出合理让步。公司根据项目环评报告的要求，实施了一批对地方民生和社会经济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社会责任项目。最终项目建设得以顺利推进，2017 年 1 月 1 日两台机组均成功实现商业运营。

特别提示

处理好地方关系，是中资企业承建项目得以顺利进行的关键。项目公司要通过梳理社会关系，逐渐与当地社会各主要力量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并引导他们把自身力量转化为推进项目实施的支持力量。逐渐将形势发展方向牢牢掌控到自己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就是引导形势转化的有效办法之一。

3 经贸纠纷解决

3.1 诉讼

审理各种刑事民事案件。

一审法院

（1）地方法院，司职按照诉讼程序负责

（2）特殊类型的法院或法庭，其中包括四个税收法庭，一个行政法院，一个劳动法院和一个特别法庭。职按照诉讼程序处理特



殊类型的案件。

上诉法院

高等法院审理上诉案件。

3.2 仲裁及其他争议解决方式

和解是争议双方当事人自愿通过协商谈判解决争议。和解与调解均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

调解是争议双方当事人自愿同意通过独立的第三方进行调解，通常由律师、专业人士、仲裁法庭的仲裁员进行调解。

仲裁的程序性规定

根据《外国投资及技术转让法》规定，如果外国投资者与当地合作伙伴或有关部门发生纠纷，应由工业局出面组织双方进行协商。经协商无法解决纠纷的，应按照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提交仲裁。仲裁应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进行，并适用尼泊尔法律。当事人也可以根据投资协议中有关争端解决条款处理纠纷。

根据《私人投资建设和运营基础设施法》规定，如果项目实施人与尼泊尔政府就项目实施发生纠纷，双方首先应通过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纠纷的，应当根据协议中争端解决条款进行处理，如果协议中未规定争端解决条款的，应提交仲裁。仲裁程序依照协议规定进行，如果协议未规定仲裁程序，

应按照仲裁所适用的法律进行。

劳动争议解决

《劳工法》的第 72 到 80 章规定了雇主和员工之间的集体商定和争议解决方式。第 74 章的程序规定了解决争议的步骤。

(1) 提出利益要求。《劳工法》第 74 章规定与集体权利、利益或特权相关的争议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至公司相关的部门。要求争议文件必须由总数 51% 以上的员工签字。此外，这种争议必须通过员工选定的代表提交。

(2) 双方讨论。雇主收到争议文件和集体要求后，必须与员工代表进行讨论，努力在 21 天之内解决争议，且应达成一个集体商讨协议。

(3) 调解。按照《劳工法》的第 74 (4) 规定，如果争议无法通过双方讨论解决，则争议需提交至由雇主和员工共同指定的调解员。如果双方无法与调解员达成一致，则在双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与尼泊尔政府成立一个三方委员会。委员会由来自尼泊尔政府、雇主和员工的代表构成，调解员或委员会必须在 15 天之内解决争议。

(4) 向政府上诉。如果一方对三方委员会的决定不满意，则应在收到决定通知后的 35 天之内向尼泊尔政府上诉。政府收到上诉后，应在 60 天之内解决此争端。

(5) 罢工。如果调解员或政府未能解决争端，则按照第 74 (7) 的规定，员工有权按照《劳工法》组织罢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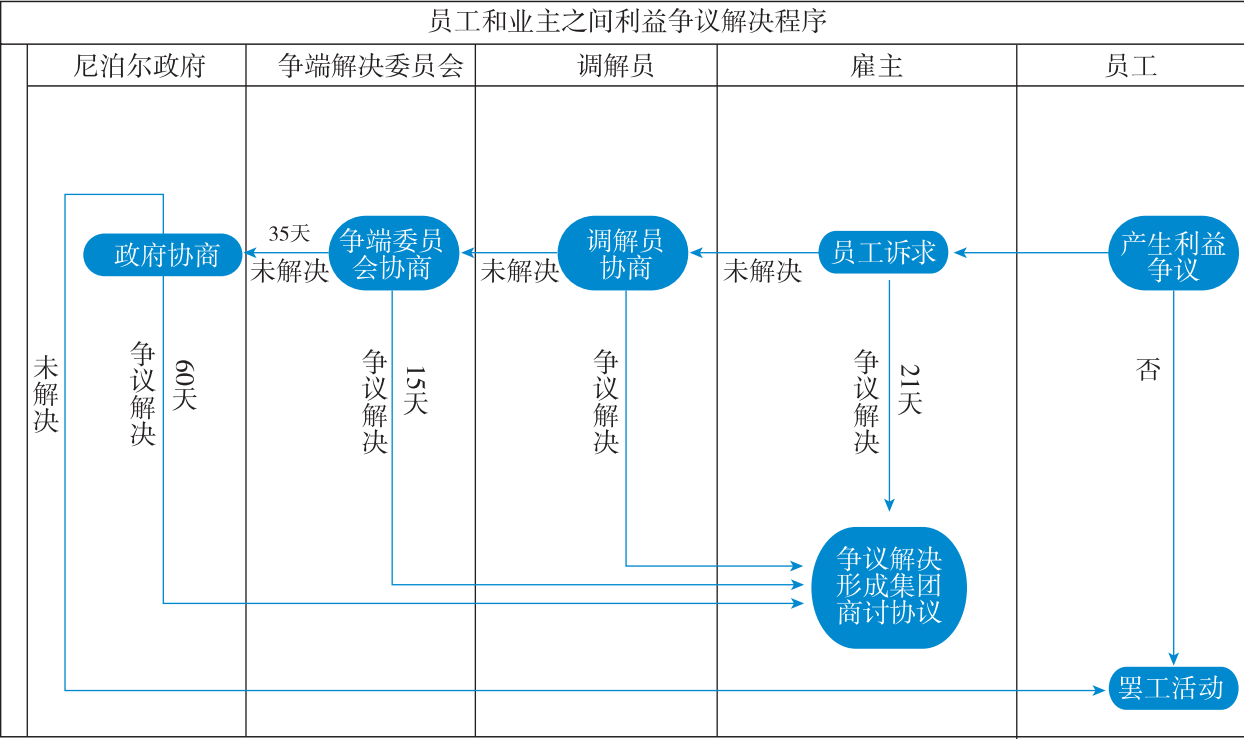


图 5-1 尼泊尔劳动争议解决程序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特色服务

4.1 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逐渐深入，为响应国际社会呼声，在中国贸促会推动下，中国国际商会联合“一带一路”建设参与国相关工商会、法律服务机构等按照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共同发起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作为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

作高峰论坛重要成果，2020 年 10 月 15 日，该国际组织正式成立。该国际组织为非政府间、非营利性国际社会团体，将为境内外企业提供包括宣传培训、对话磋商、合规建设、预警防范、标准合同制定、调解、仲裁等国际商事争端预防和解决多元化、“一站式”服务，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营造高效便捷、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



4.2 商事仲裁

一般商事仲裁

商事仲裁是中国贸促会最早开展的商事法律业务。1954 年 5 月，中国贸促会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第一家涉外仲裁机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委”）。经过多年的发展，贸仲委已成为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常设商事仲裁机构之一，独立公正地解决国内外经济贸易争议及国际投资争端。贸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加拿大、奥地利、中国香港、深圳、上海、天津、重庆、杭州、武汉、福州、西安、南京、成都、济南均设有分支机构。除传统商事仲裁服务外，还为当事人提供网站域名、网上仲裁、调解、投资争端解决等多元化争议解决服务，以及粮食、工程建设、金融等行业争议解决服务等。

海事仲裁

1959 年 1 月，中国贸促会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海仲委”），海仲委是目前中国最有影响力、最具权威的涉外海事仲裁机构。中外企业在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物流、航空、涉海（水）上工程、海洋资源开发等海事领域的争议均可向海仲委申请仲裁。海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上海、天津、重庆、深圳、香港、福建设有分会，在浙江等地设有自贸区仲裁中心，在大连、天津、青岛、宁波、广州、舟山等城市设有办事处。

4.3 知识产权保护

中国贸促会自 1957 年起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是中国最早开展涉外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为中外企业在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商业秘密、商业外观、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相关领域提供咨询、申请、调解、行政保护和诉讼服务。中国贸促会下设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等知识产权代理和维权机构，在北京、纽约、东京、慕尼黑、日内瓦、马德里、中国香港、上海、广州、深圳设有分支机构。



专利服务

- 现有技术检索及可专利性分析
- 准备和办理专利申请
-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 专利复审与无效事务
- 专利侵权纠纷的司法诉讼、行政解决以及海关保护措施
- 专利海关备案
- 专利检索、监视、侵权分析、企业并购中的尽职调查等
- 专利许可与技术转让



商标服务

- 商标事务性咨询
- 商标申请前查询及提供可注册性分析
- 商标查询、监视及广告
- 商标注册申请与续展
- 商标异议、评审和行政诉讼
- 商标许可与转让
- 商标侵权司法诉讼、行政查处及相关法律事务
- 商标海关备案
- 商标、品牌战略设计



其他知识产权相关服务

- 办理著作权和计算机软件登记
- 代理著作权许可或转让合同谈判和签约
- 办理著作权侵权诉讼及相关法律事务
- 代理著作权海关备案
- 提供与反不正当竞争和商业秘密保护有关的法律咨询服务
- 提起侵权诉讼及处理相关的法律事务
- 为技术贸易提供技术、法律、贸易方面的咨询服务
- 代理技术贸易合同谈判和签约
- 域名注册与争议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

4.4 “两反一保”服务

随着中国“一带一路”建设和企业“走出去”深入推进，企业面临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两反一保”）等案件日益增多，中国贸促会为企业“整链条、全覆盖”的经贸摩擦应对服务。在立案前，代表企业与国外商协会开展产业对话，消除分歧；在案件应对期间，组织行业企业积极开展游说应对工作；在中国企业受到国外“两反一保”措施后，帮助企业在外国法院提起司法救济诉讼，代表行业向外国政府反映情况。目前，中国贸促会已在全国设立 102 家贸易摩擦预警机构，建立起较为完整的经贸摩擦预警体系，不仅涵盖了大部分省市，且覆盖了钢铁、重型机械、茶叶、平衡车行业、特种纸行业、电动工具行业、管道装备行业、陶瓷行业等几十个经贸摩擦重点多发行业。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负责“两反一保”相关业务。

4.5 商事认证服务

中国贸促会的商事认证业务主要包括签发中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出具商事证明书和不可抗力证明书、签发暂准进口货物通关（ATA）单证册以及代办涉外商事文件领事认证等内容。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负责统筹协调全国贸促系统 300 多家商事认证签证机构开展相关业务，每年签发各类证书约 450 万份，每年为企业减免费用约 2

亿元，显著提升了贸易便利化水平。2019 年，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还启动了企业信用服务平台，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企业信用调查渠道，建立了国际经贸领域失信企业数据库，为中外企业提供信用公共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国际经贸领域的商业信用风险。

4.6 商事调解服务

商事调解是一种非对抗的争议解决方式，主要解决中外当事人在经济、贸易、金融、投资、技术转让、承包工程、运输、保险以及其他商事、海事方面的争议。中国贸促会于 1987 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贸促会 / 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可根据当事人之间的调解协议受理案件，如没有调解协议，经一方当事人申请在征得他方当事人同意后也可受理。调解中心已在全国各地设立分会调解中心近 50 家，还与部分国际调解机构成立了联合调解中心。

4.7 合规建设服务

2018 年 1 月，中国贸促会设立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以下简称“合规委员会”），具体业务由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负责运作。这是迄今国内成立最早、服务企业合规建设最权威最全面并具有广泛代表性的专业合规组织机构。合规委员会特色服务包括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合规培训、合规风险

管控方案设计、在线合规咨询、资信查询等信息服务。

4.8 其他相关服务

境外投资全流程“一站式”综合服务

通过在 130 个国家建立的 300 多个多双边合作机制搭建了全球综合服务网络，针对企业在境外投资中遇到的问题，为企业境外投资提供涵盖投资前期、中期、后期的全流程法律服务，并为企业的境外投资项目提供包括法律服务、海外项目对接、商务考察、税务咨询、融资方案等在内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企业信用公共服务

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企业信用调查渠道，建立了国际经贸领域失信企业数据库，为中外企业提供信用公共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国际经贸领域的商业信用风险。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电话	+86-10-82217788, 64646688
传真	+86-10-82217766, 64643500
邮箱	info@cietac.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6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电话	+86-10-82217900 +86-10-82217767/7923/7735
传真	+86-10-82217966
邮箱	cmac@cmac.org.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16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商事认证中心

电话	+86-10-82217098
传真	+86-10-82217099
邮箱	rzzx@ccpit.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3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专利商标事务所

电话	+86-10-66412345, 68516688
传真	+86-10-66415678, 66413211
邮箱	mail@ccpit-patent.com.cn
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远洋大厦 10 层
邮编	10003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商事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	+86-10-82217056/7055/7151
传真	+86-10-82217055
邮箱	iprsc@ccpit.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4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

电话	+86-10-82217081
传真	+86-10-82217052
邮箱	adr@ccpit.org
网址	http://adr.ccpit.org/CH/Index/index.html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4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电话	+852-28284688
传真	+852-28271018
邮箱	patent@cpahkltd.com
网址	https://www.cpahkltd.com
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 23 号 鹰君中心 22 字楼

案例 2

商标侵权纠纷案。阿莱斯公司是依据德国法律成立的法人企业，专业从事生产设计、制造和销售各种隔热、绝热材料。阿莱斯公司申请注册了多项商标，是“福乐斯”“Armaflex”等商标的持有人。阿莱斯公司发现，杭州阿莱斯福乐斯公司在其保温绝缘材料上单独使用了“阿莱斯福乐斯”。同时，该公司的英文名称“Hangzhou Armace11 Armaflex Commerce Co., Ltd.”也使用了阿莱斯公司所拥有的“Armace11”和“Armaflex”商标。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接受阿莱斯公司的委托，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胜诉，有效维护了阿莱斯公司的合法权益、形象及声誉。

案例 3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此案涉案专利属发明专利，为胜德国际研发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北京突破电气公司认为该专利与两公司联合开发的某专利类似，权利应归属于突破电气公司。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受胜德国际公司的委托，对专利的技术特征进行了深入分析，认为该专利并非联合开发专利的简单叠加，且与联合开发专利无直接关联。相关诉讼请求得到了法院支持，维护了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案例 4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2015年10月28日，美国TB Wood's Incorporated公司向美国商务部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对进口自中国的部分铁制机械传动部件发起“双反”调查。中国贸促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认真分析案件特点，积极开展发动企业、法律抗辩、游说施压等相关工作。在各方共同努力下，美起诉方五次缩小涉案产品范围，涉案金额由近3亿美元缩减至约2000万美元，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最终作出无损害裁决。我方应对工作取得完胜，维护了年均3亿美元的出口市场。

案例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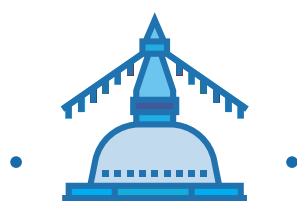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某大型国有 A 公司与某民营 B 公司就海外工程项目款项发生争议，B 公司多次向 A 公司提出补偿前期投入款项，但是由于当事双方之间就标的工程项目仅有口头上的约定，故 A 公司对前期 B 公司所投入的金额存在严重的分歧。B 公司尝试了多种手段去追讨款项甚至包括上访，均无果。后 B 公司向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提出调解申请，调解中心就此事联络 A 公司，向其普及了调解的作用和优势，A 公司同意进入调解。通过调解中心与相关仲裁委员会建立的调解—仲裁联合机制，以和解协议为基础，由仲裁委员会制作了裁决书，为本次调解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案例 6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河北某公司与巴西买方签订了买卖合同，约定支付方式是 D/P，贸易术语 FOB，承运人由巴西买家指定。货物从中国天津港海运发出后，河北公司随即将全套正本提单交付给托收行，委托其代收货款。货物到港后，巴西买家因经营不善，面临破产重组，不能及时付款赎单。河北公司得知这一消息后，立即告知承运人，提醒其妥善保管货物，可能需要运回。此时承运人告知该河北公司，货物已经被巴西买方凭副本提单提走。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代理该河北公司向承运人提起索赔并胜诉，河北公司获全部货款及利息赔偿。

案例 7

敦促履约案。美国公司在收到陕西某公司发送的产品后，发函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这批产品在量产之前经美国公司检测并出具了检测合格报告。陕西公司认为，美国公司此举为恶意拖欠货款。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接到投诉后，迅速向美国公司发送敦促函，促使美方同意签署和解协议，帮助陕西公司减少了不必要的损失。



第六篇 在尼泊尔工作生活基本信息

1 入境及居留

1.1 签证

尼泊尔签证是尼泊尔在本国或外国公民所持的护照或其他旅行证件上的签注、盖章，以表示允许其出入尼泊尔国境或者经过国境，也可以说是颁发给他们的一项签注式的证明。是进入尼泊尔的通行证件之一。

签证类型

（1）中国公民持外交、公务护照赴尼，停留期不超过 1 个月，免办签证。

尼泊尔和中国公民持有效外交和公务护照者，到对方国家，可互免签证，停留时间最长为 30 天。此规定还适用于外交、公务护照持有人的家庭成员和未成年子女。这一新规定是根据尼中两国 2005 年 8 月 15 日达成的协议实行的。双方从 2006 年 10 月 11 日开始实施这一新规定。

（2）个人申请者需要前往位于北京的尼泊尔驻华大使馆，或尼泊尔驻拉萨、香港、上海领事馆面签。前往尼泊尔的旅游签证通过由中国国家旅游局授权经营其他国家旅游业务的旅行社来申请。

申请尼泊尔旅游签证以前，必须提前办理好个人因私护照（相对于公务护照和外交护照）。申办因私护照必须在申请人户口所在地的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科）办理。

持旅游签证者不得在尼打工。如果想去尼泊尔短期经商，一般可申请旅游签证，如果需要长驻尼泊尔，就应该申请尼泊尔工作

签证。尼泊尔工作签证的申办程序可以到尼泊尔驻中国大使馆的网站上查询。

（3）商务签证、学生签证以及居住签证，请咨询尼泊尔在当地的主办方或位于加德满都的移民局。

签证延期

尼泊尔旅游签证可以延期。如果临近签证期限还需在尼泊尔停留，需前往加德满都的尼泊尔国家旅游局（NTB）的游客服务中心办理延期。其规定的延期费是每增加一天，加收费用 2 美元，以此类推。

落地签证

虽然尼泊尔政府允许中国公民在尼泊尔国际机场和陆路口岸办理“落地签证”，但是由于中国政府不允许持无签证护照的公民出境，所以尼泊尔的落地签证政策，持因私护照者不能享受。若持有第三国的签证出境后再前往尼泊尔，则可以办理尼泊尔落地签证。

办理要求

（1）尼泊尔旅游签证种类如下：

- ① 15 天停留期旅游签证；
- ② 30 天停留期旅游签证；
- ③ 90 天停留期旅游签证。

（2）所需资料：

- ① 身份证原件；
- ② 户口本原件；



③ 2 寸彩照一张；

④填写护照申办表格一份（表格在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领取）。

特别注意：

护照原件护照尾页需持照人亲笔签名；有效期需至少半年（从所申请签证有效期最后一天算起）；护照至少有 2 页供使用的签证空白页；照片为近 6 个月内拍摄的白底两寸（3.5cm×4.5cm）相片两张；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内容必须清晰。

申办过程

携带所需材料前往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科）填写申办表格，警官面试通过后照相（护照标准数码照片），申办受理程序结束。公安局受理完毕后会给一份受理单（黄色单子）。一般在 15 个工作日就可以领取新护照，拿到护照就可以申请办理尼泊尔旅游签证。

办理机构

2013 年，尼泊尔在中国设有一个大使馆和 3 个领事馆，大使馆在北京，领事馆分别设在拉萨、上海和香港。上海并不是正式的领事馆，而是一个专设的签证机构，称之为“荣誉领事馆”。



尼泊尔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 北京市三里屯路西 6 街 1 号
电话 +86-10-65321795



尼泊尔驻上海荣誉领事馆

地址 上海市北京西路 669 号东展大厦 16 楼 A 座
电话 +86-21-62720259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 9:30-11:30
下午 13:30-16:30



尼泊尔驻香港总领事馆

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科学馆道康宏广场
电话 +886-23697813

签证办理时间

签证办理时间各有不同。北京大使馆一般在 3 个工作日签发签证，而且严格执行中国人免签证费的政策；上海（荣誉领事馆）在 5 个工作日签发签证；拉萨领事馆在 2 个工作日签发签证。

费用变更

尼泊尔旅游首次签证免收签证费，再次签证收费 30 美元。

有效期

对于首次办理尼泊尔旅游签证的人员，尼政府将发给有效期半年，最多停留 3 个月的旅游签证。再次签证的人员将只能获得 3 个月有效期，最多停留 1 个月的短期旅游签证。签证延期最多 3 次，一年内在尼泊尔旅游的时间不能超过 150 天。

携带品

申请人需提交的材料包括有效护照、护照照片，并申报携带的外国货币数量。每位游客出入境时只允许携带最多 5000 美元现钞，或同等数额的外币，超出的必须申报，否则一经查出，除没收全部外币外，还将处以 1~3 倍的罚款，无力支付者将入狱。

禁止携带面额为 500 和 1000 的印度卢比入出境。

1.2 居留证

工作许可制度

在尼泊尔企业在本地某些技术劳务不足的情况下，可向劳动雇用促进局申请雇用外国人的工作许可证，每个外国人一次可得到 1 年的非旅游签证，最多续签 5 年。签证费为第 1 年 60 美元 / 月，第二年起 100 美元 / 月。

在尼泊尔工作的外国人，通过用人企业向劳动雇用促进局和工业局申请，获准后才可把工资、津贴等收入的 75% 兑换成可兑换货币汇回本国。

申请流程。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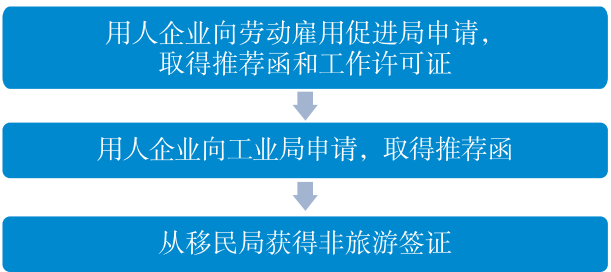


图 6-1 工作许可证申请流程

提交资料。

(1) 企业和受雇外国人的协议复印件；

(2) 企业发展报告；

(3) 受雇外国人简历（主要描述有关技能和经验）和学历；

(4) 受雇外国人最近的签证和最新护照复印件；

(5) 准备接受该外国人培训的尼泊尔人名单；

(6) 企业注册证明；

(7) 企业在政府报纸刊登的招聘广告；

(8) 公司的审计报告。

外国人在尼泊尔工作居留的规定

尼泊尔是劳务输出国家，对外籍劳务人员的签证管理较为严格，原则上仅为具备尼泊尔人没有的专长或经验的外籍人员发放工作签证和商务签证。而且获得签证的审批流程和时间也较长。

(1) 2018 年 6 月 22 日，尼泊尔颁布《劳动法（2017）》的实施条例。其中，外资企业外籍员工比例不能超过 5%，专业领域专家或技术工人可适当放宽，但要求申请人提供学历、工作经历、资质等相关资料加以证明。

(2) 任何单位（含外资企业）招聘、雇用职员或工人时，尼泊尔人有优先权；

(3) 任何单位（含外资企业）雇用的外国雇员或工人，应具有尼泊尔人没有或不能相比的专长或经验；

(4) 用人单位雇用外籍员工，应通过劳动雇用促进局为其办理工作许可证；

(5) 企业解雇人员时，首先应解雇外国人而不是尼泊尔人；



(6) 在尼泊尔工作的外国人需由用人单位为其到移民局申请和续签工作签证；

(7) 在尼泊尔工作的外国人在劳动雇用促进局批准后可把收入所得的 75% 汇回本国；

(8) 供职于同一项目或公司的外籍员工工作许可和非旅游签证累计不能超过 3 年，拥有特殊技术或特定经验的人员可以延长至 5 年。在 3 年签证最后届满的至少 1 个月前，申请人有权提出延期申请，但是否被批准及准许申请延期多久，并不确定。

1.3 注意事项

(1) 严格管制物品。尼泊尔对黄金、白银、外汇实行严格管制。严禁携带超过 50 克黄金或 100 克白银首饰出入境，严禁携带任何未经加工的金银出入境，违者会面临走私罪的指控而遭羁押并被处以重罚。

尼泊尔严禁携带生鲜动植物、濒危珍稀

动植物及其制品、古旧文物等出入境。出入尼边境时，请切勿携带象牙、红木、龟壳、犀牛角及疑似饰品，切勿携带古佛像、老唐卡等违禁物品。

(2) 出入境需申报物品。如携带超过 5000 美元或等值外汇现金、汇票等入境，应主动向尼海关申报并妥善保管申报单，以便在离境时接受检查，如无法出具相关海关申报单，可能遭羁押并受重罚。海关规定每人最多可以携带 20000 元人民币或等值于 5000 美元的外币出境。

(3) 出入境可携带物品。除了自用物品外，还允许游客免税携带入境香烟 200 支或雪茄 50 支，一瓶 1.15 升的酒和 15 卷胶片。下列物品游客也可免税携带入境，条件是离境时带走：望远镜，电影摄像机或录像机，无声照相机，手提式计算机以及便携式录音机。游客可携带纪念品回国，携带文物出境须出示由考古局发放的特别证明。严禁携带致幻药品、武器和军火。

2 租房

2.1 租用办公用房

尼泊尔办公用房的租金比较便宜，办公用房的租金价格取决于物业服务、办公设施、地理位置、办公面积等因素。加德满都

的办公用房租金，依据地理位置和物业服务的不同，租用 100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月租金约为 50000~100000 尼泊尔卢比不等，加德满都以外城市的办公用房租金略低于加德满都，租用 100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月租金约为

30000~80000 尼泊尔卢比。

加德满都的办公用房通常提供比较完善的物业服务，但物业服务通常需要单独收费。对于单独的办公室，如果需提供包括办公设施、信息服务和保洁服务，每月物业费约为 21000 尼泊尔卢比；对于集体办公场所，如果需提供办公设施和信息服务，每月物业费约为 17000 尼泊尔卢比。

2.2 租用住宅用房

在尼泊尔，房屋所有权归个人所有，房屋的租金与房屋的大小、位置有很大关系，近两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房屋租金变化非常大，因此建议租房者多与房东沟通商量确定租房价格。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住宅用房的租金情况见表 6-1。

表 6-1 加德满都住宅租价

单位：尼泊尔卢比 / 月

房型	租金
住宅区单间	2500 起
住宅区一居室（少量家具、中等装修）	9000 左右
市中心一居室（精装修并配备全套电器和家具）	16000 左右
住宅区二居室（少量家具、简单装修）	22000 左右
市中心二居室（少量家具、中等装修）	50000 左右
市中心二居室（市中心精装修并配备全套电器和家具）	80000 左右
住宅区三居室（全套家具和电器、中等装修）	70000 左右

2.3 主要租房中介机构

在尼泊尔，可以通过中介机构进行租房，部分租房中介机构联系方式见表 6-2。

表 6-2 部分租房中介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Rental Nepal	电话：+977-1-5422899 网址： https://www.rentalnepal.com 邮箱： info@rentalnepal.com
2	Nepal Property Search	电话：+977-1-4441620 网址： https://nepalpropertysearch.com 邮箱： info@nepalpropertysearch.com
3	Nepal Homes	网址： https://www.nepalhomes.com 邮箱： support@nepalhomes.com
4	Ghar ghaderi	电话：+977-1-5180352 网址： https://www.gharghaderi.com 邮箱： contact@gharghaderi.com



续 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5	Ghar bazar	电话: +977-1-4785677 网址: https://www.gharbazar.com 邮箱: info@gharbazar.com
6	Hamro bazaar	电话: +977-1-5135033/5135034/5135009 网址: https://hamrobazaar.com 邮箱: support@hamrobazaar.com

2.4 租房注意事项

租房人在签订租房合同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在签订合同之前必须验证所有与房屋有关的文件，合同中必须有要求提供所有权文件原件的条款，如果没有这样的条款，则必须添加，以避免被欺诈。合同必须附有标明租赁区域和（或）房屋的平面图，尤其是场馆和场地租赁，以避免出租房偷梁换柱。

（2）如果长期租赁，最好禁止单方面终止合同，同时应标明“本合同只有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才能提前终止。除非合同中另有

规定，否则将补偿给租户装修费用。”以避免业主将状况不佳的房屋出租，等待承租人装修，而后终止合同并重新出租。

（3）合同中应注明“双方之间的争议应在租户所在地进行仲裁。”以避免日后产生纠纷时的麻烦。

（4）为了避免房东或中介不断提高租金，在合同中应注明“租金上浮每年不超过一次，每次不超过 5%”或者尝试冻结租金，例如“租赁价格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得更改。”

3 医疗及保险

3.1 医疗概览

尼泊尔卫生部健康服务局是中央级医院和中心的行政管理部门。所属部门和服务机构有 6 个局机关处室，5 个中心（国家健康培训中心，国家健康教育、信息和通讯中心，

国家肺结核防治中心，国家艾滋病和性传染病防治中心，国家公共卫生实验室），5 家中央医院。尼泊尔全国共有 19 家全国性医学院附属教学医院。

7 个省共有 103 所规模不等的地区性医院，每个省各设一个省卫生健康董事会，是

该省所有省级医院、县健康办公室及其下属单位的行政管理部门。全国共有省级培训中心 7 家，省级医药仓库 5 家，省级结核病防治中心 1 家，以及省级医院 9 家。

75 个县各设有县卫生健康办公室（DHO）作为县级及其下属单位的行政管理部门。全国共设有 15 家县级公共卫生办公室、67 家县级医院（DH）、180 个初级卫生保健中心 / 卫生保健中心、711 个卫生所。

全国 3995 个村发展委员会共有 204 所基础卫生中心、3805 所卫生站、250 个社区卫生点，15548 个初级卫生保健中心外诊所，以及 12908 个基础卫生中心派出点。

除上述医疗机构外，还有政府所属军队医院 6 家，警察医院 1 家，肿瘤医院 1 家，心脏病医院 1 家。64 所私立医院及诊所，眼科医院 16 家，印度草药和另类医院 74 家。

主要医疗机构

加德满都的医院和诊疗机构很多，大致

分为公立医院，如尼泊尔医院、尼泊尔公务员医院、尼泊尔国际医院、比尔（Bir）医院、Paropakar 产科医院、甘蒂儿童医院、精神病医院等；教学医院，如特利普湾大学医学院的教学医院、加德满都医学院的教学医院、巴丹医学院的教学医院等；社区医院和私立医院，如诺尔维克医院、比恩比医院等；私人诊所；私立诊断中心等。很多医院对外国人收费较高。有较多中国毕业的医生的医院有更嘎拉勒心脏病专科医院和加德满都模范医院等（见表 6-3）。

Om Hospital & Research Center 是加德满都最大的医院之一，电话：+997-1-4466179/4466178/4466127。

CIWEC 诊所位于加德满都泰米尔区东北部，专门为外国游客看病，24 小时有值班医生，但是诊疗费昂贵。电话：+997-1-4424111，网址：www.ciwecclinic.com，工作时间是：周一至周五，9:00—13:00，13:00—16:00。

表 6-3 尼泊尔病床数量前 10 大医院^①

医院名称	病床数（张）	所在地区
Nobel Medical College Teaching Hospital	911	比拉德讷格尔（Biratnagar）
Nepalgunj Medical College Teaching Hospital	830	考哈普尔（Kohalpur）
Chitwan Medical College Teaching Hospital	750	巴拉特普尔
Nepal Medical College Teaching Hospital	750	加德满都
Bir Hospital	700	加德满都
B.P. Koirala Institute of Health SciencesCentral Teaching Hospital	700	高帕（Ghopa）

① 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泊尔（2020 年版）》。



续 表

医院名称	病床数（张）	所在地区
Manipal Teaching Hospital	700	博卡拉
Universal College of Medical Sciences & Teaching Hospital	700	拉尼贡（Ranigaon）
Lumbini Medical College Teaching Hospital	656	帕尔帕（Palpa）
TU Teaching Hospital	600	加德满都

医院收费

尼泊尔医院收费很贵，政府通常为特定服务确定价格，私立医院可以在此基础上再收取 50% 的额外费用。

以新冠肺炎的治疗为例。卫生和人口部发布了医院治疗新冠肺炎的固定收费标准，正常患者每天 3500 尼泊尔卢比，中病患者每天 7000 尼泊尔卢比，重症监护患者每天 15000 尼泊尔卢比。但位于锡纳曼加尔的加德满都医学院 2021 年 5 月公布的收费标准是收取每天 10000~30000 尼泊尔卢比的费用。经济衰退的哈姆斯医院也发布了类似的收费标准，新冠肺炎患者的床位价格和“生物安全费”从 7000~50000 尼泊尔卢比不等。

适合投保，目前各公司都有提供，只是在承保的项目上有一些细微的差别。需要特别考虑的是承保范围，仅仅投保身体伤残后保险公司根据标准给付保险金的意外伤害保险一般是不够的，应考虑到发生事故后的救援行为以及进行治疗所花的费用，还有在遇到困难时要能够获得及时的帮助。“意外伤害保险”一般附加“意外伤害医疗险”，后者比前者对投保者更有益，因为一般旅行活动中死亡伤残的概率小，而受伤做治疗的概率要相对高一些。

可以选择直接向医生或医院付款的保险条款，而不是现场付款后再要求赔付。如果不得不过后要求赔付的话，一定要保留好相关文件。

3.2 医疗保险

尼泊尔的医疗保险只覆盖了全国一半地区，每年只能向每个家庭（最多 5 个人）提供 2700 尼泊尔卢比的保障。

尼泊尔位于山区，气候多变，卫生医疗条件相对不是太好，因此前往尼泊尔之前应购买足额的保险。对游客而言，一定要购买意外伤害险。意外伤害险保障范围较广，更

3.3 就医与买药

在加德满都，从大型正规医院到小规模私人诊所皆有。大医院收费较高，小诊所较便宜。尼泊尔医疗系统的管理较规范，医院与药店分开，医生看病开方，然后到药店买药。药品基本上都是进口，大多是印度生产，价格较合理。

尼泊尔主要药店见表 6-4。

表 6-4 尼泊尔主要药店

药店名称	地址	电话
Life Style Medical Hall	Near Hotel Gangjong, Kathmandu 44600	+977-985-1058502
Nilam Raj Pharmacy	Shantinagar Road, Kathmandu 44600	
Kamal Vinayak Pharmacy	Garud Kundal Road, Bhaktapur 44800	
Som Lata Pharmacy	Nagarkot Road, Bhaktapur 44800	
Hello Janaswasthya Pharmacy	Hello Janaswasthya Pharmacy, Nagarkot Rd, Bhaktapur 44800	+977-1-6618876

3.4 其他保险

在尼泊尔投保旅游保险是很明智的，可以应对盗窃，遗失和医疗等问题。有多种保险可供选择，所以要仔细了解相关内容。有些保险条款会将“危险活动”排除在外，如骑摩托车和徒步游。务必牢记很多保险都不对“恐怖活动”、内战或在国家建议不要去的地区出险进行赔付，所以要仔细检查旅游保险公司对这些概念的定义和对尼泊尔政局的评估。

旅游意外伤害险

意外伤害险有一年期和短期两种，短期险目前不是各保险公司的主推项目，所以推荐在国内相关机构购买意外险等临时险。现列举两种典型的旅游意外险。

新华人寿保险公司的关爱相随卡

“关爱卡”的保障地遍及世界各地，投保手续简便，可迅速承保；包括意外伤害与

意外医疗等多项责任。飞机发生保险事故将获得双倍赔付；附送“新华急难救助服务”，在居住地以外的其他地区遭遇困难时，可通过由新华公司付费的急难救助服务专线求助。该险种保险期限为一年，每份保险仅为 100 元，被保险人可以享有保额为 5 万元的意外伤害保障，2000 元的意外医疗。

“关爱卡”的好处在于填写投保单缴纳保费后，可以立即拿到保险合同和急难求助服务说明，不必通过保险公司烦琐的核保程序。建议通过电话联系新华公司的某一营业网点直接进行投保。

泰康人寿保险公司

旅游意外伤害及救援保险。责任包括意外伤害以及因罹患急性病导致的治疗费用；投保救援保险后可获得的救援服务项目包括中文热线电话、安排就医、转院治疗、转运回国或原居住地。

4 开设银行账户

4.1 开设个人账户

外国公民可以在尼泊尔开设个人银行账户。开设账户时，外国公民需要向银行提交身份证明文件。如果身份证明文件由尼泊尔语以外的语言签发，需将其翻译成尼泊尔语后，将原件、翻译件以及相应的公证文书一起提交给银行。外国公民可以在尼泊尔开设尼泊尔卢比和印度卢比账户，但目前尚不能开设人民币账户。

4.2 开设公司账户

外国企业在当地银行开立普通尼泊尔卢

比账户的所需基本材料，各银行有所不同，具体需向拟开户银行详细咨询：

- (1) 开户申请表；
- (2) 公司注册证明；
- (3) 所得税或增值税登记证明；
- (4) 公司组织大纲或组织章程；
- (5) 公司出具的开户及金融业务授权书；
- (6) 公司董事会成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等。

开立美元账户，除上述程序外，还需要向尼泊尔中央银行提交开立美元账户申请，获得中央银行批准函之后才可开立美元账户。

5 交通出行

5.1 驾车

通行方式与驾照

尼泊尔驾车采用右舵，靠左行驶的通行方式。

中国驾照可以在尼泊尔开车、租车，尼泊尔承认中国驾照。在尼泊尔用中国驾照租车自驾，通常采用中国驾照+国际驾照翻译认证件的方式。在尼泊尔，巴克塔普尔，加德满都，帕坦，博卡拉等城市能够使用中国驾照+国际驾照翻译认证件租车自驾。

尼泊尔自驾出行

在持有合法中国护照的前提下，可以通过旅行社报批中国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和交通管理局）、海关总署、武警边防部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等部门的批准，到拉萨海关办理通关手续，人员和车辆可以正常出境，并从陆路入境。驾驶汽车进入尼泊尔必须持有国际驾照，如果办理国际驾照比较困难，变通方式是由去尼泊尔旅游网协助办理尼方的临时驾照。

在尼泊尔，能够使用国际驾照翻译认证件的租车公司有 Enterprise, AVIS（安飞士租车）、Alamo（爱路美租车）、National、Keddy by Europcar、Budget（百捷乐租车）、Firefly、Thrifty（苏立夫提租车）、Hertz（赫兹租车）、Europcar（欧诺普卡租车）、SIXT（席克斯特租车）、Dollar（道乐租车）、Interrent。

5.2 其他交通方式

尼泊尔的交通以公路为主。加德满都及河谷地区公路交通较发达，西部山区交通落后。尽管陆路交通受到一定限制，但各城市和旅游景区之间都有公路相连。

公路

加德满都市内的公共交通有大巴、小巴、三轮车（Safa Tempo）、出租车。大巴、小巴、三轮车上都写有路线，走固定路线，所以上车之前要问清是否到自己想去的地方。公共汽车是最实惠的出行方式。市公共汽车除了在市区内行驶，也开往机场或谷地其他城市。通常最后一班车是晚上 8 点。票价相当低廉，很多路线甚至不到 1 尼泊尔卢比。

在加德满都河谷的三个城市都有长途旅游巴士开往各旅游景点，档次分三种，价格不等。每个地区都有酒店和租车公司为游客服务。

在加德满都、博克拉市内各景点，如果目的地不是很远的话，旅客只需要徒步就可到达，也可以租用自行车，或是乘坐人力三

轮车和出租汽车。尼泊尔租自行车是按小时或天数收费的，一天约 70 尼泊尔卢比。去较远的地方坐出租车快捷一些。这里的出租车有两种，有计价器的的士会按表收费，若没有计价器的，上车时最好与司机先商量价钱。带计价器的出租车有黑色的执照牌，私人出租车多用于长途旅行，有红色的执照牌。市内景点一般在 100 尼泊尔卢比以内，由市区到机场也不超过 200 尼泊尔卢比。

外国游客在尼泊尔不能租车自驾，但租配有驾驶员的汽车，还是很容易的。人们可以租车往返于加德满都和博克拉，以及加德满都和皇家奇特旺国家公园之间。

铁路

在尼泊尔，以贾纳克布尔为起点有两条火车线，但只能向东穿过印度边界到达 Jaynagar。这些窄轨列车速度极慢，而且有些拥挤，但却是一种有趣的旅行方式。

航空

尼泊尔国内航线的覆盖面相当广泛，许多航空公司都经营国内航线。除非天气异常，尼泊尔的国内航空是守时而且可靠的。尼泊尔国内飞机为螺旋桨的小飞机，通常为 17~18 座左右，有一名空姐服务。乘坐尼泊尔国内航班应该提前一个小时登机。登机前需通过安全检查，男女分开，国内机场税单程为 165 尼泊尔卢比 / 人。国内航班的枢纽是老加德满都机场，尼泊尔皇家航空公司（RNAC）归政府所有。此外，尼泊尔还有许多私人航空公司。除了加德满都，还有博克拉、西南部



的尼泊尔根杰和东南部的比拉德讷格尔等二类航空枢纽。这里也有一些国内的航空公司可以提供小型飞机的服务，很方便。

加德满都与各主要城市和旅游景区之间都有直航飞机。从首都到博克拉市，乘旅游车需 6~8 小时，但乘飞机 30 分钟便可到达，往返机票约 160 美元。从加德满都到兰毗尼等其他城市的行程也大致如此。

尼泊尔有 54 个机场，中国到尼泊尔加德满都空运有航班直航的城市有广州、拉萨、北京、昆明、香港等。

表 6-5 中国尼泊尔主要航线

	航线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 拉萨到尼泊尔路线： 拉萨——加德满都 拉萨——广州——加德满都 拉萨——昆明——加德满都 拉萨——成都——加德满都 ● 成都到尼泊尔路线： 成都——加德满都 成都——拉萨——加德满都 成都——昆明——加德满都 成都——广州——加德满都 成都——香港——加德满都 成都——曼谷——加德满都 成都——阿布扎比——加德满都

续 表

	航线
东方航空公司	昆明到尼泊尔线路： 昆明——成都——加德满都 昆明——广州——加德满都 昆明——首尔——加德满都 昆明——拉萨——加德满都 昆明——新德里——加德满都 昆明——曼谷——加德满都 昆明——加尔各答——加德满都
南方航空公司	广州到尼泊尔路线： 广州——加德满都 广州——昆明——加德满都 广州——香港——加德满都 广州——成都——加德满都 广州——达卡——加德满都 广州——新加坡——加德满都 广州——曼谷——加德满都
香港国泰港龙航空公司	中国香港到尼泊尔路线： 香港——加德满都 香港——成都——加德满都 香港——昆明——加德满都 香港——广州——加德满都 香港——曼谷——加德满都 香港——新德里——加德满都 香港——孟买——加德满都 香港——新加坡——加德满都 香港——吉隆坡——加德满都

附录一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促会”）成立于1952年，是中国对外开放领域重要的公共服务机构。经过69年的发展，中国贸促会已经成为党和政府联系经贸界人士、企业、团体的重要纽带，成为境内外工商界开展经贸交流合作的重要桥梁，并将致力于为全球工商界提供贸易投资促进服务和商事法律服务，代表中国工商界深度参与全球经济治理。

中国贸促会已在全球设立30个驻外代表处，与相关国家和地区的对口机构、国际组织建立了300多个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初步形成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海外工作网络。在中国贸促会推动下，地方各级和行业贸促会数量已超过1000家。贸促会和贸促工作的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贸促会将奋力推进新时代贸促事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活力的世界一流贸易投资促进机构，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中国贸促会网站

中国贸促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贸促”

中国国际商会网站

中国国际商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国际商会”



附录二

尼泊尔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总理和内阁办公室	地址：Singha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nepal.gov.np 网址：www.opmcm.gov.np 电话：+977-1-4211000/4211025/4211040/4211035 传真：+977-1-4211065/4211086/4211038/4211021
2	国防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d.gov.np 网址：www.mod.gov.np 电话：+977-1-4211289 传真：+977-1-4211294
3	内政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gunaso@moha.gov.np 网址：www.moha.gov.np 电话：+977-1-4211261/4211212/4211274/4211249/4211224 传真：+977-1-4211264
4	外交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fa.gov.np 网址：www.mofa.gov.np 电话：+977-1-4200182/4200183/4200184/4200185 传真：+977-1-4200160/4200056/4200061
5	联邦事务与总行政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pd@mofald.gov.np 网址：www.mofald.gov.np 电话：+977-1-4200309 传真：+977-1-4200318
6	教育、科学与技术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e.gov.np 网址：www.moe.gov.np 电话：+977-1-4200340/4200390 传真：+977-1-4200375

续 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7	能源、水资源与灌溉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enmoewri.gov.np 网址：www.moenmoewri.gov.np 电话：+977-1-4211516/4211426 传真：+977-1-4211510/4200026
8	农业与畜牧业发展部	地址：Singha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ald.gov.np 网址：www.moald.gov.np 电话：+977-1-4211905/4211950/4211935
9	卫生与人口部	地址：Ramshah Path, Kathmandu 邮箱：info@mohp.gov.np 网址：www.mohp.gov.np 电话：+977-1-4262802/4262543 传真：+977-1-4262896/4262468/4262935
10	工业、商业与供应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i.gov.np 网址：www.moi.gov.np 电话：+977-1-4211579 传真：+977-1-4211619
11	文化、旅游与民航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tourism.gov.np 网址：www.tourism.gov.np 电话：+977-1-4211669/4211846 传真：+977-1-4211758/4211992
12	林业与环境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fsc.gov.np/webmaster@mfsc.gov.np 网址：www.mfsc.gov.np 电话：+977-1-4211567 传真：+977-1-4211868
13	劳动、就业与社会保障部	地址：Singha 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molemoless.gov.np 网址：www.molemoless.gov.np 电话：+977-1-4211678/4211791/4211733 传真：+977-1-4211877

续 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4	财政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moev@mof.gov.np 网址: www.mof.gov.np 电话: +977-1-4200537
15	通信与信息技术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cit.gov.np 网址: https://mocit.gov.np 电话: +977-1-4211556 传真: +977-1-4211729
16	青年与体育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ys.gov.np 网址: www.moys.gov.np 电话: +977-1-4200542/4200540/4200539/4200543 传真: +977-1-4200552
17	土地管理、合作与减贫部	地址: Singha 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lcpa.gov.np 网址: https://molcpa.gov.np 电话: +977-1-4211666
18	供水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wss.gov.np 网址: www.mowss.gov.np 电话: +977-1-4211693 传真: +977-1-4211433
19	基础设施和运输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pit.gov.np 网址: www.mopit.gov.np 电话: +977-1-4211782/4211931/4211880/4211655 传真: +977-1-4211720
20	城市发展部	地址: 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 info@moud.gov.np 网址: www.moud.gov.np 电话: +977-1-4211673 传真: +977-1-4211873

续 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21	妇女、儿童和老年人事务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mowcswinfo@mowcsc.gov.np 网址：www.mowcsc.gov.np 电话：+977-1-4200082/4200164/4200275 传真：+977-1-4200116
22	司法和议会事务部	地址：Singhdurbar, Kathmandu 邮箱：infolaw@moljpa.gov.np 网址：www.moljpa.gov.np 电话：+977-1-4200225 传真：+977-1-4211684
23	尼泊尔投资促进委员会	地址：ICC Complex, New Baneshwor, Kathmandu, Nepal 邮箱：info@ibn.gov.np 电话：+977-14475277 传真：+977-14475281
24	移民局	邮箱：deptimi@ntc.np 网址：www.immi.gov.np 电话：+977-1-4223590 传真：+977-1-4223127
25	警察总局	电话：+977-1-4420538 传真：+977-1-4430411
26	加德满都警察局	电话：+977-1-4261790/4220060（交警） 传真：+977-1-4266305



附录三

中国驻尼泊尔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中国驻尼泊尔大使馆	地址：Baluwatar, Kathmandu Nepal 网址：http://np.chineseembassy.org/chn 邮箱：chinaemb_np@mfa.gov.cn 电话：+977-1-4419389/4411740 传真：+977-1-414045/4430145
2	中国驻尼泊尔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地址：Hattisar, Naxal, Kathmandu, Nepal 网址：http://np.mofcom.gov.cn 邮箱：np@mofcom.gov.cn 电话：+977-1-4425949/4434972 传真：+977-1-4434792

附录四

尼泊尔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序号	商协会名称	联系方式
1	尼泊尔工商联合会	地址：PachaliShahid Shukra FNCCI Milan Marg, Teku, P.O. Box 269, Kathmandu, Nepal 网址：http://www.fncci.org 邮箱：fncci@mos.com.np 电话：+977-1-4262061/4262218/4266889 传真：+977-1-4261022/4262007
2	尼泊尔—中国工商会	网址：www.nepal-china.org.np 邮箱：nepalchina@info.com.np 电话：+977-1-4445201/4445202 传真：+977-1-4445203
3	尼泊尔中资企业协会	电话：+977-1-4411892 传真：+977-1-4414483

附录五

尼泊尔主要第三方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尼泊尔律师协会 (Nepal Bar Association)	地址： RamshahPath, Kathmandu, Nepal 电话： +977-1-4200831/4200837 传真： +977-1-4200836 邮箱： neba@nepalbar.org

附录六

在尼泊尔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联系方式
1	三峡集团公司	电话：+977-1-4411892 传真：+977-1-4414483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37328 传真：+977-1-4284353
3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电话：+977-1-4421943 传真：+977-1-4417372
4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977-1-4426971 传真：+977-1-4438783
5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12164 传真：+977-1-4417458
6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40650 传真：+977-1-4440650
7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27261 传真：+977-1-4440753
8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11666 传真：+977-1-4411111
9	喜马拉雅航空公司	电话：+977-1-4004084 传真：+977-1-4004086
10	格林福德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43578 传真：+977-1-4443578
11	中国通信服务集团公司	电话：+977-1-5530182 传真：+977-1-5530182
12	华为技术（尼泊尔）有限公司	电话：+977-1-5550679 传真：+977-1-5534379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107004 传真：+977-1-4107007
14	华中电力国际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977-1-5522131 传真：+977-1-5528897
15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77-1-4421425 传真：+977-1-4421425
16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邮箱：3ukathmandu@gmail.com

附录七

尼泊尔大型展览会简介

序号	展会名称	展会介绍
1	尼泊尔贸易展览会	尼泊尔商业协会主办，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3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2	尼泊尔国际工业贸易展览会及创新博览会	尼泊尔家庭手工业与小型工业联合会和尼泊尔科技部主办、尼泊尔工业部和尼泊尔国家科技院共同组织，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4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3	尼泊尔国际商业博览会	尼泊尔商业协会主办，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11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4	中国（尼泊尔）商品展览会	中国商务部主办、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具体组织承办，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4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5	尼泊尔国际农业及畜牧展览会	尼泊尔农业发展部主办，家畜发展部、农业工程管理中心、农业商贸项目中心、尼泊尔农业联合发展中心及尼泊尔农业机械协会共同组织，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1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Chiwan 展览中心举办。
6	尼泊尔通信技术展	尼泊尔计算机协会主办，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9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7	尼泊尔加德满都国际教育展	尼泊尔教育、科学与技术部主办，每年一届，一般每年 12 月在加德满都市的 Bhrikuti Mandap 展览中心举办。

附录八

尼泊尔贸易投资数据主要来源

序号	数据来源	网址
1	中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
2	中国海关	http://www.customs.gov.cn
3	中国驻尼泊尔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np.mofcom.gov.cn
4	尼泊尔中央统计局	http://cbs.gov.np
5	尼泊尔工业、商业与供应部	https://www.moics.gov.np
6	尼泊尔国家银行	http://www.nrb.org.np
7	联合国	https://www.un.org
8	世界银行	https://data.worldbank.org
9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https://www.wipo.int
10	联合国发展计划署	http://www.undp.org
11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https://www.unido.org



附录九

案例索引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尼泊尔投资

1. 尼泊尔巴瑞巴贝引水隧道项目.....75

2. 共同投资成立喜马拉雅航空公司.....76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政策性银行为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贷款支持.....92

2. 商业银行为“走出去”企业提供跨境并购贷款服务.....93

3. 境外中资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资金需求.....94

4. 中信保为某非洲房建项目前期融资提供跨境担保.....95

5. 红狮集团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投资老挝项目.....96

6. 蓝帆医疗通过定向增发募集跨国收购交易的配套资金.....97

7. 珠海艾派克公司通过多元融资方式收购利盟国际.....97

8. 海尔集团利用期权组合应对汇率风险.....98

9. 河川公司尼泊尔上若谷噶特项目与尼泊尔多家银行签署融资协议.....100

10. 中工国际建设博卡拉地区国际机场项目签署混合贷款协议.....101

11. 安琪酵母埃及分公司获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贷款.....102

12. 国际金融公司为新希望子公司提供优惠贷款.....103

13. 东盟基金与中印尼企业合作开发印尼大型镍铁冶炼项目.....107

14. 欧亚基金投资巴基斯坦能源项目.....108

15. 中非发展基金投资中非棉业项目.....109

16.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投资埃塞—吉布提油气项目.....110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上马相迪 A 水电站项目.....126

2. 商标侵权纠纷案.....133

3.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133

4.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133

5.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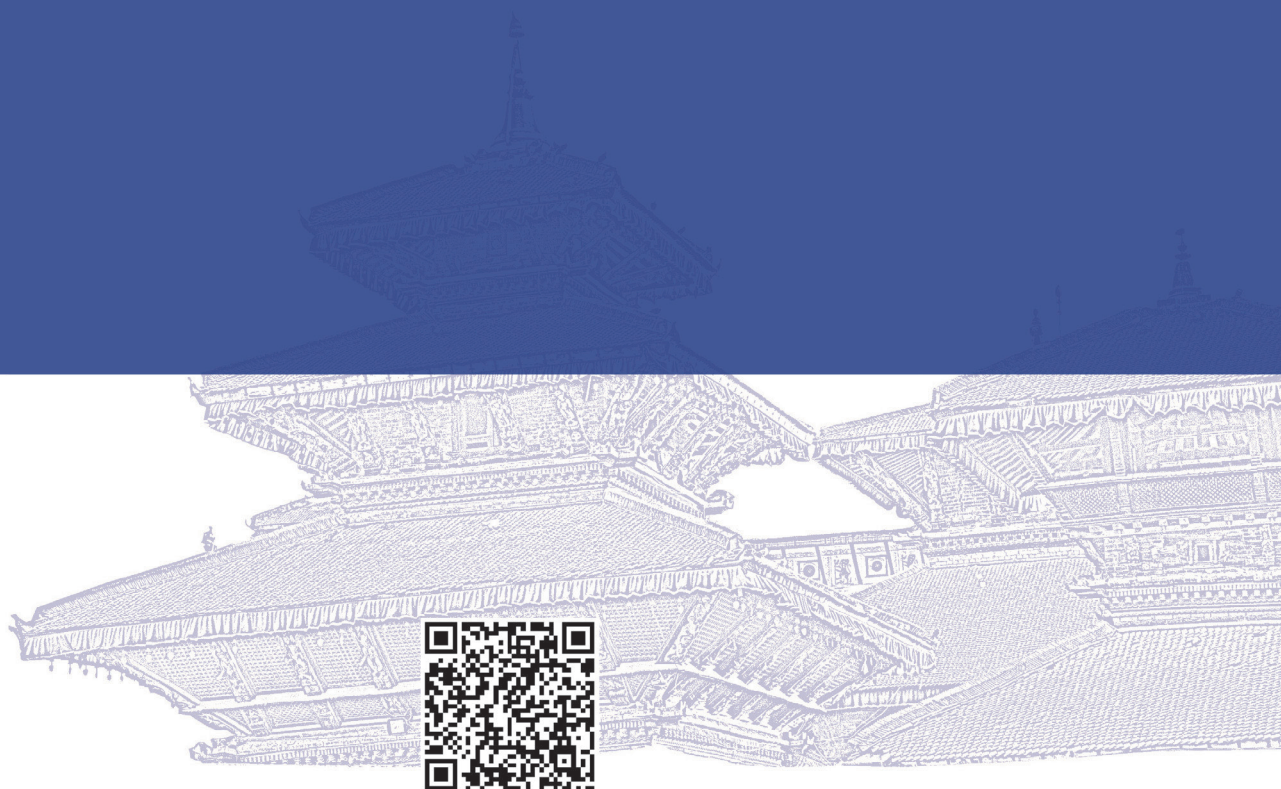
6.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134

7. 敦促履约案.....134

鸣 谢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由中国贸促会贸易投资促进部统筹编制，尼泊尔卷由中国服务贸易协会组织编写，中国商务出版社进行排版审校。虽然我们力求完善，但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错误和疏漏在所难免，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在编写本卷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商务部、尼泊尔外交部、尼泊尔中央银行、尼泊尔工业部、尼泊尔中央统计局，以及联合国、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联合国贸发会议、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发展计划署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得到了中国驻尼泊尔大使馆经济商务处等专业机构的大力支持，对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欢迎扫描上方二维码免费下载
或登陆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cpit.org）下载查询